

股票代號：1727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HUNG HWA CHEMICAL INDUSTRIAL WORKS, LTD.

112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31日

公開資訊觀測站：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www.chciw.com.tw

目 錄

1	壹、致股東報告書
2	一、112年度營業結果
3	二、113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3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4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5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5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0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43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4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5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6	肆、募資情形
46	一、資本及股份
4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0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1	伍、營運概況
51	一、業務內容
5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0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從業員工資料
60	四、環保支出資訊
61	五、勞資關係
64	六、資通安全管理
66	七、重要契約
67	陸、財務概況
6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7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3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8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影響
18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87	一、財務狀況
188	二、財務績效
189	三、現金流量
18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及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9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90	六、風險事項
193	七、其他重要事項
194	捌、特別記載事項
19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9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9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9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9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華化）112年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17億2,398萬元，比前一年的23億667萬元減少25%；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4,605萬元，每股盈餘為0.39元，112年全球景氣不佳，終端產品需求疲弱，相關原物料價格走低，本公司基礎化學品和特用化學品不論是銷量或銷售單價都因此下滑，只有電子化學品呈現穩定成長，但公司整體營收較和獲利較去年減少。

113年地緣政治風險升溫，全球經濟發展仍有許多挑戰，中華化會持續開發新產品和新客戶，開拓新的獲利來源，同時並持續投資，以提升產品品質和擴大營運規模，期望本公司營業收入和淨利能重回成長軌道。

中華化將永續發展視為企業的長期戰略。我們不僅要追求短期的利潤，更要考慮到企業的長遠發展和社會的整體利益。我們堅持著以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和經濟效益為核心的永續發展目標，努力尋找平衡點，實現可持續的發展。

敬祝全體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一、112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全年合併營收17億2,398萬元，較前一年度的23億667萬元，減少5億8,269萬元，減少25%；合併本期淨利4,605萬元，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4,373萬元，每股盈餘為0.39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全年度計畫	實際金額	達成率
營業收入	2,485,102	1,723,975	69%
營業成本	2,121,736	1,531,261	72%
營業毛利	363,366	192,714	53%
營業費用	229,598	189,655	83%
營業淨利	133,768	3,059	2%
稅前淨利	116,470	10,304	9%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營業收入	1,723,975
營業成本	1,531,261
營業毛利	192,714
營業費用	189,655
營業淨利	3,059
稅前淨利	10,304
所得稅利益	8,4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8,704
停業單位利益	27,349
本期淨利	46,05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淨利	43,731
每股盈餘(元)	0.39

2. 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

分 析 項 目		比 率
資產報酬率		1.78%
股東權益報酬率		2.69%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0.26%
	稅前純益	0.87%
純益率		2.67%
每股盈餘（元）		0.39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研發概況及方向：

1. 下世代電子與生質材料之研究與開發。

2. 新利基材料市場之研究與開發以提高資產報酬率。
3. 優化專案運作系統(門徑管理系統)以提升新產品開發效率。
4. 製程優化及廢棄物再循環利用以符合ESG永續發展之目標。

本公司112年研發費用約2,419萬元，佔營業收入1.4%，全年共進行新產品開發專案20項，其中3項達商業化階段。

二、113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 一、立志成為臺灣乃至亞太地區電子化學品及特殊聚合物的重要供應商。
- 二、朝半導體、水處理、特殊聚合物及循環經濟等方向發展產品。
- 三、持續提升產量及產品質量。
- 四、落實工安及風險管理。
- 五、持續強化成本控管。

(二)各產品113年銷售量目標

基礎化學品:173,342公噸，特用化學品:6,875公噸，電子化學品:38,454公噸。

(三)重要產銷政策

1. 持續精進經銷商管理。
2. 尋找長遠合作夥伴，多元化銷售通路。
3. 妥善管理庫存，維持適當水位，避免積壓過多資金並降低存貨跌價風險。
4. 調整產品組合，提升產線稼動率，降低閒置損失。
5. 投入更多資源開發國外市場。
6. 穩固現有客戶既有產品合作關係並增加新產品合作機會。
7. 重新建立客戶關係，找回過去失去的客戶。
8. 縮短產品開發時間，以即時掌握商機。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外部競爭環境

1. 基礎化學品：終端產品需求疲弱易導致市場供過於求，進而降低銷售量及銷售單價。
2. 特用化學品：部分產品出口海外，因此海外市場的存貨庫存去化狀況以及匯率的波動將會影響銷售量。
3. 電子化學品：本公司電子化學品主要應用於半導體產業，因此半導體產業的景氣變化將會影響本公司的銷售量。

(二)法規環境

1. 在職業安全衛生法方面，政府於職業安全衛生施政，鑒於社會職災事件，朝向為防止事業單位發生事故時緊急應變措施不當而致危害擴大，及危險性機械設備之特殊作業人員應具合格證照為主要方針；本公司為化學材料製造產業，其安全衛生管理目標在於建置安全的作業環境，維護員工身心健康，並強化全體員工對於安全衛生的認知，故未來配合法令政策走向，將提高安全衛生內外部教育訓練次數、不定期實施全廠或現場緊急應變演練、巡廠稽查及監督改善及消除作業環境之潛在危害風險為落實安全管理之重點。
2. 在空氣污染防治法方面，依法設置防制設施、取得許可文件、落實防制設施檢點及保養，並依法進行排放量及空污費之申報，將相關管理措施修訂於程序書內，以作為持續管控。
3. 在水污染防治法方面，因法令對於放流水標準物種及削減率之要求提升，且公司產品物料使用趨於多元，為符合法令要求，公司將朝向既有廢水設施處理能力優化之方向進行，並依法取得變更許可後進行設施優化。

- 4.在廢棄物清理法方面，廠內廢棄物有製程產出之經常性廢棄物及歲修或維修非經常性產出之廢棄物，前者依法令更新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並於每次清運前依法申報聯單進行清理；後者則於清理前提出處置計畫書，載明廢棄物產生源、種類、數量、特性、貯存、清除、處理方式、流向及清理期程，經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准後清理。
- 5.在資源回收再利用法方面，目前政府政策推動循環經濟，廠內如溶劑、廢液、棧板等除了進行廠內自行處理或二次使用達減量效益外，亦規劃廠外資源化，即將事業廢棄物自行或送往再利用機構做為原料、材料、燃料、工程填料、土地改良、…等再利用之用途行為。
- 6.在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方面，依法進行運作種類及數量之紀錄、貯存場所進行標示、緊急應變器材數量檢點維護及每月運作量申報；而廠內新增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依法取得核可文件後才得運作使用。

(三)總體經營環境

- 1.美國聯準會未來是否降息或降息的時點，將影響本公司借款成本，並可能影響美金/新台幣匯率進而影響本公司兌換損益。
- 2.全球經濟表現將影響終端產品的需求，進而影響本公司產品的銷售量。
- 3.地緣政治風險升溫，中東衝突會影響原油價格，進而影響本公司相關原物料價格。
- 4.全球淨零碳排的風潮將促使本公司持續投入資源來提升能資源的運用效率和降低汙染排放。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將持續追求營收和獲利成長，尤其是在特用化學品和電子化學品方面，加強成本控管，降低存貨和應收帳款週轉天數，強化組織，培養關鍵人才，降低人才流動率，避免工安意外事件，創建安全幸福快樂環保的中華化，為員工和股東創造最佳利益。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45 年 10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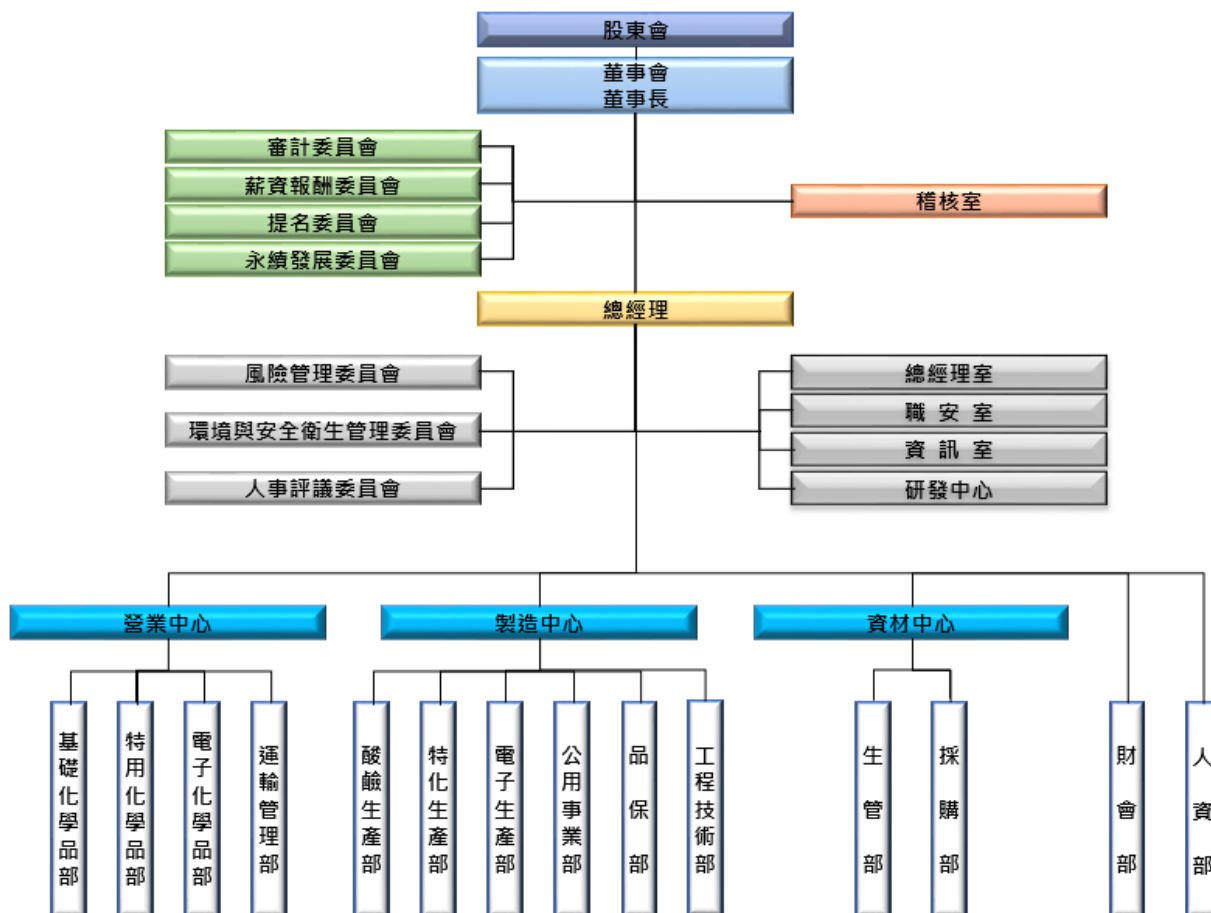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中華化學係由干漢城先生創立於民國 37 年，為台灣最早成立之民營硫酸工廠；民國 45 年獲經濟部核准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之組織，正式變更名稱為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中華化」）。歷經 60 餘年的發展，從基礎化學品跨足到特用化學品及電子化學品領域，中華化以創造有益的化學品改變世界（Creating Helpful Chemicals to Improve the World）為使命，將好的產品推展到全世界，為經濟、社會及環境發展帶來正向的改變與價值。

時 間	重 要 紀 事
民國 37 年	於新北市板橋創建設廠，主要產品為硫酸、煙酸、硫酸鋁等基礎化學品。
民國 45 年	改組為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板橋建廠。
民國 60 年	遷廠至新北市鶯歌鎮。
民國 76 年	增購觀音工業區用地一萬一千三百坪做為新廠(桃園一廠)計畫用地。
民國 77 年	桃園一廠破土興建第一套硫酸生產線。
民國 80 年	通過遷廠計畫，生產線遷往觀音工業區。
民國 82 年	增設第二套硫酸生產線完工試車並加入生產作業。
民國 83 年	與台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併契約。
民國 85 年	與伊默克化學科技公司簽約合作設廠生產電子級硫酸。
民國 88 年	OTC 正式上櫃。
民國 89 年	通過 ISO9001 國際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上櫃轉集中市場正式上市。
民國 91 年	與美國杜邦公司簽訂授權及共同開發合約。 與日商 JSR 簽訂委託代工電子化學品(顯像液)合約。
民國 92 年	日商 JSR 委託代工之電子化學品(顯像液)生產線完工。
民國 94 年	設立薩摩亞 Honest Fine Chemicals Co., Ltd. 轉投資大陸江蘇信實精密化學有限公司。
民國 95 年	投資興建自來水處理劑聚氯化鋁廠。
民國 98 年	增購彰化全興工業區一千七百坪用地供營運版圖擴展。 興建電子級硫酸廠。
民國 99 年	增購觀音工業區五千一百坪用地供桃園二廠計畫用地。
民國 103 年	擴建電子級硫酸廠及顯像液廠。
民國 104 年	興建二廠行政暨業務大樓。 改建品研大樓擴充電子化學品之檢測、分析設備。 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民國 105 年	通過 OHSAS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
民國 106 年	通過 ISO9001:2015 品質管理系統轉版認證。 通過 ISO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轉版認證。 2017 年第十一屆桃園市績優企業卓越獎-「長青企業卓越獎」。
民國 107 年	通過 ISO45001:2018 職業衛生安全管理系統認證。
民國 108 年	擴建電子級硫酸廠。
民國 111 年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六億元。
民國 112 年	江蘇信實精密化學有限公司及 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 清算完結並完成註銷登記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業 務 職 掌
稽 核 室	1. 依法令及管理需要，建立品質與環安衛內部稽核制度；規劃、推動年度稽核計畫。 2. 依稽核計畫，實地查核各經理人是否依據公司的制度／系統、授權運作／管理組織。 3. 針對所掌握的運作缺失，提出稽核報告；追蹤各缺失部門的改善情形。
總 經 理 室	1. 協助經營者及經營團隊，規劃並確立未來發展策略與計畫。 2. 進行跨部門運作制度／系統的整合或釐清。
職 安 室	1. 依據法令／法規要求，規劃全公司環保、工安、消防等安全規範、制度與系統。 2. 定期／不定期督導各單位環安工作之落實情況、規劃並落實全公司環安意識之培訓。
資 訊 室	1. 資訊系統、企業資源、資訊安全規劃及管理。 2. 網路系統、通訊系統之規劃建置與維護。 3. 電腦相關硬體資源之規劃與維護。
研 發 中 心	1. 負責新產品開發案之技術及可行性評估、開發技術的建立及相關專利搜尋與取得。 2. 負責新製程技術的設計、開發與移轉放大試產及去瓶頸工程作業，建立新生產技術。
營 業 中 心	1. 基礎化學品部、特用化學品部、電子化學品部： (1) 規劃、管理產品線業務發展及銷售策略、方向拓展及計畫。 (2) 建立並維護主要客戶或供應商的關係網絡。 (3) 分析、掌握產品應用市場端商機及客戶需求、蒐集市場資訊與商機。 2. 運輸管理部： (1) 司機、車輛管理及教育訓練。 (2) 客戶服務及異常處理。 (3) 運輸成本分析及控管，潛在風險評估及預防。

部 門	業 務 職 掌
製 造 中 心	1. 酸鹼生產部、特化生產部及電子生產部執行生產活動。 2. 公用事業部： (1)電控相關作業：全廠儀控、自動化規劃、全廠數據資料蒐集、紀錄、分析。 (2)工務相關作業：工程圖面設計、確認，負責廠區電力、設備、管路之節能、整合與維護。 (3)ESG 的推動與執行管理。 3. 品保部： (1)規劃落實公司品質管理制度與系統。 (2)執行全公司品質管理系統分析，追蹤文件發行與管控。 4. 工程技術部： (1)負責設計製程技術移轉之相關設備建置。 (2)擴廠擴建工程之規劃與工程圖面設計、設備規劃。
資 材 中 心	1. 採購部： 執行原物料、設備、工程、耗材等採購作業、成本管控、供應商及承攬商開發與管理。 2. 生管部： (1)協調並追蹤生產銷售計畫之執行、負責原物料需求計畫與請購。 (2)原物料倉、後製包裝單位、貿易倉及儲槽的進出貨及倉儲管理作業。
財 會 部	1. 負責會計、財務、資金管理及預算制度的建立與落實。 2. 分析經營管理成果並協助經營團隊及時掌握資訊。 3. 負責重大投資專案的可行性評估與效益追蹤。
人 資 部	1. 規劃、建立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體系、制度、系統並輔導經營團隊有效執行各部門管理工作。 2. 管理員工招募、培訓、薪酬、福利、員工服務工作之執行。 3. 員工關係與勞資關係之管理與維護。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13 年 3 月 26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 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千文元	男 61-70歲	110.7.20	110.7.20至 113.7.19止	85.6.12	10,689,858	9.88	10,689,858	8.63	3,367	0	0	0	美國舊金山大學資訊碩士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Quimax Computer System Management Staff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公司董事	代理總經理 副總經理 特別助理	千凱恩 馮德苓 千文中	父子 配偶 兄弟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眾恩投資 (股)有限公 司	--	110.7.20	110.7.20至 113.7.19止	110.7.20	8,207,740	7.58	8,207,740	6.62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蔡瑞安	男 71-80歲			110.7.20	0	0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公司發言人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公司董事會秘書 宏輝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全通科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副管理師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臺灣永光 化學工業 (股)公司	--	110.7.20	110.7.20至 113.7.19止	104.6.18	5,500,000	5.08	5,500,000	4.44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陳文政	男 51-60歲				0	0	0	0	0	0	0	0	英國曼徹斯特大學紡織博士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公司研發中心處長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賢雄	男 81-90歲	110.7.20	110.7.20至 113.7.19止	110.7.20	1,472,596	1.36	1,472,596	1.19	215,673	0.17	0	0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系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時光化學廠(馬來西亞)有限公司副經理	Springfield Media (澳洲)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千漢泉	男 71-80歲	110.7.20	110.7.20至 113.7.19止	92.6.15	1,064,225	0.98	1,064,225	0.86	139,556	0.11	0	0	中原大學化工系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公司總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唐樹萬	男 61-70歲	110.7.20	110.7.20至 113.7.19止	110.7.20	0	0	0	0	2,117	0	0	0	美國德州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營運暨財務長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資深企管顧問 威盛電子董事長暨總經理特別助理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所羅門企劃處長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 美國內部稽核師 美國財稅管理師 美國管理會計師	中華策略管理會計學會理事長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 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美國人力資源管理師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蔣孝澈	男 71-80歲	110.7.20	110.7.20至 113.7.19止	104.6.18	0	0	0	0	0	0	0	0	美國沃斯特理工學院化學工程博士 中央大學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教授、系主任 台灣化學科技產業協會常務監事 美國化工學會分離技術組委員	億高應用材料(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余光化	男 71-80歲	110.7.20	110.7.20至 113.7.19止	104.6.18	0	0	0	0	0	0	0	0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分校化工博士 聯成化科華南區總裁 台灣東聯化學公司副總經理 美國費雪公司 Project Manager 美國孟山都化學公司 Process Automation Specialist 美國田納西州 CBC 大學化工系助理教授 淡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副教授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淑真	女 61-70歲	110.7.20	110.7.20至 113.7.19止	110.7.20	0	0	0	0	0	0	0	0	中央大學高階主管企業管理碩士 鈺寶科技(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 禾瑞亞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專業證照：會計師	寶晨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馬小康	男 71-80歲	110.7.20	110.7.20至 113.7.19止	110.7.20	0	0	0	0	0	0	0	0	美伊利諾大學機械工程博士 台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教授 台灣電力公司獨立董事/董事 環保署環境影響評估委員 台灣淨零排放協會秘書長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基金會主任委員 中華鍋爐協會榮譽理事長/理事長 中華民國燃燒學會榮譽理事/理事長 中華民國環境工程學會理事 國營會工安督導小組委員 中技社董事 廢電子電器物品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 美能源與環境研究公司(EER)研究工程師	臺灣碳捕存再利用協會理事長 和平電力(股)公司 獨立董事 眾福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中華紙漿(股)公司獨立董事 國際先進材料協會會士 (FIAAM Fellow) 國家環境研究院TC委員	無	無	無	無

(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 年 4 月 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2%
	永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建信	1.23%
	陳定川	9.68%
	陳定吉	2.45%
	吳麗姬	1.28%
	陳建信	1.23%
	陳偉望	1.15%
	陳如愛	1.1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03%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03%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 i S h a r e s 核心 M S C I 新興市場 E T F 投資專戶	0.91%
眾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千凱恩	99.99%
	千陳鑾鳳	0.01%

(三)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3 年 4 月 1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永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定川	63.40%
	吳麗姬	8.55%
	陳如愛	5.40%
	陳建信	4.65%
	陳偉望	4.42%
	朱傑生	1.15%
	鄭 玲	1.11%
	郭燕如	1.10%
	陳愉安	1.08%
	陳佳恩	1.08%
	陳心柔	1.08%

(四)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千文元		1.具有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民國 76 年~迄今，年資 37 年)。 2.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1
眾恩投資 (股)有限 公司(代 表人：蔡 瑞安)		1.具有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公司發言人、 董事會秘書、副總經理。 2.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臺灣永光 化學工業 (股)有限 公司(代 表人：陳 文政)		1.具有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公司協理(民 國 81 年~迄今，年資 32 年)。 2.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陳賢雄		1.具有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時光化學廠(馬來西亞)有限公司副經 理 2.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千漢泉		1.具有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公司總工程師 2.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唐樹萬		1.具備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及美國內 部稽核師、財稅管理師、管理會計師、 美國人力資源管理師。 2.具有財務、會計業務所需工作經驗： 曾任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營運暨財 務長、資誠會計師事務所資深企管顧 問。 3.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蔣孝澈		1.具備大專院校講師資格： 國立中央大學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 系教授(民國 72~108 年，年資 36 年) 2.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 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 公司股份。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 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近 2 年未有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0

余光化	1.具備大專院校講師資格： 曾任淡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副教授 (民國 81.2~83.7,年資 2.5 年) 2.具有公司業務所需經工作經驗： 曾任化工產業高階經理：聯成化科華 南區總裁(民國 96~103,年資 7 年)。 3.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 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 公司股份。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 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近 2 年未有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0
蔡淑真	1.具備會計師國家考試及格證書。 2.具有財務、會計業務所需工作經驗： 寶晨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民國 82 年~迄今,年資 30 年)。 3.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 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 公司股份。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 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近 2 年未有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0
馬小康	1.具備大專院校講師資格： 曾任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教授 (民國 76~106 年,年資 30 年) 2.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 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 公司股份。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 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近 2 年未有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3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明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成員選任依據「董事選任程序」相關規範辦理，採候選人提名制。董事會成員組成就其條件與價值觀、專業知識技能之考量外，對其多元化亦有所考量由不同性別，專業背景包括化工、資訊、電子、能源、財務、會計、管理、學術等各領域實務專家所組成，故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均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A. 多元化管理目標

本屆（第 28 屆）董事會多元化具體管理目標：

- 尊重性別平等：董事會至少包含一名女性董事。
- 專業知識與技能：董事會包括財務或會計專業、產業經驗、學術或研究經驗專業背景。(第28屆董事會依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為有效發揮審計委員會之功能，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4第 2 項規定審計委員會中至少 1 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
- 董事會整體應具備能力：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B. 本公司董事多元化達成情形如下：

董事姓名	性別	具有員工身份	年齡			獨董任期年資		產業經驗				學術專業	專業能力（註）						
			60歲以下	61 70歲	71歲以上	3年以下	6 9年	化工	資訊	電子	財務及會計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干文元	男			✓		-	-	✓	✓				✓	✓	✓	✓	✓	✓	✓
蔡瑞安	男				✓	-	-	✓					✓	✓	✓	✓	✓	✓	✓
陳文政	男		✓			-	-	✓					✓	○	○	✓	✓	✓	✓
陳賢雄	男				✓	-	-	✓					✓	○	○	✓	✓	✓	✓
干漢泉	男				✓	-	-	✓					✓	○	✓	✓	✓	✓	✓
唐樹萬	男			✓		-	-			✓	✓		✓	✓	✓	✓	✓	✓	✓
蔣孝澈 (獨立董事)	男				✓		✓					中央化材教授	✓	○	✓	✓	✓	✓	✓
余光化 (獨立董事)	男				✓		✓	✓				淡江化工副教授	✓	✓	✓	✓	✓	✓	✓
蔡淑真 (獨立董事)	女			✓		✓					✓		✓	✓	✓	✓	✓	✓	✓
馬小康 (獨立董事)	男				✓	✓						台大機械教授	✓	✓	✓	✓	✓	✓	✓

（註）V 具有能力／○ 具有部分能力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第 28 屆董事會成員由 10 位董事所組成，其中 4 位為獨立董事（佔董事會席次 40%），董事會獨立性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規定，董事成員間不具配偶或二等親關係。

(五)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年3月26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江志舜	男	111.3.1	15,000	0.01	0	0	0	0	美國康乃狄克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福盈科技化學(股)公司總經理	世界永續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1
代理總經理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干凱恩	男	113.1.17	0	0	0	0	0	0	景文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公司研發主管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	副總經理 財務主管	馮億苓	母子	註1
副總經理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馮億苓	女	99.4.1	3,367	0	10,689,858	8.63	0	0	銘傳管理學院會計統計系 寶明企業有限公司會計副理	無	代理總經理 副總經理	干凱恩	母子	註2
廠長	中華民國	吳旻祐	男	105.10.1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化學所碩士 山陽科技(股)公司生產部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副廠長	中華民國	吳嘉泓	男	110.1.1	0	0	0	0	0	0	元智大學資訊工程系 歌林(股)公司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吳治郎	男	111.1.1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應用化學研究所碩士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銘崇	男	110.8.1	22,000	0.02	0	0	0	0	台灣科技大學化學工程所博士 台灣波律(股)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研發主管	中華民國	薛聖耀	男	111.3.1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化學所博士 DSM 新力美科技(股)公司研發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特別助理	中華民國	干文中	男	101.2.8	5,758,690	4.65	136,543	0.11	0	0	美國北德大學工業科技碩士 美國資訊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特別助理	中華民國	楊偉鈞	男	111.3.1	0	0	0	0	0	0	聯合大學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寶成工業(股)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無	註3
特別助理	中華民國	余秉賢	男	112.9.6	0	0	0	0	0	0	南加州大學材料碩士 李長榮化學工業(股)公司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4
協理 財務主管 會計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周志明	男	111.8.9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金融所碩士 高選(股)公司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內部稽核 主管	中華民國	楊文明	女	108.6.26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統計系 敏成(股)公司內部稽核主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江志舜總經理 113.1.17 請辭，總經理職務由干凱恩副總經理代理。

註2：馮億苓副總經理 112.3.1 退休。

註3：楊偉鈞特別助理 112.8.1 請辭。

註4：余秉賢特別助理 112.9.6 到任。

註5：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等級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未來改善措施等相關資訊：

本公司代理總經理干凱恩先生與本公司董事長干文元先生為父子關係，其歷任本公司研發中心主管及總經理室副總經理，熟悉各部門所營業務，具相當管理經驗，也有接班傳承企業的意願及企圖心，由其代理總經理職務實屬合理及必要，長遠來說本公司未來也將培養物色合適的專業總經理。另針對此種情況，本公司因應方式為增加獨立董事席次到四席，且無任何董事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	董事長	干文元	2,640千	2,640千	0	0	114千	114千	72千	72千	2,826千 6.46%	2,826千 6.46%	0	0	0	0	0	0	0	0	2,826千 6.46%	2,826千 6.46%	無
	董 事	干漢泉	0	0	0	0	57千	57千	72千	72千	129千 0.29%	129千 0.29%	0	0	0	0	0	0	0	0	129千 0.29%	129千 0.29%	無
	董 事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 表 人 - 陳 文 政	0	0	0	0	57千	57千	72千	72千	129千 0.29%	129千 0.29%	0	0	0	0	0	0	0	0	129千 0.29%	129千 0.29%	無
	董 事	眾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 - 蔡 瑞 安	0	0	0	0	57千	57千	72千	72千	129千 0.29%	129千 0.29%	0	0	0	0	0	0	0	0	129千 0.29%	129千 0.29%	無
	董 事	唐樹萬	0	0	0	0	57千	57千	72千	72千	129千 0.29%	129千 0.29%	0	0	0	0	0	0	0	0	129千 0.29%	129千 0.29%	無
	董 事	陳賢雄	0	0	0	0	57千	57千	72千	72千	129千 0.29%	129千 0.29%	0	0	0	0	0	0	0	0	129千 0.29%	129千 0.29%	無
獨立董事	獨董 立 事	蔣孝澈	540千	540千	0	0	0	0	0	0	540千 1.23%	540千 1.23%	0	0	0	0	0	0	0	0	540千 1.23%	540千 1.23%	無
	獨董 立 事	余光化	540千	540千	0	0	0	0	0	0	540千 1.23%	540千 1.23%	0	0	0	0	0	0	0	0	540千 1.23%	540千 1.23%	無
	獨董 立 事	馬小康	540千	540千	0	0	0	0	0	0	540千 1.23%	540千 1.23%	0	0	0	0	0	0	0	0	540千 1.23%	540千 1.23%	無
	獨董 立 事	蔡淑真	540千	540千	0	0	0	0	0	0	540千 1.23%	540千 1.23%	0	0	0	0	0	0	0	0	540千 1.23%	540千 1.23%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定之。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千漢皋顧問費 18 萬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千漢皋、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文政、眾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瑞安、唐樹萬、陳賢雄、蔣孝澈、余光化、馬小康、蔡淑真	千漢皋、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文政、眾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瑞安、唐樹萬、陳賢雄、蔣孝澈、余光化、馬小康、蔡淑真	千漢皋、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文政、眾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瑞安、唐樹萬、陳賢雄、蔣孝澈、余光化、馬小康、蔡淑真	千漢皋、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文政、眾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瑞安、唐樹萬、陳賢雄、蔣孝澈、余光化、馬小康、蔡淑真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千文元	千文元	千文元	千文元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江志舜	3,867 千	3,867 千	182 千	182 千	263 千	263 千	0	0	0	0	4,312 千 9.86%	4,312 千 9.86%	無
副總經理 財務主管	馮億苓 (註1)													

副總經理	千凱恩 (註2)													
------	-------------	--	--	--	--	--	--	--	--	--	--	--	--	--

註1:112.3.1 退休。

註2:112.3.1 晉升為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1,000,000 元	馮億苓	馮億苓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千凱恩	千凱恩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江志舜	江志舜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人	3 人

(五)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 經 理	江 志 舜	0	4 千	4 千	0.01%
	副 總 經 理	馮 億 苓				
	副 財 務 主 管					
	副 總 經 理	千 凱 恩				
	廠 長	吳 旻 祐				
	副 廠 長	吳 嘉 泓				
	協 理	吳 治 郎				
	協 理	陳 銘 崇				
	協 理 發 展 主 管	薛 聖 耀				
	特 別 助 理	千 文 中				
	特 別 助 理	楊 偉 鈞				
	特 別 助 理	余 秉 賢				
	協 理 財 務 主 管 會 計 主 管 公 司 治 理 主 管 內 部 稽 核 主 管	周 志 明				
		楊 文 明				

本公司訂立目標管理，並設計 KPI/DPI(包括加值管理、加速管理、人才管理與傳承、制度與管理、前瞻佈局五大構面等相關指標，每季依目標時程訂定指標權重)及績效面談評核管理階層之績效表現，並將評核結果及獎酬分配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列案討論後，將決議提報董事會審議後執行。

(六)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年度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 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2.88%	12.88%	3.50%	3.5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9.86%	9.86%	6.39%	6.39%

說明：112 年度稅後純益較 111 年度減少，故占稅後純益比例增加。

1.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1) 董事

董事之酬金包括報酬、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

- A. 報酬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條辦理，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通常支付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 B. 酬勞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辦理，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
- C.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及各種津貼等。
- D. 董事長及獨立董事每月支給固定報酬，獨立董事不參與酬勞分配，也不支領業務執行費用。

(2) 經理人

- A. 經理人及員工之報酬依據公司從業人員薪給相關規定支給，其中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依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及訂定，並提董事會決議後辦理。
- B. 酬勞分配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辦理，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依規定須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及訂定薪資報酬，並提送董事會通過後辦理。

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除固定之報酬外，其餘酬勞依公司經營績效分配，經理人除固定之薪資外，其餘獎金及酬勞皆依公司經營績效予以分配，故無重大影響公司之風險。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2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	備 註
董事長	干文元	5	0	100	
董事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 (股)公司代表人： 陳文政	5	0	100	
董事	眾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瑞安	5	0	100	
董事	干漢泉	4	1	80	
董事	陳賢雄	4	1	80	
董事	唐樹萬	5	0	100	
獨立董事	蔣孝淑	5	0	100	
獨立董事	余光化	5	0	100	
獨立董事	蔡淑真	5	0	100	
獨立董事	馬小康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期別)	利害關係之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 情形
112/02/22 (第 28 屆第 11 次)	干文元 干漢泉 蔡瑞安 唐樹萬 陳文政 陳賢雄	■ 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為利害關係人應予迴避	除有利害關係之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5/09 (第 28 屆第 12 次)	干文元	■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修訂案	為利害關係人應予迴避	除有利害關係之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8/09 (第 28 屆第 13 次)	干文元	■ 本公司董事長薪酬核定案	為利害關係人應予迴避	除有利害關係之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應揭露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自 112/01/01 至 112/12/31	整體董事會	內部自評 (提名委員會 委員執行評核)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	成員自評 (董事、獨立 董事執行評核)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	內部自評 (提名委員會 委員執行評核)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本公司於 113 年 2 月完成 112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於 113/2/22 提董事會報告，並公開揭露於公司網站。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 本屆(第 28 屆)董事會結構中，董事成員多元化，包含 1 席女性，4 席獨立董事，成員具備多元之專業能力及經驗背景，有助於提升決策品質。

(二) 本公司於 112/12/13 辦理 113 年度營運預算與策略會議，由經營團隊向董事報告，讓董事對策略發展有更充分的參與及討論。

(三)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置「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透過功能性委員會的專業審查與建議，協助董事會做適當的決策。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10/7/20 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最近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蔡淑真	5	0	100	
獨立董事	蔣孝澈	5	0	100	
獨立董事	余光化	5	0	100	
獨立董事	馬小康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審計委員會召開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第 14 條 之 5 所 列情事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 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同意之決 議事項
112/01/17 (第 1 屆第 10 次)	1. 議案內容： 第一案：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 交易管理作業規範」修正案。 第二案：本公司 112 年度會計師公費案。	V V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2.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3.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第一案：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第二案：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4.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一案：提第 28 屆第 10 次董事會第六案討論，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提第 28 屆第 10 次董事會第七案討論，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2/21 (第 1 屆第 11 次)	1. 議案內容： 第一案：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審 議案。 第二案：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審議案。	V V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第三案：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審議案。	V	無此情形
	第四案：本公司財務主管異動案。	V	無此情形
	2.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3.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第一案：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第二案：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第三案：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第四案：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4.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一案：提第 28 屆第 11 次董事會第一案討論，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提第 28 屆第 11 次董事會第二案討論，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案：提第 28 屆第 11 次董事會第三案討論，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案：提第 28 屆第 11 次董事會第十二案討論，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 議案內容： 第一案：本公司 112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審議案。	V	無此情形
	2.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3.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第一案：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2/5/9 (第 1 屆第 12 次)	4.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一案：已提第 28 屆第 12 次董事會第一案討論，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 議案內容： 第一案：本公司 112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審議案。	V	無此情形
	第二案：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作業程序」訂定案。	V	無此情形
	2.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3.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第一案：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第二案：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2/8/8 (第 1 屆第 13 次)	4.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一案：提第 28 屆第 13 次董事會第一案討論，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提第 28 屆第 13 次董事會第二案討論，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 議案內容： 第一案：本公司 112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審議案。	V	無此情形
	第二案：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V	無此情形
	第三案：本公司「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修訂案。	V	無此情形
	2.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112/11/7 (第 1 屆第 14 次)	3.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第一案：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第二案：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第三案：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4.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一案：已提第 28 屆第 14 次董事會第一案討論，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已提第 28 屆第 14 次董事會第二案討論，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案：已提第 28 屆第 14 次董事會第三案討論，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每年至少 1 次單獨溝通，就本公司稽核主要檢查意見等議題進行充份溝通；與會計師每年至少 1 次單獨溝通，就本公司財務狀況及整體運作情形及內控之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並針對有無重大調整分錄或法令修訂有無影響帳列情形充份溝通，溝通意見做成記錄提董事會報告。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彙整如下表：

會議日期	會議性質	溝通對象	出席人員	溝通主題	公司處理執行結果
112/02/21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主管	蔡淑真獨立董事 蔣孝澈獨立董事 余光化獨立董事 馬小康獨立董事 楊文明稽核主管	1. 111 年度稽核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 2. 111 年度內控自評結果。	本次會議 無意見
112/02/21	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	蔡淑真獨立董事 蔣孝澈獨立董事 余光化獨立董事 馬小康獨立董事 高國晟 會計師 徐靖賢 會計師	1. 查核報告意見之討論 2. 重大調整分錄及未調整分錄。 3. 財務報表分析。 4. 影響繼續經營假設之重大未確定事項。 5. 重大會計估計及會計原則之選擇及變動 6. 採用公允價值衡量之顯著風險。 7. 重大風險對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 8. 內部控制之重大缺失。 9. 查核過程中所遭遇尚未解決重大困難及與管理階層意見不一致之事項。 10. 舞弊或不法事件。 11. 預計列入查核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 12. 本期全部關係人資訊完整性之確認。 13. 彼此對本期查核工作進行或應配合事項之相關建議。 14. 其他。	本次會議 無意見
112/08/08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主管	蔡淑真獨立董事 蔣孝澈獨立董事 余光化獨立董事 馬小康獨立董事 楊文明稽核主管	1. 112 年 4-6 月已執行稽核計劃。 2. 112 年度稽核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截至 6 月）。	本次會議 無意見
112/08/08	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	蔡淑真獨立董事 蔣孝澈獨立董事 余光化獨立董事 馬小康獨立董事 許伯彥 會計師 徐靖賢 會計師 高國晟 會計師	1. 核閱規劃。 2. 合併財務狀況、合併財務績效之分析。 3. 核閱報告之類型。 4. 重大調整分錄及未調整分錄。 5. 重大核閱事項及發現。 6. 新增重要法令之影響。	本次會議 無意見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 110/7/20 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訂立於104/8/11，新修正於112/1/17，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無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網站設有股東服務專區服務股東，股務委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公司內部責成財會部為專責單位由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公司經營者為主要股東，已掌握絕對股權。此外，公司股務單位及股務代理機構亦定期或於股東會籌備期間提供分析報表及相關資訊。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關係人交易管理、背書保證、資金貸與等皆訂有辦法加以管控，另於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子公司管理辦法規範與管控，以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規範、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相關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等違法獲利，並每年定期對董事及經理人做宣導教育遵循相關規定。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無差異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1.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擬定有多元化方針，第20條明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並遵守董事選任程序，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 2. 管理目標 本公司參照證交所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第20條訂定多元化方針。本屆(第28屆)董事會多元化具體管理目標： (1)尊重性別平等：董事會至少包含一名女性董事。 (2)專業知識與技能：董事會包括財務或會計專業、產業經驗、學術或研究經驗專業背景。 (3)董事會整體應具備能力：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3. 執行情形 本公司第 28 屆董事會成員由10位董事所組成，其中有 1 位女性成員、4 位為獨立董事(佔董事會席次40%)，具有專業經營經驗或學術經驗，提供專業的指導，董事會整體具備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整體達成多元化管理目標。 4. 董事會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的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	✓		(二)本公司於106/3/21自願設置提名委員會、111/2/23自願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三)董事會績效評估 1. 本公司於國104/3/24訂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新修正於109/8/11，每年至少執行1次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112年度績效評估結果於113/2/20提報董事會，並將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向主管機關完成申報。 112年度績效評估結果如下： (1) 董事會：共分5大構面、45項指標，整體得分4.84分/5分，換算分數為96.78分/100分。 (2) 薪資報酬委員會：整體得分4.88分/5分。 (3) 審計委員會：整體得分4.96分/5分。 2.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四)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每年底由財會部完成「簽證會計師評核表」，包括： 1. 獨立性要件審查 (1)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是否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2)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是否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但委託人為金融機構且為正常往來者，不在此限。 (3)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目前或最近二年內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4)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5)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除依法令許可之業務外，是否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6)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7)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是否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8)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收受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9) 會計師是否現受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 2. 獨立性運作審查 (1) 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是否已迴避而未承辦？ (2) 會計師提供財務報表之查核、核閱、複核或專案審查並作成意見書時，除維持實質上之獨立性外，是否亦維持形式上之獨立性？ (3)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法人會計師事務所股東、會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		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是否亦對本公司維持獨立性？ (4)會計師是否以正直嚴謹之態度，執行專業之服務？ (5)會計師是否於執行專業服務時，維持公正客觀立場，亦已避免因偏見、利害衝突或利害關係而影響專業判斷？ 3. 適任性審查 (1)會計師最近二年是否有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紀錄？此會計師事務所最近二年或現在是否有涉及重大訴訟案件？ (2)會計師事務所在處理公司審計服務上是否有足夠的規模、資源及區域覆蓋率？ (3)會計師事務所是否有明確的品質控管程序？涵蓋的面向是否包括查核程序的層級和要點、處理審計問題和判斷的方式、獨立性的品質管控檢視及對風險的管理。 (4)會計師事務所在風險管理、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及相關風險控制上是否及時通知董事會任何顯著的問題及發展？ 經由簽證會計師出具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及經本公司審查評核結果，大中國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靖賢會計師及許伯彥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評估結果於113/1/17第28屆第15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																	
四、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為強化董事會職能，本公司於111/8/9董事會決議通過，由財會部協理周志明兼任公司治理主管。(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內部稽核、財務單位之主管職務經驗達3年以上) (一)主要職責 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二)112年度進修情形 <table><tr><th>進修日期</th><th>主辦單位</th><th>課程名稱</th><th>進修時數</th></tr><tr><td>112/06/02</td><td>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112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td><td>3</td></tr><tr><td>112/06/09</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td><td>3</td></tr><tr><td>112/07/04</td><td>臺灣證券交易所</td><td>2023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td><td>6</td></tr></table>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2/06/0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2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2/06/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	3	112/07/04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3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無差異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2/06/0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2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2/06/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	3																	
112/07/04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3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網站有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本公司網站 https://www.chciw.com.tw 投資人專區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 (二)本公司網站設有中文版/英文版，揭露相關訊息。本公司由股務單位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由發言人負責對外揭露訊息或發佈重大訊息。每年至少一次受邀或自辦法人說明會，依規定公告並發布重大訊息，會後上傳中文/英文簡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本公司財務報告依規定期限公告及申報。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參閱本年報「勞資關係」。 (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提供投資人關心的各項資訊。 (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建立關係，依循ISO9001、ISO14001、ISO45001等國際標準管理系統，對於供應商遴選、評核、定期稽核皆有建立管理作業程序，其供應管理包含品質、商業道德、勞動權益、環境保護與職業安全衛生、技術及供應能力、無有害物質皆予以考量。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揭露所辨別之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並每年定期發行永續報告書，揭露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大主題相關資訊。 (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之進修時數皆符合規範。(註1)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於107/3/20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建立質化與量化之管理標準。(註2)(參閱本年報「風險事項」)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依ISO管理系統及內部流程化管理機制，處理客訴案件，並針對客戶提出問題進行追蹤改善，每年進行2次客戶滿意度調查。 (八)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依章程規定經董事會決議於105年起為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 112年本公司評鑑結果排名於上市組前 21%~35% 級距。

2. 112年完成改善指標為：

指標	改善事項	執行情形
1.8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18日前上傳年報？	已於112年股東常會開會18日前上傳年報
3.4	公司是否在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公布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告？	已於111年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公布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告

3. 112年尚未達成指標，列為113年待改善事項為：

指標	待改善事項	改善計畫
3.5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16日前上傳以英文揭露之年度財務報告？	於股東常會開會16日前上傳以英文揭露之年度財務報告

4. 依據公司治理藍圖3.0永續發展藍圖，將「持續檢討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強化效度」列為「深化公司永續治理文化，提供多元化商品」計畫項目之第三項策略目標，積極推動公司治理之各項政策。

註1：董事進修情形

統計期間：112/1/1~112/12/31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是否符合規定
					課程	合計	
董事長	干文元	112/06/0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商業訴訟與爭端解決實務探討	3	6	是
		112/10/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氣候變遷與我們的距離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蔡瑞安	112/06/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2 年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6	是
		112/10/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賦能之永續治理研討會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文政	112/06/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2 年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6	是
		112/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績效評估實務分享研討會	3		
董事	陳賢雄	112/05/26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綠色化學 共創永續	3	6	是
		112/10/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氣候變遷與我們的距離	3		
董事	干漢皋	112/04/27	臺灣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	3	6	是
		112/05/26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綠色化學 共創永續	3		
董事	唐樹萬	112/02/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治理實務篇：關鍵管理議題研析	3	6	是
		112/03/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氣候變遷趨勢對企業經營的風險與機會	3		
獨立董事	蔣孝澈	112/04/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科技浪潮之董事會成員因應實務	3	6	是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是否符合規定
					課程	合計	
		112/08/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專利布局及訴訟實務	3		
獨立董事	余光化	112/04/27	台灣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	3	6	是
		112/09/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碳交易機制運行下企業碳權與碳資產管理因應	3		
獨立董事	蔡淑真	112/03/21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會計師洗錢防制監理與實務	3	18	是
		112/08/15		ESG 概論與懶人包	3		
		112/09/06		淺談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及確信機構管理辦法對會計師產業的影響	3		
		112/11/09		投資等級的永續報告書	3		
		112/11/20		溫室氣體盤查與 ISAE 3410 簡介	3		
		112/12/29		氣候變遷因應法導論	3		
獨立董事	馬小康	112/02/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風潮下公司治理的新面貌	3	9	是
		112/03/27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公司董事暨監察人研習-「企業韌性台灣競爭力」	3		
		112/07/18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2023 轉型金融與永續揭露研討會	3		

註 2：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政策為「追求營運獲利與營運風險的平衡發展，創造最大的股東價值」，採取以下策略：

- 一、承諾將整體組織列為風險管理範圍並建立營運風險管理制度。
- 二、引進最佳風險管理實務並達到持續，強化公司治理，提升營運績效。
- 三、以公司的風險作為管理物件實施教育訓練，強化風險意識。
- 四、提供適當資源整合風險管理事務。
- 五、落實法規遵循、社會、環境政策之義務。

本公司於107/3/20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本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各單位主管參與運作，定期召開委員會議討論營運有關之風險議題，由各權責單位負責蒐集風險議題及辨識風險，依發生可能性及影響後果來評估風險(採定性或定量的方式衡量)，持續檢討因應對策及追蹤執行情形，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執行情形。

(四)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者，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如下：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年3月26日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 獨立董事	蔣孝澈	1.具備大專院校講師資格： 國立中央大學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教授(民國 72~108 年,年資 36 年) 2.相關經驗請參閱第 9 頁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3.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5.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近 2 年未有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0
委員 獨立董事	余光化	1.具備大專院校講師資格： 曾任淡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副教授(民國 81.2~83.7,年資 2.5 年)。 2.具有公司業務所需經工作經驗： 曾任化工產業高階經理：聯成化科華南區總裁(民國 96~103,年資 7 年)。 3.相關經驗請參閱參閱第 9 頁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4.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6.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近 2 年未有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0
委員 獨立董事	蔡淑真	1.具備會計師國家考試及格證書。 2.具有財務、會計業務所需工作經驗： 寶晨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民國 82~迄今,年資 31 年)。 3.相關經驗請參閱第 9 頁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4.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6.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近 2 年未有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0
委員 獨立董事	馬小康	1.具備大專院校講師資格： 曾任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教授(民國 76~106 年,年資 30 年) 2.相關經驗請參閱第 9 頁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3.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5.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近 2 年未有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2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7 月 20 日至 113 年 7 月 19 日，112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蔣孝澈	4	0	100	
委員	余光化	4	0	100	
委員	蔡淑真	4	0	100	
委員	馬小康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議案與決議結果如下表：

薪資報酬委員會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1/17 (第5屆第5次)	1. 本公司111年年終獎金分配暨112年薪資調整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已提第28屆第10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112/2/21 (第5屆第6次)	1. 本公司111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已提第28屆第11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2. 本公司111年度經理人之員工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已提第28屆第11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3. 本公司總經理室馮億苓副總經理退休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已提第28屆第11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4. 本公司經理人任用之薪資審議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已提第28屆第11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112/5/9 (第5屆第7次)	1. 本公司經理人薪資核定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已提第28屆第12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2.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修訂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已提第28屆第12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3. 本公司「員工持股會章程」修訂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已提第28屆第12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112/8/8 (第5屆第8次)	1. 本公司董事長薪酬核定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已提第28屆第13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 提名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敘明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之委任資格條件及其職責：

為健全本公司董事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提名制度，本公司於民國106年成立提名委員會，依據「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第3屆提名委員會於110年7月20日設置，由4位獨立董事組成。委員會召集人余光化獨立董事具備化工產業高階經理人經驗，具備專業之化工營運管理、組織運作、人才管理之實務經驗，符合該委員會所需之專業能力。

(2) 提名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及運作情形：

A.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委員計4人。

B. 本屆委員任期：110年7月20日至113年7月19日，112年度提名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出席情形及討論事項如下：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余光化	本公司獨立董事，相關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第9頁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3	0	100	
委員	蔣孝澈	本公司獨立董事，相關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第9頁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3	0	100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委員	蔡淑真	本公司獨立董事，相關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第9頁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3	0	100	
委員	馬小康	本公司獨立董事，相關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第9頁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敘明提名委員會主要議案之會議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提名委員會成員建議或反對事項內容、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提名委員會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1/17 (第3屆第6次)	1. 本公司 111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規劃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已提第 28 屆第 10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2.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高階經理人及董事會所屬之功能性委員會各項檢討複核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已提第 28 屆第 10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3.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正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已提第 28 屆第 10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112/2/21 (第3屆第7次)	1. 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已提第 28 屆第 11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2. 本公司總經理室馮億苓副總經理退休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已提第 28 屆第 11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3. 本公司經理人任用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已提第 28 屆第 11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4. 本公司發言人異動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已提第 28 屆第 11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112/5/9 (第3屆第8次)	1. 本公司經理人聘用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已提第 28 屆第 12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1. 本公司於104年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負責企業社會責任的推動，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由總經理室副總經理擔任副主任委員帶領經營團隊落實環境、社會、治理(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ESG)等議題的發展，依金管會於2020年公布「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在藍圖計畫也指出將現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Report)更名為「永續報告書」(Sustainability Report / ESG Report)，執行小組主要由總經理室、職安室及人資部分別負責「公司治理」(G)、「環境保護」(E)及「社會貢獻」(S)的推動，執行情形於永續報告書揭露，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2. 為推動本公司永續發展，達成企業永續經營理念，本公司於111/2/23董事會通過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永續發展委員會，依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第1屆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會推舉7位董事組成(包括董事長、2位董事及4位獨立董事)。委員會召集人馬小康獨立董事具備氣候變遷、永續發展研究及淨零碳排計畫推動經驗，符合該委員會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所需之專業能力。 永續發展委員會主要職責： (1)制訂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 (2)監督永續發展之具體推動計畫及執行情形。 (3)定期評估本公司永續發展計畫執行成效，且每年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成果。 (4)審定永續報告書。 (5)其他經董事會決議由本委員會辦理之事項。 3. 本公司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ESG推動情形： ① 環境（Environmental） 推動節能減廢及環境保護措施，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② 社會（Social） 重視職場安全及員工照顧，通過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並持續投入社會公益活動。 ③ 治理（Governance） 112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為上市公司前21%~35%，並持續提升公司治理。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檢討公司永續發展之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並提董事會討論。 4. 董事會對永續發展之督導情形： 董事會對永續發展委員會提報之永續發展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必要時會提建議給永續發展委員會或請永續發展委員會再行討論。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所出版的GRI準則，揭露本公司在經濟、環境及社會面向重大主題之績效表現，除了財務績效以合併財務報表為範疇外，其它並未涵蓋子公司之相關活動，以台灣地區為揭露範疇。 本公司參考GRI準則所列的主題，並蒐集利害關係人關心議題，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各主題依「利害關係人關心程度」和「對公司衝擊影響程度」進行評估其重大性，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策略。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 ✓		(一)為因應國際趨勢與客戶要求，本公司建置環境管理系統，並獲得ISO14001:2015(於109年11月1日取得，有效期至115年10月31日)驗證通過。 (二)本公司持續投入污染防治設備維護及更新，同時建置能源管理系統，藉以有效控管能資源耗損程度，減緩溫室氣體排放；另一方面，本公司亦進行廢棄物回收再利用，以降低處理廢棄物對環境造成的負荷，持續計畫更新製程設備，提升製程效率，降低污染排放量，減少生產過程中對環境的衝擊程度。(詳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第四章永續環境) (三)本公司從法規、自然災害及其他等面向監控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並依其影響程度發展因應措施。(詳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第四章永續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環境) (四)公司有統計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每年定期揭露於永續報告書。(詳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第四章永續環境)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 ✓ ✓ ✓ ✓		(一)本公司依勞基法訂定員工工作守則，尊重並支持國際公認之人權公約，以公義與慈愛為主軸制定人權政策及管理方案，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二)公司有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上。公司在訂立年度目標時，設計KPI/DPI績效指標，各部門展開工作計劃，定期每季檢討經營成果，並將績效指標與獎勵分配連結。 (三)本公司已通過ISO45001:2018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於109年11月1日取得，有效期至115年10月31日)，透過系統化的管理，積極推動各項管理方案，建置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每年定期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宣導，強化員工的環工安素養，促使作業員工遵守相關規範。(詳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第五章企業承諾)；另本公司112年度未發生火災。 (四)本公司已建置重要管理職位工作說明書，並透過人力盤點作業，各部門建立人員特質及職能分析表，進行發展潛力評估，依其差異性及關鍵性施以適當的培訓。 (五)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對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規範於誠信經營守則中，亦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供依循。本公司亦依循ISO系統化管理流程，訂立「客戶抱怨管理程序」處理客戶問題，以保障客戶權益。 (六)本公司已通過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有制定供應鏈安全政策，要求供應鏈夥伴遵守供應鏈安全相關法規，對供應商及承攬商遴選時，要求供應商簽署「從業道德及供應商行為準則規範遵循聲明」，嚴禁不誠信行為。本公司採購部與供應商往來前均查核供應商之商譽，包含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再決定是否進行採購作業。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參考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所出版的GRI準則(GRI Standards)編製永續報告書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並揭露GRI指標索引對照表。本公司永續報告書依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編制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第四條第一項加強揭露事項與確信，112年永續報告書已取得第三方的確信。	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成立綠色公益社積極投入公益活動、贊助慈善團體，關懷弱勢，促進社會發展等，藉以財務性或非財務性方式，透過中華福音基金會、南崁多加福音中心及其他組織，支持並參與基督教社會關懷行動，舉凡協助偏鄉醫院、育幼院、財團法人癌症希望基金會、財團法人基督教台中更生團契、社團法人中華台商家庭關懷協會、財團法人蒲公英希望基金會..等約二十餘單位或個案，並持續贊助基督教文化出版事業，藉以刊物發行之影響力，除揭露推動永續發展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外，並期以塑造良善正面之社會價值觀與人生觀，以為和諧公義之社會盡一份心力。 本公司相信回饋社會不限於金錢捐助，亦包括投入人力、捐贈物品及提供服務。本公司於112年投入主要活動如下： (一) 購買274盒「財團法人新竹市天主教仁愛社會福利基金會」烘焙之公益月餅贈予員工，共投入\$161,660元。 (二) 贊助『草漯保障宮慶贊中元』融合風俗慎終追遠，贊助現金\$10,000。 (三) 捐款『樹林里社區發展協會』歡慶中秋暨節能減碳摸彩活動現金\$8,000元，里民間促進情感交流。 (四) 參與『國際獅子會300B5區』主辦之大堀溪口淨灘活動，共撿拾了2,830KG的海漂垃圾。 (五) 捐贈「大觀新生命中心」社區聖誕親子晚會禮品供草漯里民聖誕節分享抽獎，共投入\$8,970元。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 111年2月23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義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方針。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2. 評估氣候變化所帶來的影響與可能的財務衝擊，永續推動小組依據TCFD架構及化工行業特有的產業性質，進行氣候相關風險識別，同時配合公司的風險管理體系，進行風險控管計畫，將危害衝擊盡可能降至最低。氣候相關風險針對短、中、長期的風險與機會進行識別，彙整出各項風險議題的相對量化衝擊與因應之機會與策略。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3. <table><tr><th>氣候風險</th><th>潛在財務影響</th><th>因應作為</th></tr><tr><td>氣溫上升</td><td>用電量、成本與碳排放量上升</td><td>成立節能減碳委員會，由高階主管領導溫室氣體減量行動</td></tr><tr><td>水災 旱災</td><td>生產受影響，導致財務損失、營收下降</td><td>評估廠區旱災／水災風險，並研擬與執行風險減緩措施</td></tr><tr><td>市場風險</td><td>客戶和投資者越來越關注企業的氣候變遷行動，偏好購買綠色、低碳的產品。化學產業若未能適應這種需求變化，可能會面臨市場份額的流失</td><td>●執行 ISO 14064 管理溫室氣體排放，並回應相關法規要求，找出節省能源與改善的可能性 ●研究開發、尋找以 low-GWP 原料取代高碳排原料</td></tr><tr><td>新節能減碳技術發展的不確定性</td><td>新製程技術產線用電量提升，導致營運成本增加</td><td>●關注新節能技術、設備發展動向，評估廠內應用效益 ●提升效率的同時注重穩定性及耐用性</td></tr><tr><td>企業聲譽衝擊</td><td>無法滿足利害關係人期待，造成企業聲譽損害</td><td>堅持綠色製造與綠色創新，並透過透明揭露提升企業綠色形象</td></tr></table>	氣候風險	潛在財務影響	因應作為	氣溫上升	用電量、成本與碳排放量上升	成立節能減碳委員會，由高階主管領導溫室氣體減量行動	水災 旱災	生產受影響，導致財務損失、營收下降	評估廠區旱災／水災風險，並研擬與執行風險減緩措施	市場風險	客戶和投資者越來越關注企業的氣候變遷行動，偏好購買綠色、低碳的產品。化學產業若未能適應這種需求變化，可能會面臨市場份額的流失	●執行 ISO 14064 管理溫室氣體排放，並回應相關法規要求，找出節省能源與改善的可能性 ●研究開發、尋找以 low-GWP 原料取代高碳排原料	新節能減碳技術發展的不確定性	新製程技術產線用電量提升，導致營運成本增加	●關注新節能技術、設備發展動向，評估廠內應用效益 ●提升效率的同時注重穩定性及耐用性	企業聲譽衝擊	無法滿足利害關係人期待，造成企業聲譽損害	堅持綠色製造與綠色創新，並透過透明揭露提升企業綠色形象
氣候風險	潛在財務影響	因應作為																	
氣溫上升	用電量、成本與碳排放量上升	成立節能減碳委員會，由高階主管領導溫室氣體減量行動																	
水災 旱災	生產受影響，導致財務損失、營收下降	評估廠區旱災／水災風險，並研擬與執行風險減緩措施																	
市場風險	客戶和投資者越來越關注企業的氣候變遷行動，偏好購買綠色、低碳的產品。化學產業若未能適應這種需求變化，可能會面臨市場份額的流失	●執行 ISO 14064 管理溫室氣體排放，並回應相關法規要求，找出節省能源與改善的可能性 ●研究開發、尋找以 low-GWP 原料取代高碳排原料																	
新節能減碳技術發展的不確定性	新製程技術產線用電量提升，導致營運成本增加	●關注新節能技術、設備發展動向，評估廠內應用效益 ●提升效率的同時注重穩定性及耐用性																	
企業聲譽衝擊	無法滿足利害關係人期待，造成企業聲譽損害	堅持綠色製造與綠色創新，並透過透明揭露提升企業綠色形象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4. (1)組織在氣候相關風險的鑑別和評估流程。 氣候相關風險鑑別與評估，依循公司風險管理機制進行，每年由相關權責單位收集內、外部經營環境議題（包括經濟、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相關議題），且持續監控該等內、外部議題之變化，依重大性原則（風險發生可能性及後果影響），將各項風險因素進行風險評估，並發展風險應對措施，持續檢討控制措施的有效性。 (2)組織在氣候相關風險的管理流程。 風險識別 > 風險分析 > 風險評價 > 風險應對 > 風險應對有效評估與改善。 針對風險評價高的風險因素，列入「風險管理委員會」討論議案並持續追蹤風險管控執行狀況，並將重要風險討論議案展開至相關部門之工作計畫，持續檢討風險控制執行成效，並評估控制措施有效性或其它改善推動作法，以達降低風險之目的。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5. 目前暫時沒有相關評估及計畫。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6. 目前暫時沒有相關評估及計畫。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7. 目前暫時沒有相關評估及計畫。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8. <table><tr><th>目標</th><th>績效衡量指標</th><th>短期目標 110~112</th><th>中期目標 113~115</th><th>長期目標 116~119</th><th>現況成效</th></tr><tr><td>119年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下降33%</td><td>119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1+範疇2)10000tCO₂e</td><td>年下降4%</td><td>年下降3%</td><td>年下降3%</td><td>112年溫室氣體總排放量9961.3(tCO₂e)，較110年下降16.52%。</td></tr></table>	目標	績效衡量指標	短期目標 110~112	中期目標 113~115	長期目標 116~119	現況成效	119年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下降33%	119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1+範疇2)10000tCO ₂ e	年下降4%	年下降3%	年下降3%	112年溫室氣體總排放量9961.3(tCO ₂ e)，較110年下降16.52%。
目標	績效衡量指標	短期目標 110~112	中期目標 113~115	長期目標 116~119	現況成效								
119年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下降33%	119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1+範疇2)10000tCO ₂ e	年下降4%	年下降3%	年下降3%	112年溫室氣體總排放量9961.3(tCO ₂ e)，較110年下降16.52%。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9. 依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11203852314號令規定，本公司應自115年起完成盤查資訊揭露，117年起完成確信資訊揭露，116年起完成減碳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揭露。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無差異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本於正直、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制定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經董事會通過，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本公司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並揭露於公司網站。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並於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透過稽核室定期查核，確認制度執行情形及檢討制度有效性。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有關其獎懲規則明訂於工作守則中經核備後公開揭示，並定期檢討修正及教育宣導。	
二、落實誠信經營				無差異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為確保與公司有商業活動之廠商為誠信經營者，於商業活動前均會透過市場調查及資料的提供，或查詢其經營狀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況。本公司對供應商及承攬商遴選時，要求供應商簽署「從業道德及供應商行為準則規範遵循聲明」，嚴禁不誠信行為。 (二)本公司由董事長指定公司治理主管及相關人員組成誠信經營專責單位，由稽核室監督執行，隸屬於董事會，並配置充足之資源及適任之人員，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由公司治理主管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制度設計與執行情形。 (三)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制定利益迴避條款，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並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相關利害衝突之處理程序及不誠信行為檢舉制度。 (四)本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據以鑑別、監督並管理利益衝突所可能導致不誠信行為之風險，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與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針對較高不誠信行為之風險，本公司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依風險評估結果擬定年度稽核計畫進行查核，並呈報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稽核結果與後續改善方案，以落實稽核成效。 (五)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誠信經營教育訓練，112年執行情形如下： 1. 防範內線交易教育宣導： 於112/8/9(對象：董事及經理人)及112/12/8(對象：經理人及各部門主管)進行。 2. 誠信經營教育宣導： 於112/8/9(對象：董事及經理人)及112/12/8(對象：經理人及各部門主管)進行，各部門主管於112年12月開始於部門會議全面展開進行教育宣導，內容包含誠信經營政策、禁止不誠信行為、誠信經營守則、檢舉管道及方式及不誠信行為懲戒等。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不誠信行為檢舉制度，本公司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供本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凡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者，可透過下列管道進行舉報： 檢舉信箱：ethics@chciw.com.tw 檢舉專線：03-4761266分機12999 負責調查人處理申訴案件時，秉持公正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規則明訂於工作守則中經核備後公開揭示，對於較重大的獎勵及懲戒案，則透過人事評議委員會討論決議。 (二)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檢舉案件之調查程序及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如下： 1. 檢舉情事涉及一般員工者應呈報至部門主管，檢舉情事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應呈報至審計委員會。 2. 本公司專責單位及前款受呈報之主管或人員應即刻查明相關事實，必要時由法規遵循或其他相關部門提供協助。 3. 如經證實被檢舉人確有違反相關法令或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規定者，應立即要求被檢舉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且必要時向主管機關報告、移送司法機關偵辦，或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公司之名譽及權益。 4. 檢舉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均應留存書面文件，並保存五年，其保存得以電子方式為之。保存期限未屆滿前，發生與檢舉內容相關之訴訟時，相關資料應續予保存至訴訟終結止。 5. 對於檢舉情事經查證屬實，應責成本公司相關單位檢討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並提出改善措施，以杜絕相同行為再次發生。 6. 本公司專責單位應將檢舉情事、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也明訂相關保密機制，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本公司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對於具名且檢附相關佐證資料之檢舉案件，核實予以審查，除維護保障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外，對於被檢舉者亦給予陳述說明之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內容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推動成效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摘要說明運作情形。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 本公司以遵守法規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礎。 (二) 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訂立於100/3/22、第一次修正於103/12/23、第二次修正於108/8/6。				

-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請參閱：
1.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公司治理/ 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
2. 公司網站 (<https://www.chciw.com.tw/> 投資人專區/ 公司治理/ 公司重要章則)
-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適時安排董事會成員及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課程、研討會或論壇，以提升監督及治理能力。
2. 本公司每年定期發行永續報告書 (原「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於本公司網站上公開揭露及提供電子檔下載。
永續報告書下載網址：<https://www.chciw.com.tw/>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 2 月 21 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2月2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十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千文元



簽章

總經理：千凱恩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董事會決議

日 期	決議單位	決 議
112/01/17 (第28屆第10次)	董事會	通過 1. 本公司112年度營業計劃及營業預算案 2. 本公司112年度銀行融資額度案 3.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案 4.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高階經理人及董事會所屬之功能性委員會各項檢討複核案 5.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正案 6.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規範」修正案 7. 本公司112年度會計師公費案 8. 本公司經理人111年年終獎金分配暨112年薪資調整案
112/02/22 (第28屆第11次)	董事會	通過 1. 本公司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審議案 2.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審議案 3.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審議案 4. 本公司112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訂定案 5. 本公司112年股東常會議程訂定案 6. 本公司112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處所及期間擬定案 7. 本公司111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8. 本公司111年度經理人之員工酬勞分配案 9. 本公司總經理室馮億苓副總經理退休案 10. 本公司經理人任用案 11. 本公司發言人異動案 12. 本公司財務主管異動案
112/05/09 (第28屆第12次)	董事會	通過 1. 本公司112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審議案 2.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續保案 3. 本公司「員工持股會章程」修訂案 4.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修訂案 5. 本公司經理人聘用案
112/08/09 (第28屆第13次)	董事會	通過 1. 本公司112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告審議案 2.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作業程序」訂定案 3. 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案 4. 本公司董事長薪酬核定案

日 期	決議單位	決 議
112/11/08 (第28屆第14次)	董事會	通過 1. 本公司112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告審議案 2. 本公司113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3. 本公司「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修訂案
113/01/17 (第28屆第15次)	董事會	通過 1. 本公司113年度營業計畫及營業預算案 2. 本公司113年度銀行融資總額度案 3. 本公司112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暨113年度會計師公費案 4.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高階經理人及董事會所屬之功能性委員會各項檢討複核案 5. 本公司經理人112年年終獎金分配暨113年薪資調整案 6. 總經理及發言人異動案
113/02/21 (第28屆第16次)	董事會	通過 1. 本公司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審議案 2. 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審議案 3. 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派審議案 4. 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訂定案 5. 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議程訂定案 6. 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處所及期間擬定案 7. 本公司第29屆董事改選案 8. 解除第29屆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9. 本公司113年度營運計畫及營業預算案 10. 本公司112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11. 本公司112年度經理人之員工酬勞分配案

2. 112年度股東會決議

承認本公司111年度決算表冊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江志舜	111.03.01	113.01.17	生涯規劃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 稱	會計師 姓 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 註
大中國際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徐靖賢	112/1/1 至 112/12/31	1,570	67	1,637	非審計公費為 人力資源、資 本額及營業稅 查核簽證等
	許伯彥	112/1/1 至 112/12/31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干 文 元	0	4,600,000	0	(4,600,000)	
董 事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陳文政	0	0	0	0	
董 事	眾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蔡瑞安	0	0	0	0	
董 事	干 漢 泉	0	0	0	0	
董 事	陳 賢 雄	0	0	0	0	
董 事	唐 樹 萬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蔣 孝 澈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余 光 化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蔡 淑 真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馬 小 康	0	0	0	0	
總 經 理	江 志 舜	0	0	0	0	註 1
代 理 總 經 理 副 總 經 理	干 凱 恩	0	0	0	0	註 1
副 總 經 理 財 務 主 管	馮 億 苓	3,367	0	0	0	註 2
廠 長	吳 旻 祐	0	0	0	0	
副 廠 長	吳 嘉 泓	0	0	0	0	
協 理	吳 治 郎	0	0	0	0	
協 理	陳 銘 崇	(46,000)	0	27,000	0	
協 理 研 發 主 管	薛 聖 耀	0	0	0	0	
特 別 助 理	干 文 中	0	0	0	0	
特 別 助 理	楊 偉 鈞	0	0	0	0	註 3
特 別 助 理	余 秉 賢	0	0	0	0	註 4
協 理 財 務 主 管 會 計 主 管 公 司 治 理 主 管	周 志 明	0	0	0	0	
內 部 稽 核 主 管	楊 文 明	0	0	0	0	

註 1：江志舜總經理 113.1.17 請辭，總經理職務由干凱恩副總經理代理。。

註 2：馮億苓副總經理 112.3.1 退休。

註3：楊偉鈞特別助理 112.8.1 請辭。

註4：余秉賢特別助理 112.9.6 到任。

(二)股權移轉關係人資訊：無此情形。

(三)股權質押關係人資訊：無此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 年 3 月 26 日

排名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1	千文元	10,689,858	8.63	3,367	0.003	0	0	千文中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親等 董事	
2	豐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鈺涵)	9,369,165	7.56	0	0	0	0	無	無	
3	寶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鈺涵)	9,096,894	7.34	0	0	0	0	無	無	
4	眾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鈺涵)	8,207,740	6.62	0	0	0	0	無	無	
5	嘉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鈺涵)	7,961,985	6.42	0	0	0	0	無	無	
6	千文中	5,758,690	4.65	136,543	0.11	0	0	千文元	二親等	
7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建信)	5,500,000	4.44	0	0	0	0	千文元	董事	
8	恩泉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鈺涵)	2,225,912	1.80	0	0	0	0	無	無	
9	陳賢雄	1,472,596	1.19	215,673	0.17	0	0	無	無	
10	千漢皋	1,064,225	0.86	139,556	0.11	0	0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無此情形。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已發行股份及種類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千 股)	金 額 (千 元)	股 數 (千 股)	金 額 (千 元)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104.07	10	120,000	1,200,000	110,250	1,102,500	103 年盈餘轉增資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7652 號
109.12	10	180,000	1,800,000	108,250	1,082,500	(註)	無	無
112.09	10	180,000	1,800,000	118,464	1,184,643	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經 授 商 字 第 11230165970 號

註：民國 109 年 12 月 10 日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901226820 號函，核准庫藏股辦理註銷減資
新台幣 20,000 千元，庫藏股註銷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082,500 千元

2. 公司資本及股份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118,464,251	61,535,749	180,000,000	流通在外為上市公司股票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核定流通在外股份為 118,464,251 股，另有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5,475,080 股尚未向主管機關申請變更登記，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為 123,939,331 股。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3 年 3 月 26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1	4	25	16,779	42	16,851
持 有 股 數	9	33,832	42,925,439	79,082,641	1,897,410	123,939,331
持 股 比 例	0.00%	0.03%	34.63%	63.81%	1.53%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普 通 股

113 年 3 月 26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1 至 999	4,336	707,191	0.57
1,000 至 5,000	10,378	20,456,216	16.51
5,001 至 10,000	1,250	10,044,069	8.10
10,001 至 15,000	303	3,945,041	3.18
15,001 至 20,000	212	3,969,797	3.20
20,001 至 30,000	143	3,640,885	2.94
30,001 至 40,000	64	2,269,695	1.83
40,001 至 50,000	41	1,883,585	1.52
50,001 至 100,000	67	4,757,395	3.84
100,001 至 200,000	27	3,663,669	2.96
200,001 至 400,000	14	3,969,758	3.20
400,001 至 600,000	5	2,284,965	1.84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600,001 至 800,000	0	0	0
800,001 至 1,000,000	1	1,000,000	0.81
1,000,001 以上	10	61,347,065	49.50
合 計	16,851	123,939,331	100.00

特 別 股

113 年 3 月 26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無	無	無	無

註：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13 年 3 月 26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單位：股)	持股比例 (%)
千文元		10,689,858	8.63
豐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369,165	7.56
寶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96,894	7.34
眾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207,740	6.62
嘉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961,985	6.42
千文中		5,758,690	4.65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	4.44
恩泉投資有限公司		2,225,912	1.80
陳賢雄		1,472,596	1.19
千漢皋		1,064,225	0.86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112 年	111 年
項目				
每股市價	最 高		45.70	53.70
	最 低		24.15	22.15
	平 均		30.72	35.00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5.54	14.48
	分 配 後		15.24(註4)	13.68
每股盈餘(虧損)	加權平均股數		113,220 千股	108,250 千股
	每股盈餘(虧損)	調整前	0.39	1.11
		調整後	0.39	1.11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30(註4)	0.8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資本公積配股	0	0
	累積未付股利		0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1)		78.77	31.53
	本利比(註2)		102.4(註4)	43.75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3)		0.98%(註4)	2.29%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112 年度盈餘分配經 113 年 2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董事會對於盈餘分派議案之擬具，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之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派之數額及以現金方式分派股東紅利之金額。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公司發展投資之需要並兼顧股東利益，在無其他特殊情形下，每年股利發放應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至少分配百分之十以上，現金股利至少為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三十以上。

2. 執行狀況

113年2月21日董事會決議分配股東現金股利35,539,275元（每股0.30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無發放股票股利，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不適用，本期員工及董事酬勞均以現金發放。

(2) 本期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係依前項所載之範圍分別估列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配發金額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期擬議配發之員工現金酬勞400,000元及董事酬勞400,000元，與認列年度之估列金額相同。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前一年度配發之員工現金酬勞1,420,000元及董事酬勞1,600,000元，與認列年度之估列金額相同。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11 年 10 月 3 日
面 額		每張新臺幣 100,000 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發 行 價 格		依債券票面金額 100.5%發行
總 額		新台幣 6 億元整
利 率		本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 0%
期 限		三年期 到期日：114 年 10 月 3 日
保 證 機 構		不適用
受 託 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高國晟、徐靖賢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債券持有人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 120,600,000 元整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 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餘額為 120,600,000 元，依轉換價格 30.10 元計算，若全數轉換為普通股，本公司須再發行 4,006,645 股，股本最大稀釋程度為 3.13%，其稀釋情形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不大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換公司債		
項 目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度 截 至 3 月 31 日
	轉債市價			
	最 高	106.10	146.00	121.95
	最 低	97.55	101.50	107.60
	平 均	102.64	120.23	112.42
轉 換 價 格		30.8	30.8/30.1(註1)	30.1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 發行日期為 111 年 10 月 3 日 2. 發行時轉換價格為 30.8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註1：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之規定調整轉換價格，自112年8月11日起，轉換價格自30.8元調整為30.1元。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C801010 基本化學工業。
- (2) 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 (3) C802080 環境用藥製造業。
- (4) C802200 塗料、油漆、染料及顏料製造業。
- (5) C802990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
- (6)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7)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112 年度合併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產 品	112年度	
	值	比 例
基礎化學品	866,630	50%
特用化學品	371,834	22%
電子化學品	485,511	28%
合 計	1,723,975	100%

3.目前之商品項目及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產 品	目前之商品項目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基礎化學品	■濃硫酸、發煙硫酸、各類稀酸 ■氯磺酸 ■硫酸鋁、聚氯化鋁 ■矽酸鈉、液鹼、鹽酸、磷酸鹽類及各項無機化學品等製造與買賣銷售	■ 水處理產品應用
特用化學品	■ OEM系列 (1) 染顏料中間體 (2) 電子產業應用樹脂單體 ■ 自行開發項目 (1) 機能性纖維中間體 (2) 熱感紙原料中間體系列 (3) 甲苯磺化系列產品 (4) 反應型紫外線吸收劑 (5) 特殊染料中間體 (6) 特殊改質塑膠樹脂單體	■ 特殊功能樹脂/塑膠原料 ■ 5G/6G/車用相關材料 ■ 生質衣康酸及其衍生材料 ■ 特殊功能樹脂/塑膠原料
電子化學品	■ 高純度半導體級硫酸 ■ 黃光製程顯影液(劑) ■ 金屬蝕刻液(劑) ■ 溶劑清洗液(劑) ■ 乾/濕膜產品之去光阻劑	■濕式電子化學品OEM/ODM ■電子業用各類溶劑/酸鹼混酸/顯影劑及特殊配方型品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化學材料製造業分為基本化學材料製造業、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人造纖維製造業、肥料製造業、以及合成樹脂、塑膠及橡膠製造業，大致上涵蓋石化工業之上、中游。廣義的化學工業是指以有機原料或無機原料為原料、製造中間材料、下游製品等化學品的工業。化學品為民生工業及科技產業的基礎，可說是與一國經濟密不可分。若以產量和成分來區分，化學品可分為基礎(大宗)化學品和特用化學品，二者差異在於基礎(大宗)化學品僅以化學成分銷售、為單一化學物質、採大量生產、附加價值相對於特用化學品為較低；特用化學品則多為複合物或配方物，組織複雜且技術門檻高，多依功能性、特殊用途銷售，附加價值相對於基礎化學品為較高。

本公司三個主力產品線分述如下：

(1)基礎化學品

本公司所從事基礎化學品業務，就基礎化工原料製品被廣泛使用於各個產業中，舉凡泛用於化工、輕工、紡織冶金、石油、醫藥等行業，酸、鹼工業是化學的基礎工業，也是一般化學工業之母，因此大部分工業產品的製造均直接或間接的與酸或鹼化學品之應用有關，因其被普遍使用在工業上的範圍甚廣，然國內主要之經濟發展亦是以工業為基礎，故被譽為化學工業之母的產品，在整體經濟市場上將佔有穩定的需求。臺灣中華化學成立至今已超過半個世紀，參與了國內經濟發展歷程的筭路藍縷，也見證了國內化工產業的蓬勃發展，本公司架構在酸鹼產業上，主要為供應化學基本材料，及供應其他產業製造產品，故本產業屬於主要上游工業之特性，採以從上游帶動下游之方式，衍生其經濟價值鏈往下扎根，讓整個基礎化工產業前景越來越穩固，進而以此基礎延伸產品之應用途徑，帶動往附加價值更高的產品發展。

磷礦和硫酸是生產工業磷酸鹽的必要原料。原料價格波動挑戰企業盈利，但供需缺口的擴大，進而影響工業磷酸鹽價格走勢。甚至很多歐洲及北美的製造商透過收購及合併來增加產能以增加產品組合及加強業務。

就工業磷酸鹽市場而言，工業磷酸鹽應用在各種食品中，包括麵包，海鮮，乳製品和家禽產品，因磷是人體所必需的重要礦物質元素，而其攝取的主要來源為天然食物或食品磷酸鹽添加素，此類產品幾乎是所有食物的天然成分之一，除供食品添加以作為品質改良劑，改進食品組織結構和口感外，另一功能是可用作礦物營養強化劑。消費者健康意識不斷提高以及不斷變化的膳食結構導致食品級磷酸鹽消費量增加，進而推動了此行業增長。為保持水分和風味，防止脂質氧化和延長保質期，及增加海鮮產品的應用範圍，推動工業磷酸鹽的需求。FDA 和 USDA 對於食品業產品使用規範制訂、有利的政府法規將會推動產品需求。

近幾年，相關環保意識高漲，為因應未來國際上化學產品的市場發展趨勢，全球循環經濟議題對整體產業將會是一大機會與挑戰，中華化也積極在基礎廢水處理循環經濟領域持續深耕佈局，並結合市場法規、符合客戶的需求性，以擴展新經營層面領域，提升公司永續經營的實力。

(2)特用化學品

特用化學品為石化產業的高值化產品。台灣特用化學品的定義及範疇，依產品種類可分為八大類，包括塑膠添加劑、塗料、染顏料、接著劑、界面活性劑與清潔用品、化妝品製品、電子用化學品與其他特化品等八大領域。

科技不斷的日新月異促使著材料科學也不斷的突破，因此特用化學的領域在科技創新上扮演著關鍵的角色；奈米材料、光電材料及半導體材料等等都是特用化學的運用領域。本公司踏入特用化學領域20餘年來，不斷地運用並加強核心能力加上不斷的學習與努力，近年來在特用化學方面之

營業額及獲利比例逐年提高。

近年來民生對於電子消費品依賴度逐漸提升，5G/6G/車用相關高階電子產品也成為未來民生消費電子市場重點發展，整合中華近年來單體合成技術與量產經驗，積極發展客製化特殊樹脂單體服務，深耕塑膠、塗料應用特殊樹脂市場，提升產品特殊化與高質化，提升特用化學品產品毛利與優化產品營業結構。在逐步的深耕新穎產品開發技術與加強開發效率，建立特化部門在市場上的特殊性與高度服務性，並期待在化纖塗料/電子材料等市場上扮演重要的特殊原料供應者。

(3) 電子化學品

電子化學品泛指電子資訊產業在生產製程及組裝過程中所使用的化學產品、原料及相關材料，目前應用範圍較廣的相關產業包含積體電路(IC)、封測(Bumping)、顯示器(LCD、Micro LED)、印刷電路板(PCB)及通訊等。電子化學品的產品和技術範圍很廣。產品範圍包括氣體、高純度化學品及各類金屬、塑料、樹脂、陶瓷、普通和高純度的有機或無機化合物和混合物。因應未來國際上化學產品的市場發展趨勢，半導體晶圓先進製程需求也不斷增加，中華化學將持續提升產品品質，符合光電、封裝、半導體等產業市場客戶特殊性配方與新規格開發之需求，同時公司也針對濕式電子化學品/高階化學品的佈局加速前進，持續朝半導體 (Semiconductor)、記憶體 (Memory)、封裝測試 (Bumping)等產業發展。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酸鹼工業是化學的基礎工業，也是一般化學工業之母，其在產業的結構方面可歸類於上游與中間的化工原料地位，因為大部分工業產品的製造都與基礎化學原料(酸、鹼)有關，因種類繁多，尤其以酸工業為最，就此將硫酸與其關聯之工業說明如下圖，而關於特用化學品部分，本公司從事生產、開發各類化學製品之中間體，此類產品廣泛被使用於各個化工產業中，市場上亦有中間體即為特化產業基礎原料之說，其被應用於染整業、電子、光電、人造纖維、油墨等有關相關產業，另已開發完成之導電高分子材料此將被廣泛運用於被動元件與其他電子產品產業。

化學工業不僅和傳統製造業相關，它的基本學理也是各應用科學的基礎。近年更與生化、聚合物、航太材料、醫藥、半導體電子材料、光電化學工程、高分子科學、污染防治等科技緊密關聯，成為既是傳統產業，也是高科技產業的一環。電子化學品是電子資訊產品在生產過程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元素之一，雖然佔成本比重相當低，但是卻佔有相當重要的產業地位，所以雖然相關廠商的銷售量不算大，但技術門檻及毛利率高，因此這也是許多國際級化學公司的金雞母。而對於身為全球電子及資訊產品重鎮的台灣來說，如何掌握上游關鍵零組件、材料，甚至是化學品，就成為我國科技產業發展的重要關鍵。電子材料為資訊電子產業的上游，為電子產業的磐石；而對化工產業而言，電子材料屬於特用化學品的一部分，市場值雖不如石化產業，但擁有高附加價值，可以說電子材料是化工產業與電子產業的交會點。

圖 硫酸與其關聯工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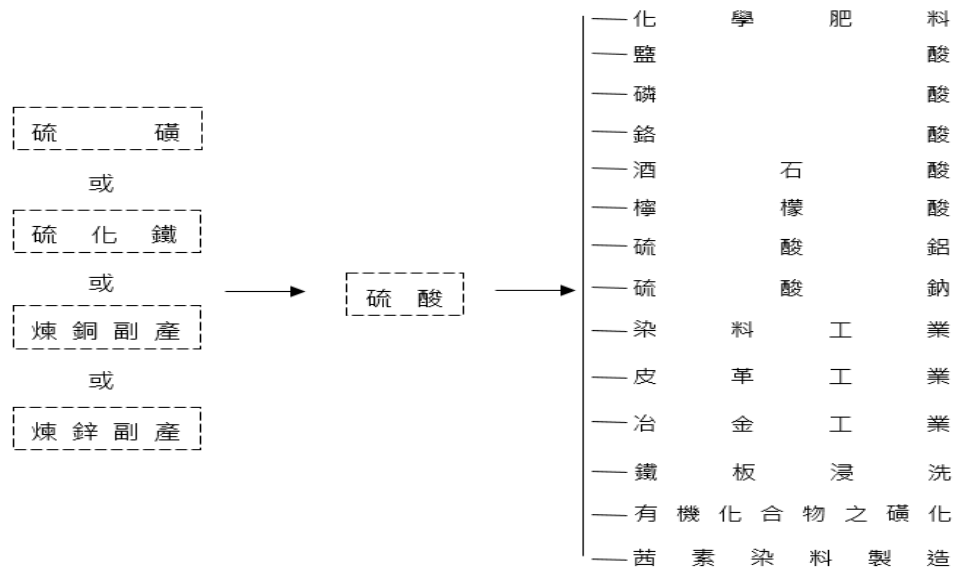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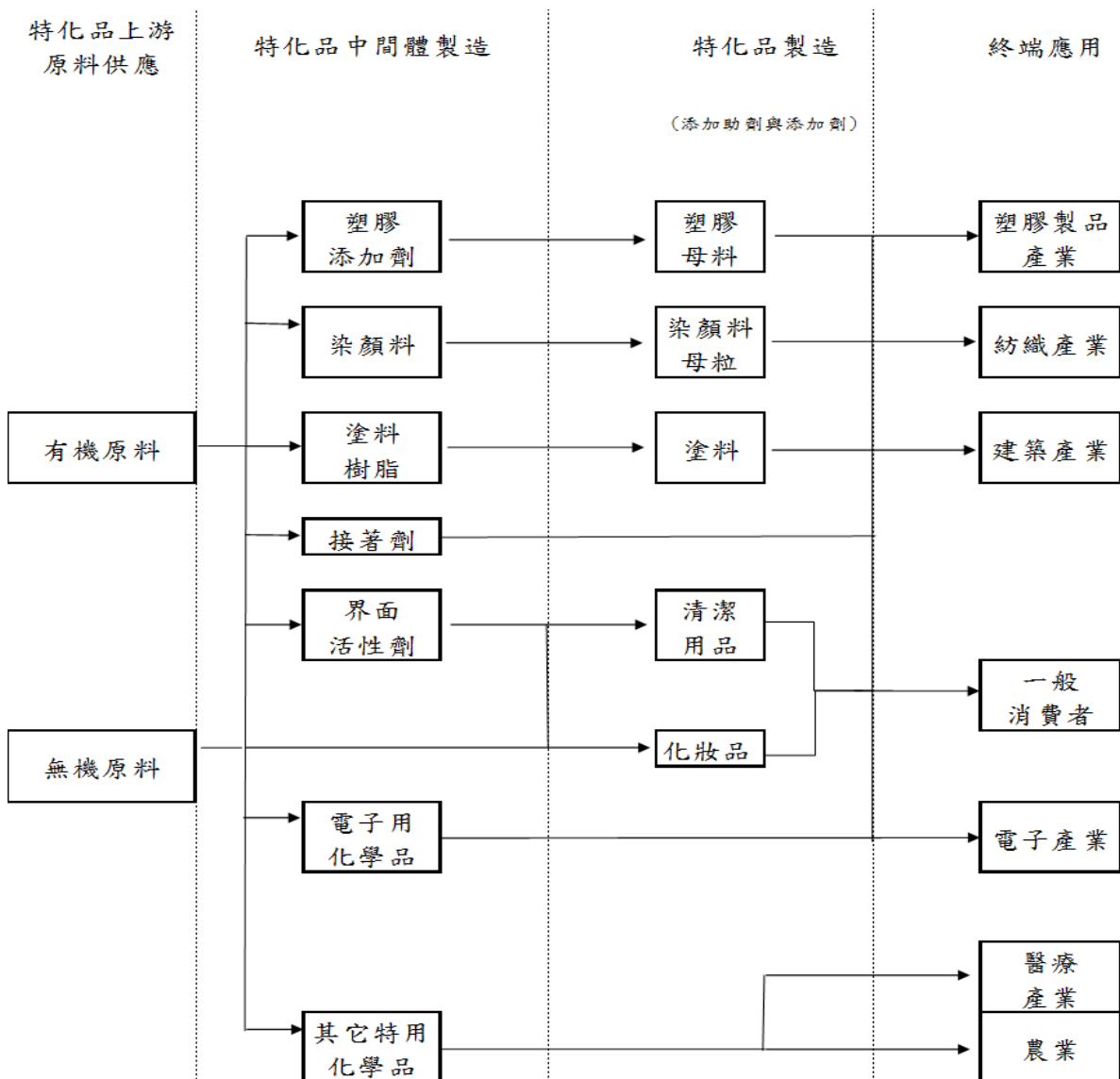


圖 特用化學品對應之產業鏈關係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化學工業為台灣製造業主要支撐力量，在國際市場上具有重要地位，但隨著國際環境的變化，化學工業面臨物料上漲、利潤下滑、競爭者日益漸增之困境，加上環保及人體健康意識提升，相關政策及法令趨於嚴謹，因此本公司也積極尋求轉型。現階段經營重點在於提升產品等級、開發環保替代性產品、並提高附加價值。為配合「聯合國化學品全球分類與標示調和制度」(GHS)之推動，自105年開始落實化學品危害分類及標示，在化學工業工作場所強化勞工對於化學品運作之安全管理。

就產業發展來看，特用化學品為化學工業中具高度技術、供需不易失衡與易於創新的領域，可作為支援電子、機械、航太、資訊、生技、汽車、環保等多種產業的關鍵，不過全球特用化學品生產與技術主要集中在德國BASF、Bayer、Henkel、美國DuPont、Dow、英國BP、瑞士Clariant、法國TOTAL、荷蘭Akzo Nobel等數家指標跨國大企業，而台灣特用化學品在國際市場競爭力、技術與銷售，與上述國家相比仍有相當差距，故須積極累積研發能力及專業技術，並藉由台灣擁有亞洲市場樞紐位置，參與國際貿易組織，方能持續在全球市場占有一席之地。

現今，全球的化工產業已經不是一個長期不變、業績只隨著景氣以及產品價量變化的產業。化工業的產品廣泛地被其他產業所使用，近期的新產業趨勢如電動車、智慧電網等都為化工企業開闢了新的潛在市場。為了充分獲取新舊市場的價值，全球許多化工企業也利用新的科技，在價值鏈上各個領域進行數位轉型。

本公司三個主力產品線分述如下：

- (1)基礎化學品：係一成熟穩定產品，加上在本地已深耕多年，客源眾多且穩固，其他市場競爭者各有其專屬銷售區塊，彼此屬良性互動關係。同時，具備即時開發調整的能力，以因應客戶日漸嚴格的需求，製造客戶需求規格產品，以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 (2)特用化學品：係少量、多樣且精密的生產開發模式，其產品涉及應用圍範廣泛，就以定位為『精密特用化學』專業開發、製造者而論，目前積極與國際化工大廠締結策略聯盟，期以成為精密化學品全方位的供應者，另在國內部份亦與知名學術機構聯合開發新技術、新製程、新產品，以累積豐富的「產品合作開發」與「製程技術移轉」經驗。
- (3)電子化學品：現今半導體級/電子級化學品銷售已進入完全競爭態勢，各家無不在新產品研發及現有產品品質提升上著墨；本公司除致力於達成半導體、封測及光電客戶的品質要求外，也須依客戶品質及供貨穩定的需求深化產品生產控管、品質保證能力、技術支援協助及完整售後服務，除既有面板產業客戶外，已向上提升相關技術能力以發展半導體產業所需半導體級硫酸產品，並與業界知名廠商合作，往更高品質要求的領域邁進。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近年來受到疫情及國際情勢發展的影響，全球供應鏈受到嚴重的衝擊，本公司於市場上之定位及運作也隨之調整，以因應大環境之快速改變。於研發與技術發展上，聚焦於關鍵材料之技術發展及服務為導向之商業模式，掌握未來市場變化之脈動，提升產品發展之動能，以確保公司之營收與獲利的同時，亦提供客戶額外服務需求，創造額外之商業價值及經營永續的顧客關係。於此同時，本公司仰賴累積多年的代工經驗，持續聚焦於電子及特用化學品等關鍵材料之發展，在有限的資源下，持續優化核心技術，並導入專案管理系統，協助提升新產品開發效率，加速公司產品轉型，並兼顧國際環保之趨勢，作為公司未來之發展策略方向，符合企業與環境永續之目標。

112年及113年(預估)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項目如下:

年度	支出(千元)	研究發展項目	研究發展之成果、計畫概述
112	24,188	新產品開發 (特用&電子化學品)	112 年共進行新產品開發專案 20 項，其中 3 項達商業化階段。
113 (預估)	25,741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基礎化學品

- A.積極持續開發上下游聯結之新項目產品，並汰換低利潤之產品。
- B.積極建構產業中下游自有銷售通路，導入相關貿易產品並增加與市場及客戶之聯結度。
- C.延伸產業領域，並創造附加價值。

(2)特用化學品

- A.加強產品品質提升並提升生產人員專業及多工性，增加現場人員及設備稼動率，降低生產成本。
- B.拓展全球市場銷售通路。
- C.透過市場佈局積極爭取國外大廠相關單體合作機會。
- D.加強特殊單體生產能力，深耕塗料應用，跨及電子特用化學品市場。

(3)電子化學品

- A.電子化學品產品增加自產品項，進入市場銷售。
- B.擴大電子化學品產品 OEM/ODM 合作夥伴，以達自產品項目標多元化。
- C.擴大前線客戶接觸時機以調整整體市場銷售狀況。

2.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基礎化學品

開發專注產業之化學品垂直及水平整合之供應鏈。

(2)特用化學品

發展定位為「化工產品製程技術解決方案」提供者，並開拓新應用市場，期望未來成為『精密特用化學』專業開發、製造之先驅。

(3)電子化學品

拓展電子化學品產銷種類及通路，積極與國際化工大廠策略聯盟，聯合開發並從中累積開發與製程經驗。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地區		臺灣	日本	美國	其他	合計
產品別						
基礎化學品	合併營業收入	863,672	0	0	2,958	866,630
	%	99.66%	0%	0%	0.34%	100%
特用化學品	合併營業收入	252,605	60,438	35,608	23,183	371,834
	%	67.93%	16.25%	9.58%	6.24%	100%
電子化學品	合併營業收入	485,511	0	0	0	485,511
	%	100%	0%	0%	0	100%

2.市場占有率

- (1)基礎化學品：硫酸國內市場占有率約9%，水處理藥劑國內市場占有率約27%。
- (2)特用化學品：屬OEM/ODM少量多樣化的批次生產模式。
- (3)電子化學品：半導體級硫酸國內市場占有率約19%。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 (1)半導體先進製程擴產，預計未來相關高純度硫酸及濕式電子化學品需求量會持續增加。
- (2)特用化學品將逐年提高出口比例，放眼世界市場。發揮具專業性之單體生產能力優勢，深耕塗料應用，跨及電子特化品市場。

4.競爭利基

- (1)長年經營化工產業所累積之專業與客戶服務之經驗經驗，已建立穩固之客戶群並獲得信賴與肯定。
- (2)行銷業務與研發密切之團隊合作，滿足客戶OEM/ODM之需求並研發多樣衍生產品，掌握市場所需。
- (3)本公司在(A)提供「化工產品製程技術整體解決方案」的能力(B)產品量產放大能力(C)優異的製程改善能力等三大核心競爭力已成型，成為發展利基。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研發技術團隊與國際知名廠商技術合作已有具體成果，技術及製造能力深受肯定；未來產生磁吸效應後，將有更多客戶願與本公司合作。
- B.基礎化學品質及銷售服務口碑佳，多年經營之客戶群及銷售網穩定。
- C.大陸地區環保與人工之化工相關生產成本提高,價格競爭力減弱。
- D.產品項目涵蓋各產業，受單一產業突變的衝擊力道較小。
- E.特用化學品深耕樹脂塗料與化纖市場，同步客戶最新市場需求，維持新產品動能，增進開發與生產技術，增加競爭力與提升產品競爭門檻。
- F.供應鏈去中國化議題發酵，可掌握此機會來增加特用化學品的客戶。

(2)不利因素

- A.台灣產業外移，市場萎縮，同業之間競爭激烈。
- B.環保意識提昇，環工安相關成本增加。

(3)因應對策

- A.汰換利潤低之產品，控管成本並提高產品之附加價值。
- B.特用化學品部門加強與國際大廠策略聯盟與技術聯合開發及全球業務拓展能力。
- C.改善環安設備，加強人員教育訓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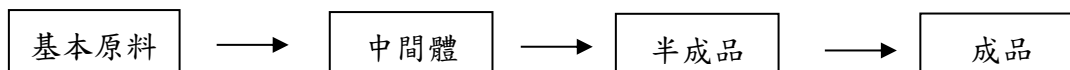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種類	產品名稱	用 途 說 明
基礎化學品	(1) 硫酸、煙酸、各類稀酸	(1) 硫酸用途十分廣泛，如磷酸、硫酸鈣等及肥料、硫酸鹽類、化學反應的催化劑、非鹼性清潔劑、油漆添加劑、鉛酸蓄電池的電解液、煉油廠材料及化學合成劑等。
	(2) 氯磺酸	(2) 氯磺酸用於有機合成的氯磺化反應。
	(3) 矽酸鈉（水玻璃）	(3) 矽酸鈉用於皂業之填充料、紡織業之精鍊劑、土木建築業之硬化與防漏、機械工業之造模、或製成矽膠或乾燥劑、水處理劑等用途。
	(4) 液體硫酸鋁、聚氯化鋁	(4) 硫酸鋁、聚氯化鋁為淨化水質處理劑，或於造紙工業之紙漿水處理沉澱劑或 PH 調整。
	(5) 液鹼	(5) PH 平衡、造紙水處理、螺縐棉、化工製程及清潔劑等。
	(6) 鹽酸	(6) 用於鋼鐵酸洗、電子業蝕刻、水處理及食品工業等。
	(7) 磷酸鹽類	
	(8) 工業廢水處理藥劑	

產品種類	產品名稱	用 途 說 明
		(7) 磷酸鹽類含三聚磷酸類、六偏磷酸類分別為工業級及食品級，無水磷酸類、焦磷酸類等廣泛應用於工業用清潔劑、黏著劑、乾燥劑、建築業、電鍍業。 (8) 廠務端廢水添加藥劑，去除含氮、含重金屬及加速混泥使用之藥劑，以達法規排放標準值。
特用化學品	(1) 染顏料中間體 (2) 聚酯纖維添加劑 (3) 界面活性劑 (4) 樹脂單體 (5) 特殊雙胺單體	(1) 供應以生產染料及顏料、油墨等產業之中間體。 (2) 聚酯纖維染色效果添加劑。 (3) 清潔劑內清潔、起泡及乳化作用。 (4) 高階電子應用塑膠之改質單體。 (5) 特殊功能性樹脂單體。
電子化學品	(1) 半導體級硫酸 (2) 黃光製程顯影液(劑) (3) 金屬(酸鹼)蝕刻液(劑) (4) 溶劑清洗液(劑) (5) 環保型去光阻液(劑)	(1) 晶圓廠 IC 製程之清洗液。 (2) 黃光製程用顯影液。 (3) 金屬線路圖案化蝕刻液。 (4) Wafer 表面有機物去除/清洗液。 (5) 黃光製程中之高分子型光阻去除。

2.產製過程：本公司主要產品產製概況如下



第一步驟：基本原料經過一次或多次化學反應至製成中間體。

第二步驟：中間體再經化學反應變化轉變成半成品。

第三步驟：半成品經過不同加工過程，例如：吸收、精製、純化、過濾、烘乾、粉碎、配料等過程製成成品。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 硫酸主要原料-硫磺供應來源為國內之台塑石化公司。
2. 液鹼及氫氧化鋁由國內外廠商供應，貨源供應正常，無缺貨之虞。
3. 磺化系列產品：間苯二甲酸/甲苯/乙二醇/甲醇/二甲苯/酚/多元酸/多元酸等原料國內外供應穩定，較無短缺之虞。苯甲酸主要仰賴大陸供應，多間供應源無缺料現象。硫酸與煙酸公司自產。

客製化中間體產品：主要原料硝酸、液鹼、甲醇由國內供應，煙酸由本公司自製，其他特殊官能基之原料主要仰賴大陸與印度，供應週期較難掌握。特殊反應金屬觸媒國內無來源，主要仰賴國外技術供應。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銷貨：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 年					111 年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甲	295,411	17	無	其他	2,306,669	100	
	其他	1,428,564	83					
	銷貨淨額	1,723,975	100		銷貨淨額	2,306,669	100	

2.進貨：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 年				111 年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A	323,147	31	無	A	458,130	29	無
2	B	148,860	14	無	B	247,996	16	無
3	C	143,728	14	無	C	219,499	14	無
	其他	426,520	41		其他	630,591	41	
	進貨 淨額	1,042,255	100		進貨 淨額	1,556,216	100	

分析說明：增減變動原因係市場趨勢變化，客戶產品需求變動等原因。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量－公噸/值－新台幣千元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基礎化學品		190,000	92,700	234,872	190,000	134,688	384,786
特用化學品		20,000	5,100	268,170	20,000	11,755	679,047
電子化學品		60,000	47,724	286,707	60,000	40,713	276,299
合計		270,000	145,524	789,749	270,000	187,156	1,340,132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量－公噸/值－新台幣千元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年度	112 年度合併				111 年度合併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基礎化學品		155,244	863,671	250	2,958	177,231	1,257,688	212	2,375
特用化學品		4,767	252,605	1,848	119,230	5,717	255,414	3,808	323,375
電子化學品		49,346	485,511	0	0	50,002	467,817	0	0
合計		209,357	1,601,787	2,098	122,188	232,950	1,980,919	4,020	325,750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人)	直接人工	93	95	92
	間接人工	162	159	161
	合 計	255	254	253
平 均 年 歲(歲)		40	40	40
平均服務年資(年)		7	7	7
學歷分布比率 (%)	博士	1%	1%	1%
	碩士	13%	15%	15%
	大專	54%	54%	54%
	高中	25%	25%	25%
	高中以下	7%	5%	5%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0 元。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1. 擬採行改善措施

- (1)針對製程所產出之污染物進行減量改善，以降低污染防治設備處理負荷。
- (2)污染防治設備妥善運轉與維護保養，並提升污染防治設備處理效能以減少污染物排放量。
- (3)持續資源回收、廢棄物減量計畫，減少廢棄物產出量，降低對環境之負荷。
- (4)整體污染防護設施的完備度提升，盡可能減少異常發生所造成之洩漏。

2. 預計未來三年可能環保支出：

年度	計 劃 項 目	預 計 達 成 目 標	預計經費
113	(1) 空氣污染防治設備維護保養更新或新增。 (2) 廢水處理設備系統改良。 (3) 資源回收種類細分。 (4) 製程設備、管線汰換，圍堵設施維護。	(1) 維持防治設備有效運作。 (2) 提升廢水處理能力。 (3) 提升資源回收再利用，降低環境負荷。 (4) 降低洩漏發生機率，減少環境衝擊。	4,430萬元
114	(1) 空氣污染防治設備維護保養及改善效能。 (2) 廢水處理設施改善。 (3) 降低製程廢棄產出量提升回收率，選擇低污染原物料。	(1) 符合法規標準、提升處理效能。 (2) 提升污水COD處理能力。 (3) 減少廢棄物產出量。	4,500萬元
115	(1) 空氣污染防治設備維護保養及改善效能。 (2) 廢水池、暫存池及管線設施改善。 (3) 製成餘料循環利用設備增設。	(1) 減少廢氣揮發，避免影響周邊環境 (2) 改善的製程能夠回收更多的製程餘料並提高生產率。	4,600萬元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福利措施

員工福利規劃是人力資源發展的一部分，我們結合企業的發展目標以及對未來各影響因素的預測和分析後，基於特定的階段，對未來一定時間內員工福利的發展走向和具體路徑所作的規範與計劃。因隨時間演進員工福利規劃亦隨著企業發展進行動態調整，是靜態的目標和動態時間相對應的計劃，這是本公司員工福利發展的原則。

此外本公司已建立完備的薪酬政策、人才力標準及任聘規範等合宜措施及配套，以專業技能條件、能力及發展潛能評估，提供市場通常支付水平之報酬和組織內升遷發展的機曾提供員工完整薪資、獎金、酬勞(紅利)及福利制度，讓員工在工作崗位貢獻一己之力。

多元化福利制度

項目	內容
薪資與獎金制度	■ 健全薪資政策與結構 ■ 年終獎金／績效獎金 ■ 員工酬勞 ■ 三節禮金／禮品
福利設施與福利制度	■ 員工餐廳／員工休息區 ■ 哺乳室／汽機車停車位 ■ 生日及節慶禮券／禮品 ■ 員工結婚禮金／生育禮金 ■ 喪事奠儀／住院慰問金 ■ 提供免費餐費額度 ■ 提供外縣市員工免費宿舍 ■ 本人及子女獎學金／社團補助 ■ 育嬰假／生理假／原住民假
醫療保險與健康照護	■ 雇主責任保險 ■ 勞健保及職災險 ■ 外派及出差人員商務旅平險 ■ 員工健康講座 ■ 駐廠醫師及護理師關懷員工健康
豐富的員工活動	■ 員工旅遊補助 ■ 員工部門聚餐補助 ■ 年終尾牙 ■ 各式社團活動 ■ 綠色公益社活動
全方位員工照顧	■ 安全的工作環境與人性化的組織氣氛 ■ 每年定期提供同仁免費健康檢查 ■ 寬敞乾淨的員工餐廳及員工用餐優惠補助 ■ 簽訂特約商店提供各類優惠價 ■ 設置知識管理電子平台，提昇公司員工閱讀風氣

本公司對於離鄉背景來台工作的外籍員工，可能因語言、信仰、文化和生活習慣的不同而有適應上的困難，對此公司亦重視其工作與生活上的需求，除安排菲籍牧師每週固定時間帶領外籍同仁讀書會外，亦執行整體宿舍環境檢視計畫，針對空間規劃、增設硬體設施以增加個人使用空間，更新空調與照明設備等，大幅提升外籍同仁的居住品質，使其安心投入工作。

2. 員工持股信託

為謀求公司內員工福利，協助員工長期儲蓄、累積財富，並使員工持有公司股份，達到分享盈餘與股價增值利益，讓員工退休後的生活多一層保障，於110/1/18成立員工持股會，正職員工在本公司到職屆滿3個月以上之員工可申請加入，每個月員工由薪資所得中提存一定金額撥入信託專戶，公司也會額外幫員工加碼提撥這筆金額的五成作為持股獎勵金，由勞資共同每月出一筆錢，由信託專戶購買本公司股票，希望能藉由員工長期持有公司股票，進而凝聚向心力提高工作績效，共榮共享；同時在未來退休時，又可享受長期累積儲蓄及公司成長增值所帶來的財富。

3. 進修及訓練實施情形

本公司設置專責人力資源管理單位，從行政、業務面的工作轉向策略性管控作業，以政策設置為重點，專司企業中整合與開發人力資源，透過系統性模式整合內部人力資源，使其發揮最大價值，除自我實現外亦達成公司的策略目標。

因應企業的策略發展，在人力資源管理規劃面我們建構了從制度、培訓到溝通互動的三層次的執行系統架構，從策略性人力資源體系來實現人力資源策略，詳細定義組織運作架構、規範各事業單位人力資源政策與主要作業標準與KPI。

中華化以扎實的教育訓練奠定基礎，一步一腳印，蓄積人才的成長動能，投入品格與核心職能教育期望員工找到發揮的舞台，提升公司競爭力，實現幸福企業的價值。在公司因應人才培育設立的「訓練體系」中，依不同職能、職級規劃了豐富的課程，滿足同仁學習的需求。

(1) 新進員工訓練系統

訓練計畫-第一階段員工指引、第二階段新進員工通識訓練、第三階段新進員工專業訓練。

訓練內容：

為使新進員工儘快了解公司各項業務及相關部門的運作概況，人力資源單位負責規劃執行新進員工訓練，期使新進員工了解環境、企業願景、組織架構、規章制度與各事業部及其產品。

(2) 內部訓練系統

訓練計畫-透過內部講師的養成執行「技術經驗傳承」，負責傳遞企業文化與提升人才素質的重要責任。

訓練內容：

內部訓練計畫之規劃及實施由人力資源單位負責，規劃年度內部訓練計畫前，先確認訓練需求，配合公司組織及策略需求，協助推動公司各項重大訓練專案。

(3) 在職訓練系統

訓練計畫-各部門在職訓練、部門職能別訓練/講座。

訓練內容：

為了促使在職人員／新進人員／轉調部門的人員，可以了解部門相關專業知識、技能或熟悉部門內運作方式，以確保他／她的工作績效符合部門需求，直屬主管對在職人員／新進人員／轉調部門人員實施在職訓練。

(4) 外部訓練

訓練計畫- 短期／長期／外部訓練。

訓練內容：

凡由企管顧問公司、大學、政府機關、學術團體或公益法人機構所舉辦的訓練課程，稱之為外部訓練。

事業部門及人力資源單位協助提供相關之訓練資訊，部門主管及員工得視工作需求推薦及報名參加外部訓練課程。

112年度每位員工平均受訓時數

單位：小時/人

受訓對象	性別及平均受訓時數		平均受訓時數
一般員工	男	7	10
	女	13	
管理階級	男	12	14

4.退休制度實施情形

依「勞動基準法」2005/7/1為勞工退休金新、舊制分水嶺，於之前入職之勞工享有舊制退休金年資，依法雇主須提撥每月工資總額2-15%至公司退休金帳戶；新制依「勞工退休金準備條例」，雇主須按月提撥每月工資總額6%做為勞工退休金，存放至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勞工亦得在每月工資0-6%範圍內，個人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本公司退休金管理採行『確定提撥』、『確定福利』兩大執行計畫，以保障員工退休權益，詳述如後：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適用，公司依員工每季平均薪資對應級距之6%為提列金額，提存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並揭示在員工薪資單上註記提撥退休金數額。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適用。民國94年7月以前任職之員工現仍有部分適用勞退舊制，本公司對此委請專業之執業精算師依退休金精算規範精算退休金之提列，並逐年檢視足額提撥之規定，若有不足者將予以足額提撥。

我們採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6%為提撥率提撥員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存入台灣銀行退休金專戶，專款專用以維勞工退休權益獲得保障。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勞工服務年資及申請退休當日計前六個月平均工資予以覈實計算，讓員工退休權益獲明確保障。

5.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

本公司依循誠信、正直的經營理念；恪以公義、慈愛為主軸的企業文化重視勞資和諧關係，對員工以誠相待，自民國106年起雇用的員工全面簽立要式聘雇合約書，詳細記載勞資雙方權利義務事項茲以遵循。

本公司除秉持平等、反歧視原則的核心理念，以良性品格與操守要求多元化組成的員工，建立良性價值觀及教育落實在日常生活與專業工作外，我們亦以平等公平的雇用原則，對員工不會有種族、性別、年齡、身心障礙、宗教、民族或任何受相關法律所保護的其他特性的歧視，勞動條件、管理制度與所制定的工作規則，皆遵守政府相關勞動法規，除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保障員工權益外，亦設有檢舉、舉報管道由專責單位負責員工反映事項的處理，另頒佈施行「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措施辦法」依規定由超過二分之一之女性人員組成調查委員會，備以發生工作場所性騷擾事件之調查與處置。

6.員工行為規範

本公司以最高倫理標準從事營運活動，分別訂定了「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對外宣示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禁止內線交易等其尚包含不誠信行為之檢舉制度、專責單位處理檢舉事件及其作業程序，前述規章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及為確保與公司有商業活動之廠商為誠信經營者，於商業活動前均會透過市場調查及資料的提供等查尋其經營狀況，若訂立採購合約、合作契約等，均明定責任義

務及懲罰協議。

此外，為了使同仁時常保持對於從業道德規範的認識，本公司除將從業道德、誠信經營相關規範公佈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內部網站，供同仁隨時查詢並透過教育訓練課程、宣導及說明會等多元方式，對同仁進行公司核心價值及遵循制度之宣導，以教育訓練宣導而言，公司除明訂核心價值觀之行為規範外，對經營團隊及相關從業人員定期宣導亦納入年度績效評核作業中予以考評。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設置、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資源：

1. 資訊安全政策

為建立安全及可信賴之資訊化作業環境，確保本公司電腦資料、系統、設備及所屬之資訊資產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並符合相關法規之要求，使其免於遭受內、外部的蓄意或意外之威脅。

2.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由「資訊室」負責統籌資訊安全及相關事宜，稽核室依相關內部控制程序管理及定期進行內部稽核，並將稽核報告（含追蹤報告）送獨立董事審閱，於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



3. 資訊安全管理方案

(1) 實行範圍：

公司之所有資訊資產，電腦、資訊與網路服務相關的系統、設備、程序、資料、及人員，包含委外廠商、訪客及其它經授權使用之人員、服務及基礎設施之管理。

(2) 管理方式：

項目	措施
1. 人員安全管理及教育訓練	■ 員工其工作職掌須使用電腦設施或涉及機密性及敏感性資訊者，應依相關規定予機密維護責任，並進行資訊安全教育及訓練。 ■ 使用者應負責保管及定期更換個人密碼，維持密碼的複雜度、機密性。 ■ 不定期對內部同仁實施資訊安全相關的教育訓練課程。

項目	措施
2.電腦主機安全管理	■ 存放機密性及敏感性資料之電腦主機或伺服器，除作業系統既有的安全設定外，並強化身份辨識之安全機制，防止非法使用者透過遠端撥接或網際網路傳送資料時，被偷窺或截取登入密碼，及防制假冒合法使用者身分登入主機進行偷竊或破壞等情事。 ■ 禁止使用或開啟來路不明及內容不確定之軟體、可攜式儲存週邊裝置(包含使用 USB 埠、藍牙、無線網路等個人端電腦的周邊連接埠傳輸資料之裝置，以及可攜式磁碟、記憶卡、隨身碟、外接硬碟、光碟片，以及智慧型手機...等)。
3.資料安全管理	■ 保護重要的資料檔案，以防止遺失、毀壞、被偽造或竄改，放置於檔案伺服器或轉出、傳出之資料檔案系統將自動依照檔案之機密性設置適當權限。 ■ 依使用者所負責業務性質及職掌，賦予不同資料存取權限，並保存重要檔案或敏感性資料之存取紀錄以備查考，避免重要資料外漏或遭不經意之更動。
4.網路安全管理	■ 網路系統中各主要主機伺服器應有備援主機，以備主要作業主機無法正常運作時之用。 ■ 設置防火牆及防毒軟體區隔內部網路與網際網路間之非法連結，阻絕電腦病毒及惡意攻擊性軟體之非法入侵或非法存取資料。
5.設備安全管理	■ 設備安置地點之防護：資訊設備應安置在適當的地點並予保護，以減少環境不安全引發的危險及未經授權存取系統的機會。 ■ 電源供應：資訊設備之設置，應防止斷電或其他電力不正常導致的傷害，並使用不斷電系統。 ■ 設備維護：資訊設備應妥善的維護，以確保設備的完整性及可以持續使用，維護作業僅能由授權的維護人員執行，並應將維護情形予以記錄。
6.實體環境安全管理	■ 備援作業用的設備軟體，應存放在安全距離以外的地點，以免資訊電腦機房受到損害。 ■ 機房空調、溫溼度、電源供應、煙霧偵測、火災警報、防水防漏等警示自動通報系統，全天候掌控機房運作情況，以確保機房設施安全。

4.資訊安全管理執行情形

(1)管理作業

時間	112 年執行情形
教育訓練	■ 資訊安全、資料保護宣導(每季) ■ 員工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測驗(8、11月)
查核作業	■ 郵件記錄管制(持續) ■ 加密文件解密管制查核(持續)
防護機制	■ 各廠區為次世代防火牆，搭配威脅情報智能聯防、進階端點保護，建構成為安全防護更高的資訊環境 ■ 電子郵件過濾機制採用 Microsoft 365 Defender ■ 作業系統環境、防毒軟體均依照安全性建議自動更新
資安演練	■ 備用系統切換(每月)、系統還原

(2)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項目	說明
專責人力	■ 資安人員二位配置於「資訊室」負責公司資訊安全規劃、技術導入，以維護及持續強化資訊安全。
客戶滿意	■ 無違反客戶資料遺失之投訴案件。
教育訓練	■ 所有新進員工到職前皆完成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課程 ■ 全體員工皆完成兩次線上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考核 ■ 年度共計執行二次社交工程釣魚郵件測試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

於 112 年 11 月 11 日發生舊版本系統、部分檔案伺服器、外部網站等資料遭到加密，本公司第一時間關閉所有對外網路並進行通報，遭加密檔案由快照紀錄復原，並確認受影響資料範圍，系統、資料已復原完成，本公司將持續提升網路與資訊基礎架構之安全管控，以保護資料安全及完整性。

七、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重要契約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技術合作契約	德商巴斯夫 日本三星	93/12 月~ 87/11 月~	電子級硫酸技術合作協定 色料中間體技術合作協定	合約到期後自動展期，每次一年
設備工程契約			為擴大生產規模訂立購置設備合約，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未完成重大購置設備合約總價 621,992 千元，尚未支付金額 273,895 千元	完工驗收後付清尾款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合併財務報表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 動 資 產		1, 063, 169	923, 195	1, 230, 198	1, 179, 230	1, 049, 865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1, 352, 993	1, 313, 370	1, 264, 407	1, 465, 215	1, 571, 498
無 形 資 產		0	0	0	0	0
其 他 資 產		99, 304	61, 533	98, 072	210, 336	225, 717
資 產 總 額		2, 515, 466	2, 298, 098	2, 592, 677	2, 854, 781	2, 847, 08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 023, 972	535, 077	822, 293	695, 541	814, 385
	分配後(註 2)	1, 046, 022	535, 077	878, 583	782, 141	849, 924
非 流 動 負 債		22, 837	494, 418	291, 979	580, 218	191, 68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 046, 809	1, 029, 495	1, 114, 272	1, 275, 759	1, 006, 071
	分配後(註 2)	1, 068, 859	1, 029, 495	1, 170, 562	1, 362, 359	1, 041, 61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 455, 234	1, 271, 119	1, 474, 046	1, 567, 171	1, 841, 009
股 本		1, 102, 500	1, 082, 500	1, 082, 500	1, 082, 500	1, 184, 643
資 本 公 積		9, 324	9, 319	9, 319	36, 546	236, 268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357, 865	195, 464	397, 886	463, 083	420, 098
	分配後(註 2)	335, 815	195, 464	341, 596	376, 483	384, 559
其 他 權 益		(14, 455)	(16, 164)	(15, 659)	(14, 958)	0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13, 423	(2, 516)	4, 359	11, 851	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 468, 657	1, 268, 603	1, 478, 405	1, 579, 022	1, 841, 009
	分配後(註 2)	1, 446, 607	1, 268, 603	1, 422, 115	1, 492, 422	1, 805, 470

註1：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報告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且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2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故列示分配後之金額。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 業 收 入	2,172,391	1,772,950	2,012,931	2,306,669	1,723,975
營 業 毛 利	258,148	193,690	372,598	281,946	192,714
營 業 損 益	52,715	11,254	159,522	66,209	3,0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240	7,656	5,931	(1,208)	7,245
稅 前 淨 利	65,955	18,910	165,453	65,001	10,304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50,055	16,610	134,253	46,901	18,704
停業單位(損失)利益	(18,501)	(170,505)	73,772	80,219	27,349
本 期 淨 利	31,554	(153,895)	208,025	127,120	46,0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9,189)	(2,714)	1,777	2,560	16,5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365	(156,609)	209,802	129,680	62,648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33,265	(138,130)	201,201	119,700	43,73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1,711)	(15,765)	6,824	7,420	2,32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4,531	(140,670)	202,927	122,188	58,57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權 益	(2,166)	(15,939)	6,875	7,492	4,075
每 股 盈 餘 (元)	0.30	(1.26)	1.86	1.11	0.39

註：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報告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且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個體財務報表

1.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 動 資 產		946,984	813,380	1,057,965	1,003,356	1,049,86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1,698	0	42,771	116,272	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70,366	1,313,370	1,264,407	1,465,215	1,571,498
無 形 資 產		0	0	0	0	0
其 他 資 產		81,440	44,038	98,072	210,336	225,717
資 產 總 額		2,330,488	2,170,788	2,463,215	2,795,179	2,847,08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52,417	380,569	697,190	647,790	814,385
	分配後(註2)	874,467	380,569	753,480	734,390	849,924
非 流 動 負 債		22,837	519,100	291,979	580,218	191,68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75,254	899,699	989,169	1,228,008	1,006,071
	分配後(註2)	897,304	899,699	1,045,459	1,314,608	1,041,610
股 本		1,102,500	1,082,500	1,082,500	1,082,500	1,184,643
資 本 公 積		9,324	9,319	9,319	36,546	236,26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57,865	195,464	397,886	463,083	420,098
	分配後(註2)	335,815	195,464	341,596	376,483	384,559
其 他 權 益		(14,455)	(16,164)	(15,659)	(14,958)	0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455,234	1,271,119	1,474,046	1,567,171	1,841,009
	分配後(註2)	1,433,184	1,271,119	1,417,756	1,480,571	1,805,470

註1：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報告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且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2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故列示分配後之金額。

2.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 業 收 入	2,172,391	1,772,950	2,012,931	2,306,669	1,723,975
營 業 毛 利	258,148	193,690	372,598	281,946	192,714
營 業 損 益	52,715	11,254	159,522	66,209	3,0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550)	(147,084)	72,879	71,591	32,272
稅 前 淨 利	49,165	(135,830)	232,401	137,800	35,331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33,265	(138,130)	201,201	119,700	43,731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0	0
本 期 淨 利	33,265	(138,130)	201,201	119,700	43,7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734)	(2,540)	1,726	2,488	14,8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531	(140,670)	202,927	122,188	58,573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元)	0.30	(1.26)	1.86	1.11	0.39

註：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報告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且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 核 意 見
108 年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伯彥 高國晟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 110 年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高國晟 徐靖賢	無保留意見
111 年 § 112 年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靖賢 許伯彥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1. 合併財務分析

年 度 分 析 項 目 (註 2)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61	44.79	42.97	44.68	35.3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10.23	134.23	140.01	147.36	129.3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03.82	172.53	149.60	169.54	128.92
	速動比率	70.53	123.86	108.41	125.26	92.27
	利息保障倍數	15.46	3.13	35.79	9.43	2.7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05	3	3.34	3.66	3.18
	平均收現日數	120	121	109	100	115
	存貨週轉率 (次)	5.5	5.50	5.65	6.44	5.21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2.07	13.45	10.31	9.95	8.56
	平均銷貨日數	66	66	65	57	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71	1.32	1.56	1.69	1.14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84	0.73	0.82	0.84	0.6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37	(6.09)	8.66	4.89	1.78
	權益報酬率 (%)	2.11	(11.24)	15.14	8.31	2.6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5.98	1.74	15.28	6	0.87
	純益率 (%)	1.45	(8.68)	10.33	5.51	2.67
	每股盈餘 (元)	0.30	(1.26)	1.86	1.11	0.3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4.43	78.99	40.59	48.61	26.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27.86	136.75	157.94	132.01	109.1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49	12.09	10.18	7.47	3.4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8.44	32.26	2.58	7.13	115.43
	財務槓桿度	1.09	4.70	1.03	1.13	(1.0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增減變動達 20%者)：

1. 負債佔資產比率下降係轉換公司債部分轉換為普通股故負債總額減少所致。
2.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下降係轉換公司債轉列流動負債故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及獲利能力相關比率下降係淨利減少所致。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下降係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5.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6. 營運槓桿度上升及財務槓桿度下降係本期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2. 個體財務分析

年 度 分 析 項 目 (註 2)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56	41.44	40.15	43.93	35.3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24.34	136.30	139.67	146.55	129.3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1.09	213.72	151.74	154.88	128.92
	速動比率	74.84	145.34	103.13	107.34	92.27
	利息保障倍數	11.78	(21.46)	51.31	18.89	6.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49	3.35	3.44	3.67	3.18
	平均收現日數	104.73	108.95	106.1	99.45	114.78
	存貨週轉率 (次)	5.93	5.75	5.65	6.44	5.21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2.66	13.95	10.33	9.95	8.56
	平均銷貨日數	61.55	63.00	64	56	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98	1.42	1.56	1.69	1.14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91	0.78	0.86	0.87	0.6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53	(5.92)	8.84	4.78	1.72
	權益報酬率 (%)	2.25	(10.13)	14.65	7.87	2.5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4.46	(12.54)	21.46	12.72	2.98
	純益率 (%)	1.53	(7.79)	9.99	5.18	2.54
	每股盈餘 (元)	0.30	(1.26)	1.86	1.11	0.3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9.93	83.64	30.71	51.82	27.2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62.98	145.66	145.09	129.29	97.0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99	9.40	6.53	7.43	3.5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8.68	33.18	2.65	7.33	118.7
	財務槓桿度	1.09	2.16	1.02	1.13	(1.0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增減變動達 20%者)：

1. 利息保障倍數及獲利能力相關比率下降係淨利減少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下降係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3. 現金流量相關比率下降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4. 營運槓桿度上升及財務槓桿度下降係本期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註 1：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報告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且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靖賢會計師及許伯彥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前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2 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截止之適當性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二二)。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繼續營業單位之營業收入淨額合計為新台幣 1,723,975 千元，主要營業收入係銷售商品，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規定，商品銷售係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通常於移轉商品時滿足履約義務，若交貨條件為商品出廠時認列收入以外者，意即將在不同之時間點滿足履約義務，造成接近報導期間結束日認列之收入可能未被記錄在正確期間之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截止之適當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銷貨收入截止之適當性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商品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執行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收入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相關佐證文件與合約條件，並評估認列之收入其商品是否已滿足履約義務。
3. 執行應收帳款函證，確認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記錄在正確之期間，符合收入認列之時點。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折舊之適當性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八)；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七)。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新台幣 1,571,498 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55.20%，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應於該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由於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支出金額重大，有關折舊開始提列是否適當，將對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績效產生重大影響，因此，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開始提列折舊之適當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開始提列折舊之適當性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折舊性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之條件及相關會計處理。
2. 瞭解並測試轉列至折舊性資產提列折舊時點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3. 抽核驗證本年度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之時點是否適當，且是否開始正確提列折舊。
4. 抽核驗證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尚未達可供使用狀態之理由。

其他事項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徐 靖 賢

徐靖賢



會計師：許 伯 彥

許伯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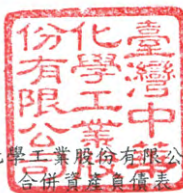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字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08743 號函

核准簽證字號：(90)台財證(六)第 145560 號函

民國 113 年 2 月 26 日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負 債 及 權 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09,123	7.35	\$ 261,671	9.17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153,682	5.40	\$ 143,482	5.0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27,281	4.47	159,260	5.5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二)	34,971	1.23	89,891	3.1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58,817	12.60	403,810	14.1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十五)	599	0.02	3,900	0.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七(二)	17,497	0.61	18,949	0.66	2150	應付票據		1,533	0.05	17,506	0.61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四)	4,706	0.17	4,251	0.15	2170	應付帳款		156,085	5.48	182,782	6.40
130X	存 貨	六(五)	287,461	10.10	300,464	10.5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183,374	6.44	175,746	6.16
1410	預付款項	六(十)	10,963	0.39	7,494	0.2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3,288	0.11	71,984	2.5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十)	34,017	1.19	23,331	0.8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四)	4,255	0.15	4,248	0.15
	流動資產合計		1,049,865	36.88	1,179,230	41.31	2321	一年內執行青回權公司債	六(十五)	274,349	9.6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249	0.08	5,999	0.21
15XX	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合計		814,385	28.60	695,541	24.3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八	1,571,498	55.20	1,465,215	51.32	25XX	非流動負債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7,645	0.27	9,753	0.34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五)			563,897	19.7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15,565	0.54	15,673	0.55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180,000	6.3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15,759	0.55	14,283	0.5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7,932	0.28	10,444	0.37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七)	6,267	0.22	307	0.0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3,430	0.12	5,553	0.20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三)(十)	180,481	6.34	170,320	5.97	2645	存入保證金		324	0.01	324	0.01
	非流動資產合計		1,797,215	63.12	1,675,551	58.69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1,686	6.74	580,218	20.33
								負債總計		1,006,071	35.34	1,275,759	44.69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九)	1,184,643	41.61	1,082,500	37.92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236,268	8.30	36,546	1.28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213,399	7.49	201,251	7.0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十九)	15,659	0.55	15,659	0.55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十八)	191,040	6.71	246,173	8.62
								保留盈餘合計		420,098	14.75	463,083	16.22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14,958)	(0.5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841,009	64.66	1,567,171	54.90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十九)			11,851	0.41
								權益總計		1,841,009	64.66	1,579,022	55.31
	資產總計		\$ 2,847,080	100.00	\$ 2,854,781	100.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847,080	100.00	\$ 2,854,781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千文元



總經理：于凱恩



會計主管：周志明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除外)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二)、七(二)	\$ 1,723,975	100.00	\$ 2,306,669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1,531,261)	(88.82)	(2,024,723)	(87.78)
5900	營業毛利		192,714	11.18	281,946	12.22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04,096	6.04	143,866	6.24
6200	管理費用		53,102	3.08	49,473	2.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188	1.40	23,390	1.0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三)	8,269	0.48	(992)	(0.04)
	營業費用合計		(189,655)	(11.00)	(215,737)	(9.35)
6900	營業淨利		3,059	0.18	66,209	2.8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三)	1,004	0.06	138	0.0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四)	3,721	0.22	3,424	0.1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五)	8,511	0.49	2,931	0.1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六)	(5,991)	(0.35)	(7,701)	(0.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245	0.42	(1,208)	(0.05)
7900	稅前淨利		10,304	0.60	65,001	2.82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十八)	8,400	0.49	(18,100)	(0.79)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8,704	1.09	46,901	2.03
8100	停業單位利益	六(六)	27,349	1.58	80,219	3.48
8200	本期淨利		46,053	2.67	127,120	5.5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七)	(145)	(0.01)	2,234	0.10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八)	29	—	(447)	(0.02)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16)	(0.01)	1,787	0.08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711	0.97	773	0.0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八)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6,711	0.97	773	0.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595	0.96	2,560	0.1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2,648	3.63	\$ 129,680	5.62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8,704	1.09	\$ 46,901	2.03
	停業單位本期淨利	六(六)	25,027	1.45	72,799	3.1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 43,731	2.54	\$ 119,700	5.19
8620	非控制權益	六(十九)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	—	\$ —	—
	停業單位本期淨利	六(六)	2,322	0.13	7,420	0.3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 2,322	0.13	\$ 7,420	0.32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8,573	3.40	\$ 122,188	5.30
8720	非控制權益	六(十九)	4,075	0.23	7,492	0.3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2,648	3.63	\$ 129,680	5.62
	每股盈餘(元/股)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				
9710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0.17		\$ 0.44	
9720	來自停業單位		0.22		0.67	
			\$ 0.39		\$ 1.1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				
9810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0.17		\$ 0.45	
9820	來自停業單位		0.22		0.64	
			\$ 0.39		\$ 1.0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于文元



經理人：于凱恩



會計主管：周志明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082,500	\$ 9,319	\$ 181,009	\$ 14,455	\$ 202,422	\$ (15,659)	\$ 1,474,046	\$ 4,359	\$ 1,478,40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242	—	(20,242)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204	(1,204)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6,290)	—	(56,290)	—	(56,290)
	小 計	—	—	20,242	1,204	(77,736)	—	(56,290)	—	(56,29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 股權而產生者	—	27,227	—	—	—	—	27,227	—	27,227
民國111年度淨利		—	—	—	—	119,700	—	119,700	7,420	127,120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	—	1,787	—	1,787	—	1,78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減	—	—	—	—	—	701	701	72	773
民國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1,487	701	122,188	7,492	129,68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1,082,500	36,546	201,251	15,659	246,173	(14,958)	1,567,171	11,851	1,579,02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148	—	(12,148)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6,600)	—	(86,600)	—	(86,600)
	小 計	—	—	12,148	—	(98,748)	—	(86,600)	—	(86,600)
民國112年度淨利		—	—	—	—	43,731	—	43,731	2,322	46,053
民國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	—	(116)	—	(116)	—	(11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減	—	—	—	—	—	14,958	14,958	1,753	16,711
民國11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3,615	14,958	58,573	4,075	62,64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02,143	199,722	—	—	—	—	301,865	—	301,865
處分子公司		—	—	—	—	—	—	—	(15,926)	(15,92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184,643	\$ 236,268	\$ 213,399	\$ 15,659	\$ 191,040	\$ —	\$ 1,841,009	\$ —	\$ 1,841,00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文元



經理人：于凱恩



會計主管：周志明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12年度 金 額	111年度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0,304	\$ 65,001
停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20,270)	128,190
本期稅前淨(損)利	(9,966)	193,19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07,291	196,56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8,269	(9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之淨(利益)損失	(3,238)	900
利息費用	5,991	7,701
利息收入	(3,119)	(2,43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081)	(4,107)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損失	17,55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31,979	(8,333)
應收帳款減少	36,855	101,185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1,320	1,882
其他應收款增加	(261)	(2,657)
存貨減少	13,003	26,973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935)	1,730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	(6,104)	—
應付票據減少	(15,973)	(5,735)
應付帳款減少	(26,698)	(318)
其他應付款減少	(14,468)	(8,982)
其他預收款減少	—	(128,303)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750)	4,386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	(4,49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34,668	368,151
收取之利息	2,879	2,347
支付之利息	(4,679)	(4,245)
支付之所得稅	(13,818)	(28,11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9,050	338,140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金 額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2,120)	(345,75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66	6,001
存出保證金增加	(27,798)	(20,337)
存出保證金減少	17,272	15,377
長期應收租賃款減少	720	96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0,101)	(130,26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8,661)	(474,02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30,653	431,068
短期借款減少	(120,452)	(330,557)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24,937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54,924)	-
發行公司債	—	597,759
舉借長期借款	38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200,000)	(471,429)
租賃本金償還	(4,714)	(3,969)
發放現金股利	(86,600)	(56,29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5,92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036	191,51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73)	3,64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52,548)	59,28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1,671	202,38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9,123	\$ 261,67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干文元



經理人：干凱恩



會計主管：周志明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說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母公司)係依照中華民國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成立之股票上市公司。本公司設立於民國45年10月30日，嗣於民國89年9月11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登記地址及主要事業經營之地址為桃園市觀音區樹林里工業五路15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硫酸等及各化學工業原料製造暨零售與成品之買賣及其有關化學工程之設計，各工業投資及化學原料及進出口貿易及代理經銷。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3年2月21日提報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於民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

經金管會認可於民國112年適用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註)範本」	

註：2023年5月發布之「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新增第4A及88A至88D段，於此等修正發布後立即適用第4A及88A段，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規定追溯適用；並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第88B至88D段。結束日在2023年12月31日以前之任何期中期間無須揭露此等段落所規定之資訊。

合併公司認為，首次適用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於民國 113 年適用之 IFRSs

經金管會認可於民國113年適用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認為，截至目前為止，首次適用上述準則及解釋將不致對合併公司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惟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若有重大影響將於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尚未採用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合併公司尚未採用下列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及其修正，取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對一貨幣係不可兌換時之會計規定」	2025年1月1日

合併公司認為，截至目前為止，首次適用上述準則及解釋將不致對合併公司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惟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若有重大影響將於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對資產而言，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通常係指承擔義務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債務而預期將支付之金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控制係指當本公司暴露於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所產生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子公司之財務報告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納入合併報表，直至喪失控制力之日止。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合併個體間之重大交易、餘額、收益及費損已於合併時全數消除。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力，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之主體係本公司、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及江蘇信實精密化學有限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在地	業務 性質	母公司直接及 間接持股百分比		是否列入 合併編制個體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本公司	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註1) (以下稱Honest Fine)	薩摩亞	投資 控股	—	90.75%	是	是
Honest Fine	江蘇信實精密化學有限公司(註2) (以下稱江蘇信實)	中國 大陸	製造	—	90.75%	是	是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2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將辦理清算事宜，並於民國112年9月清算完結及完成註銷登記。

註2：本公司於民國109年8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江蘇信實精密化學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結束營業，並於民國112年3月清算完結及完成註銷登記。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為交易目的而持有；預期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交換或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為交易目的而持有；預期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外 幣

各合併個體之財務報告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通用貨幣(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本公司及Honest Fine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江蘇信實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財務報告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下。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庫存現金、活期存款、3個月內定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七) 存 貨

存貨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產品成本之計算，變動製造費用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則按正常產能分攤，惟當實際產量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亦得按實際產量分攤；實際產量若異常高於正常產能，則以實際產量分攤。存貨之續後衡量，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係指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之餘額。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係採逐項比較之。製成品之淨變現價值若預期等於或高於成本，則供該製成品生產使用之原物料將不沖減至低於成本，當原物料之價格下跌而製成品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該原物料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於各續後期間重新衡量存貨之淨變現價值，若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或有證據顯示經濟情況改變而使淨變現價值增加時，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之減少。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用於商品生產或供管理目的使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列示。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增額成本。

折舊係採直線法，於資產耐用年限內沖銷其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折舊係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2至36年；機器設備2至51年；水電設備3至20年；電腦通訊設備2至15年；試驗設備3至10年；污染防治設備5至51年；運輸設備5至16年；辦公設備2至13年；其他設備3至21年。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主要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則視為單獨項目處理。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若有估計變動，其影響係推延調整。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資產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九) 租 賃

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租賃或包含租賃。

出租人

出租人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為融資租賃；租賃如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為營業租賃。

若為營業租賃，出租人按直線基礎將租賃給付認列為收益，但若其他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標的資產使用效益減少之形態，則適用該基礎。

若為融資租賃，出租人於租賃開始日認列應收融資租賃款及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並採有系統且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使租賃期間之各期有一固定報酬率。

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之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係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原始直接成本、租賃給付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因租賃條件或其他相關因素變更所導致之變動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及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租賃給付係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或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 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不動產若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非供出售，亦非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管理目的使用，則列為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以原始成本為入帳基礎，後續衡量採用成本模式處理。投資性不動產中之房屋及建築物係採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2至51年計提折舊。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若有估計變動，其影響係推延調整。

(十一) 減損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共用資產亦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攤至按可以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若超過其估計可回收金額，則將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應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損失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原始認列時，應按公允價值衡量，若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應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但未包含一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時，應按交易價格衡量。

金融資產僅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2) 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或於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之情況下，並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

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允價值。

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金融資產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中，但若屬避險關係之一部份則按避險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以有效利息法計算。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金融資產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利益或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但減損利益或損失及外幣兌換損益除外。資產除列時，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另原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特定權益工具投資，若非持有供交易，亦非屬企業合併中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在此情況下，利益或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但非屬投資成本回收之股利列入損益。資產除列時，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除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於原始認列時可被不可撤銷地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以消除或重大減少如不指定將會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或認列其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中，但若屬避險關係之一部份則按避險會計處理。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中除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工具、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企業合併中之或有對價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應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但不符合除列之移轉或對已移轉資產持續參與產生之金融負債、財務保證合約及以低於市場利率提供放款之承諾除外。

3. 減 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暨適用減損規定之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按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衡量減損。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於每一報導日按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則於報導日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惟合併公司對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不含重大財務組成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採用簡易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三)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十四) 客戶合約收入

合併公司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收入金額反映該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

收入認列依下列步驟進行：(1) 辨認客戶合約，確認合約業經核准且承諾履行，確認能辨認對商品或勞務之權利，確認能辨認商品或勞務之付款條件，確認合約具商業實質及確認很有可能將收取移轉商品或勞務之對價。(2) 辨認及區分履約義務。(3) 決定交易價格。(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5) 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已分攤之收入。

合併公司依合約提供商品，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通常於移轉商品時滿足履約義務。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產出法或投入法)予以認列。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於客戶支付對價前或款項已可自客戶收取前，已藉由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履約，該履約金額認列為合約資產。但若對該合約對價具有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則該履約金額認列為應收款。

於移轉商品或勞務前，已自客戶收取對價或已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該須移轉商品或勞務之義務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資產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依有系統之基礎認列為損益。但於可收取時若係作為對早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之補償，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為損益。

未實現之政府補助認列為負債，已實現者則列為其他收入。

(十六) 退休福利成本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並按月提撥退休金。屬確定福利計畫者，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前6個月平均薪資計算，並就實付薪資總額6%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繳存臺灣銀行。實際支付員工退休金時，先由準備及勞工退休準備金支付，倘有不足，則以當年度費用列支。屬確定提撥計畫者，則依固定薪資6%按月提撥勞工退休金存入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

屬確定提撥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成本。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係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直接計入權益或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相關所得稅外，認列於當期損益。

當期所得稅係以當年度課稅所得為基礎，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之調整，列入調整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帳面金額間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惟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及課稅損益者、及因投資子公司所產生且於可預見的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另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亦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係以暫時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檢視及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

(十八)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除以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惟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或因減資彌補虧損而減少者，則按增資及減資比例追溯調整。稀釋每股盈餘計算方式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惟係於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九)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當期費用及負債，嗣後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若有差異，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 營運部門報導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管理階層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合併公司之假設及估計係根據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為之最佳估計。估計與假設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相關因素，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及假設有所不同。

估計與假設均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年度有重大調整之風險。

(一) 存貨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合併公司須以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然而可能因為全球經濟環境及產業環境之變遷，導致存貨未來之淨變現價值因市場競爭或過時陳舊而產生重大變動。有關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五)。

(二)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須依據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之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有關遞延所得稅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八)。

(三) 金融資產評價

合併公司應收款項之評價，係根據客戶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並參酌歷史經驗及前瞻性資訊，以進行應收款項之減損估計。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將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有關應收款項及備抵損失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三)。

(四)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有關淨確定福利資產所使用之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50,000	\$ 350,000
支票存款	1,928,873	32,743,614
活期存款	206,843,697	206,295,961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7天通知存款)	—	22,281,135
合 計	\$ 209,122,570	\$ 261,670,710

1. 上項現金及約當現金均未提供質押或限制用途。

2. 上列銀行定期存款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年利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定期存款	—	1.76~1.85%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		
嵌入式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		
賣回權/贖回權	\$ 599,340	\$ 3,900,000

(三)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明細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淨額		
非關係人票據	\$ 127,281,061	\$ 159,259,630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 127,281,061	\$ 159,259,630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淨額		
非關係人帳款	\$ 370,559,617	\$ 407,287,092
減：備抵損失	(11,742,232)	(3,476,898)
淨 額	<u>\$ 358,817,385</u>	<u>\$ 403,810,194</u>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關係人帳款	\$ 17,628,215	\$ 18,948,621
減：備抵損失	(131,168)	—
淨 額	<u>\$ 17,497,047</u>	<u>\$ 18,948,621</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90~120天，應收票據及帳款均不予計息。

合併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以客戶歷史違約率為基礎，並就前瞻性估計予以調整。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合併公司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應收票據			
未逾期	<u>\$ 127,281,061</u>	0%	<u>\$ —</u>
應收帳款			
未逾期	370,197,781	0~1%	3,018,774
逾期120天以內	17,990,051	5~50%	8,854,626
逾期121至180天	—	—	—
逾期181天以上	—	—	—
應收帳款小計	<u>388,187,832</u>		<u>11,873,400</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合計	<u>\$ 515,468,893</u>		<u>\$ 11,873,400</u>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應收票據			
未逾期	<u>\$ 159,259,630</u>	0%	<u>\$ —</u>
應收帳款			
未逾期	426,104,424	0~1%	3,474,272
逾期120天以內	131,289	2%	2,626
逾期121至180天	—	—	—
逾期181天以上	—	—	—
應收帳款小計	<u>426,235,713</u>		<u>3,476,898</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合計	<u>\$ 585,495,343</u>		<u>\$ 3,476,898</u>

如附註六(十)，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催收款項係預期逾1年後收回之應收帳款，分別全數提列備抵損失15,609,540元及15,737,023元。

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19,213,921	\$ 20,205,364
認列減損損失	8,830,026	—
減損損失迴轉	(561,007)	(991,443)
期末餘額	\$ 27,482,940	\$ 19,213,921

(四) 其他應收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2,711,617	\$ 2,049,119
應收利息	193,543	—
其他應收款－其他	1,800,631	2,202,240
合 計	4,705,791	4,251,359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 4,705,791	\$ 4,251,359

(五) 存貨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85,050,306	\$ 66,746,225
在製品及半成品	25,078,476	23,233,046
製 成 品	140,806,846	137,675,641
商 品	72,538,362	108,231,341
在途商品	—	1,289,119
合 計	323,473,990	337,175,372
減：備抵存貨跌價	(36,012,546)	(36,710,957)
存貨淨額	\$ 287,461,444	\$ 300,464,415

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為：

	112年度	111年度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 (698,411)	\$ 12,880,433
存貨盤損	1,055,274	—
存貨報廢損失	2,400,135	8,641,384
未分攤製造費用	108,772,988	131,145,692
繼續營業單位之存貨相關費損	\$ 111,529,986	\$ 152,667,509

民國112度存貨產生回升利益之主要原因，係前期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部分存貨業已出售或報廢。

(六) 停業單位

1. 江蘇信實(合併公司之孫公司)

配合中國大陸江蘇省啟東市政府之土地規劃，合併公司之孫公司江蘇信實於民國109年12月與啟東新城建設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簽訂人民幣57,587,869元(包含出售房屋及建築、使用權資產－土地價款人民幣21,867,946元、無需異地安置補償款人民幣7,037,200元與設備及其他附屬設施補償款人民幣28,682,723元)之化工園區安全環保整治提升企業退出補償協議，因而合併公司之孫公司江蘇信實列入停業單位。

上項協議補償款於民國110年6月30日已全數收取，於民國110年第2季完成房屋及建築、使用權資產－土地移轉登記，認列出售價款人民幣21,867,946元，扣除帳面金額及相關稅費後，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利益為人民幣7,176,530元(折合新台幣31,051,410元)。

民國110年第4季搬遷出該化工園區，認列無需異地安置補償收入人民幣7,037,200元(折合新台幣30,492,188元)。

民國111年第2季完成設備及其他附屬設施之拆除清理，進行清算程序，認列剩餘之設備及其他附屬設施補償收入人民幣28,682,723元，扣除相關稅費後，認列補償收入淨額人民幣24,039,133元(折合新台幣107,531,849元)。

民國112年3月已清算完結並完成註銷登記。

2. Honest Fine(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自民國112年度列入停業單位，民國112年9月已清算完結及完成註銷登記，並匯回剩餘投資資金約當新台幣158,358,288元(美金4,983,422元)。

3. 停業單位損益明細及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	\$ —	\$ —
營業成本	—	—
營業毛利	—	—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317,435)	(391,820)
研究發展費用	—	—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	—
營業淨損	(317,435)	(391,820)
利息收入	2,115,523	2,299,887
其他收入	1,542,742	126,293,969
其他利益及損失	(23,599,936)	(7,031)
財務成本	(10,669)	(4,385)
稅前淨(損)利	(20,269,775)	128,190,620
所得稅利益(費用)	47,618,814	(47,971,102)
停業單位稅後營業利益	27,349,039	80,219,518
停業單位利益	\$ 27,349,039	\$ 80,219,518

	112年度	111年度
停業單位利益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25,026,743	\$ 72,799,213
非控制權益	2,322,296	7,420,305
停業單位稅後淨利	<u>\$ 27,349,039</u>	<u>\$ 80,219,518</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2,509,211)	\$ 2,391,308
投資活動	—	—
籌資活動	(15,926,908)	—
淨現金流(出)入	<u>\$ (18,436,119)</u>	<u>\$ 2,391,308</u>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明細及期初金額與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成 本				
	112. 1. 1餘額	本期增添	本期處分	重 分 類	112. 12. 31餘額
土 地	\$ 294,306,546	\$ —	\$ —	\$ —	\$ 294,306,546
房屋及建築	445,560,605	5,753,484	(135,055)	7,439,527	458,618,561
機器設備	1,522,921,682	85,792,537	(29,371,767)	86,948,339	1,666,290,791
水電設備	177,763,116	8,207,288	(1,120,719)	13,980,829	198,830,514
電腦通訊設備	52,678,027	2,507,800	(99,000)	1,962,200	57,049,027
試驗設備	72,726,947	10,080,250	—	—	82,807,197
污染防治設備	83,480,300	34,200	(450,140)	—	83,064,360
運輸設備	71,572,551	1,284,000	(7,128,544)	2,450,000	68,178,007
辦公設備	4,177,924	159,200	(448,655)	—	3,888,469
其他設備	189,383,344	40,535,881	(1,525,018)	25,594,198	253,988,405
未完工程及待 驗設備	160,778,165	117,765,080	—	(101,321,821)	177,221,424
合 計	<u>\$3,075,349,207</u>	<u>\$ 272,119,720</u>	<u>\$ (40,278,898)</u>	<u>\$ 37,053,272</u>	<u>\$3,344,243,301</u>
	111. 1. 1餘額	本期增添	本期處分	重 分 類	111. 12. 31餘額
土 地	\$ 294,306,546	\$ —	\$ —	\$ —	\$ 294,306,546
房屋及建築	449,103,589	4,678,595	(8,221,579)	—	445,560,605
機器設備	1,397,260,374	145,225,683	(74,406,360)	54,841,985	1,522,921,682
水電設備	168,954,089	8,873,500	(976,473)	912,000	177,763,116
電腦通訊設備	52,783,313	217,000	(322,286)	—	52,678,027
試驗設備	63,935,408	10,342,599	(1,716,300)	165,240	72,726,947
污染防治設備	81,461,005	2,201,795	(182,500)	—	83,480,300
運輸設備	71,482,701	1,251,100	(1,161,250)	—	71,572,551
辦公設備	4,068,928	167,000	(188,004)	130,000	4,177,924
其他設備	168,407,005	43,789,420	(5,867,271)	(16,945,810)	189,383,344
未完工程及待 驗設備	21,305,601	129,007,170	—	10,465,394	160,778,165
合 計	<u>\$2,773,068,559</u>	<u>\$ 345,753,862</u>	<u>\$ (93,042,023)</u>	<u>\$ 49,568,809</u>	<u>\$3,075,349,207</u>

	累 計 折 舊				
	112. 1. 1 餘額	本期提列	本期處分	重 分 類	112. 12. 31 餘額
房屋及建築	\$ 270,944,563	\$ 21,611,907	\$ (135,055)	\$ —	\$ 292,421,415
機器設備	938,042,753	136,750,459	(29,138,540)	—	1,045,654,672
水電設備	124,646,644	10,887,486	(1,120,719)	—	134,413,411
電腦通訊設備	39,054,783	3,483,893	(99,000)	—	42,439,676
試驗設備	41,832,050	7,726,763	—	—	49,558,813
污染防治設備	50,077,434	4,379,457	(450,140)	—	54,006,751
運輸設備	50,479,174	4,953,096	(7,128,544)	—	48,303,726
辦公設備	3,572,564	260,224	(396,749)	—	3,436,039
其他設備	91,484,160	12,551,132	(1,525,018)	—	102,510,274
合 計	<u>\$1,610,134,125</u>	<u>\$ 202,604,417</u>	<u>\$ (39,993,765)</u>	<u>\$ —</u>	<u>\$1,772,744,777</u>

	累 計 折 舊				
	111. 1. 1 餘額	本期提列	本期處分	重 分 類	111. 12. 31 餘額
房屋及建築	\$ 257,772,520	\$ 21,267,962	\$ (8,095,919)	\$ —	\$ 270,944,563
機器設備	879,996,017	131,304,400	(73,257,664)	—	938,042,753
水電設備	114,291,914	11,331,203	(976,473)	—	124,646,644
電腦通訊設備	36,177,275	3,199,794	(322,286)	—	39,054,783
試驗設備	36,934,417	6,362,154	(1,464,521)	—	41,832,050
污染防治設備	46,237,947	4,021,987	(182,500)	—	50,077,434
運輸設備	46,349,924	4,923,242	(793,992)	—	50,479,174
辦公設備	3,526,937	233,631	(188,004)	—	3,572,564
其他設備	87,374,226	9,977,205	(5,867,271)	—	91,484,160
合 計	<u>\$1,508,661,177</u>	<u>\$ 192,621,578</u>	<u>\$ (91,148,630)</u>	<u>\$ —</u>	<u>\$1,610,134,125</u>

	帳 面 金 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 地	\$ 294,306,546	\$ 294,306,546
房屋及建築	166,197,146	174,616,042
機器設備	620,636,119	584,878,929
水電設備	64,417,103	53,116,472
電腦通訊設備	14,609,351	13,623,244
試驗設備	33,248,384	30,894,897
污染防治設備	29,057,609	33,402,866
運輸設備	19,874,281	21,093,377
辦公設備	452,430	605,360
其他設備	151,478,131	97,899,184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77,221,424	160,778,165
合 計	<u>\$ 1,571,498,524</u>	<u>\$ 1,465,215,082</u>

上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八)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明細及期初金額與期末金額之調節如下：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	\$12,277,133	\$ —	\$12,277,133
增 加	3,888,459	720,192	—	4,608,651
減 少	—	(1,069,550)	—	(1,069,55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3,888,459	11,927,775	—	15,816,234
增 加	—	1,409,203	1,060,042	2,469,245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3,888,459	\$13,336,978	\$ 1,060,042	\$18,285,479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3,296,259	\$ —	\$ 3,296,259
折 舊	756,091	3,079,777	—	3,835,868
減 少	—	(1,069,550)	—	(1,069,55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756,091	5,306,486	—	6,062,577
折 舊	1,296,156	3,193,562	88,335	4,578,053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2,052,247	\$ 8,500,048	\$ 88,335	\$10,640,630
帳面金額：				
111年1月1日	\$ —	\$ 8,980,874	\$ —	\$ 8,980,874
111年12月31日	\$ 3,132,368	\$ 6,621,289	\$ —	\$ 9,753,657
112年12月31日	\$ 1,836,212	\$ 4,836,930	\$ 971,707	\$ 7,644,849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之明細及期初金額與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成本合計	累計折舊	淨 額
111.1.1餘額	\$ 12,554,052	\$ 6,083,061	\$ 18,637,113	\$ (2,855,327)	\$ 15,781,786
折舊提列	—	—	—	(108,480)	(108,480)
112.1.1餘額	12,554,052	6,083,061	18,637,113	(2,963,807)	15,673,306
折舊提列	—	—	—	(108,480)	(108,480)
112.12.31餘額	\$ 12,554,052	\$ 6,083,061	\$ 18,637,113	\$ (3,072,287)	\$ 15,564,826

1.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認列後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
2. 依據外部獨立專業鑑價公司對合併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所出具之鑑價報告，上項投資性不動產民國112年1月10日之公允價值為55,820,000元。基於該鑑價報告及民國111年度之市況推論，民國112年底及111年底，上述投資性不動產應無減損。該鑑價報告係採比較法及收益法進行評估，其重要假設及鑑價之相關資訊如下：

公允價值：55,820,000元

公允價值層級中之等級：第三級，即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使用不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並以評價技術推導公允價值。

評價方法：比較法評估價值：57,403,240元

收益法評估價值：55,820,000元

折現率：2.47%

比較法及收益法之權重比：0%:100%

最高及最佳使用異於現時使用之事實及理由：無此事項。

3.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均供出租使用，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認列之租金收入分別為1,282,116元及1,280,772元，產生之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259,495元及170,502元。
4.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並未提供質押。

(十)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用品盤存	\$ 322,404	\$ 470,501
其他預付費用	11,483,382	10,615,755
預付貨款	412,929	197,192
預付設備款	178,975,610	165,447,133
存出保證金	33,954,974	23,428,726
催收款項	15,609,540	15,737,023
減：備抵損失	(15,609,540)	(15,737,023)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311,807	985,117
合 計	\$ 225,461,106	\$ 201,144,424
流 動	\$ 44,979,480	\$ 30,824,724
非 流 動	180,481,626	170,319,700
合 計	\$ 225,461,106	\$ 201,144,424

1. 催收款項係預期逾1年後收回之應收款項，全數提列備抵損失，請參閱附註六(三)之說明。
 2. 合併公司以融資租賃出租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為3-5年，依據租賃合約之條款，該資產將於到期時移轉所有權予承租人。
- (1) 合併公司以融資租賃出租之未折現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 320,000	\$ 720,000
1年至5年	—	320,000
合 計	\$ 320,000	\$ 1,040,000

- (2) 合併公司以融資租賃出租之未折現租賃給付與租賃投資淨額之調節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流 動	非 流 動	合 計
未折現租賃給付	\$ 320,000	\$ —	\$ 320,000
未賺得融資收益	(8,193)	—	(8,193)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 311,807	\$ —	\$ 311,807

	111年12月31日		
	流 動	非 流 動	合 計
未折現租賃給付	\$ 720,000	\$ 320,000	\$ 1,040,000
未賺得融資收益	(46,690)	(8,193)	(54,883)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 673,310	\$ 311,807	\$ 985,117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 153,682,422	\$ 143,481,548
期末年利率	1.78~6.72%	1.73~5.41%
最後到期日	113年4月28日	112年4月30日

上項短期借款合併公司未提供擔保品。

(十二) 應付短期票券

保證(承兌)機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台灣票券	\$ 35,000,000	\$ —
中華票券	—	50,000,000
國際票券	—	40,000,000
合 計	35,000,000	90,0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29,326)	(105,775)
淨 額	\$ 34,970,674	\$ 89,894,225
期末年利率	1.45%	1.35~1.65%
最後到期日	113年1月18日	112年2月10日

上項應付短期票券合併公司未提供擔保品。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費用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4,832,405	\$ 24,595,733
應付利息	215,001	127,519
應付退休金費用	2,151,419	1,342,492
應付員工酬勞	400,000	1,420,000
應付董事酬勞	400,000	1,600,000
應付運費	13,085,221	14,938,319
應付防治污染費	8,850,435	13,514,594
應付零件及消耗品費	5,747,929	7,230,962
應付水電及天然氣費	5,425,711	4,712,904
應付保險費	3,773,277	3,529,046
應付出口費用	880,857	8,699,486
其他應付費用	16,420,538	14,852,712
小 計	82,182,793	96,563,767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	101,191,594	79,182,572
合 計	\$ 183,374,387	\$ 175,746,339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 動	\$ 183,374,387	\$ 175,746,339
非 流 動	—	—
合 計	\$ 183,374,387	\$ 175,746,339

(十四) 租賃負債

1. 合併公司之租賃負債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租賃負債－流動	\$ 4,358,101	\$ (103,331)	\$ 4,254,770
租賃負債－非流動	3,502,281	(72,663)	3,429,618
合 計	\$ 7,860,382	\$ (175,994)	\$ 7,684,388

	111年12月31日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租賃負債－流動	\$ 4,362,105	\$ (114,408)	\$ 4,247,697
租賃負債－非流動	5,646,069	(93,468)	5,552,601
合 計	\$ 10,008,174	\$ (207,876)	\$ 9,800,298

2.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29,213	\$ 155,989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152,384	\$ 269,256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 679,314	\$ 396,471

3.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4,714,368	\$ 3,968,583

(十五) 應付公司債

1. 應付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600,000,000	\$ 600,000,000
累計轉換金額	(314,600,000)	—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11,051,214)	(36,102,984)
小 計	274,348,786	563,897,016
減：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274,348,786)	—
合 計	\$ —	\$ 563,897,016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嵌入式衍生工具－賣回權/贖回權 (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 599,340	\$ 3,900,000
權益組成要素－轉換權 (列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 9,382,000	\$ 27,227,088
	112年度	111年度
嵌入式衍生工具－賣回權/贖回權 評價損(益)(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評價 損益)	\$ (3,237,740)	\$ 900,000
利息費用(註)	\$ 9,567,142	\$ 3,172,346

註：本公司發行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1.9836%。

合併公司於民國112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轉換普通股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九)。

2.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0月3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條款及內容如下：

- (1) 發行面額：600,000,000元。
- (2) 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之100.5%發行，每張面額100,000元。
- (3) 票面利率：0%。
- (4) 還本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10條轉換為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19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18條提前贖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 (5) 發行期限：3年(民國111年10月3日至民國114年10月3日)
- (6)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民國112年1月4日)起，至到期日(民國114年10月3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15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向本公司請求將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7)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30.80元。惟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 A. 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包括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
- B. 遇有本公司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按每股時價之比率調降轉換價格。
- C. 遇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
- D. 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5月26日經股東會決議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致轉換價格於民國112年8月11日調整為30.10元。

(8) 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之日(民國113年10月3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之賣回基準日。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1.0025%(實質收益率0.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9) 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112年1月4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民國114年8月24日)止，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本公司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 A. 本公司普通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
 - B. 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60,000,000元(原發行面額之10%)時。
- (10)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十六) 長期借款

融資機構	借款期間及辦法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華南銀行	自112.12.29至114.12.29，本金180,000千元到期一次償還，按月付息。112.12.31之年利率1.835%。	\$ 180,000,000	\$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合 計		\$ 180,000,000	\$ —

上項長期借款合併公司提供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七) 員工退休金

1. 本公司根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

(1) 確定福利計畫

凡服務本公司年滿15年以上且年滿55歲者，或服務本公司滿25年以上者，或工作10年以上且年滿60歲者得申請退休，退休金之給付係按其工作年資及核准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工資計算，每滿1年給與2個基數，超過15年之工作年資後，每滿1年給與1個基數，最高總數以45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算，滿半年者以1年計。但若因執行職務致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而命令其退休者，得依前述基數，再加給20%。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提撥退休金者，服務本公司年滿15年以上且年滿60歲者得請領月退休金，但工作年資未滿15年者，應請領1次退休金。

(2) 確定提撥計畫

民國94年7月1日起，勞工退休金條例開始實施，本公司員工選擇適用新制退休金者，按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固定薪資6%於勞保局員工帳戶，而針對員工於民國94年7月1日前之舊年資及選擇適用舊制退休金者，則已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於臺灣銀行專戶儲存。

2.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係以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為衡量日進行精算，其精算假設、確定福利義務之組成、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之費用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組成百分比分別列示如下：

(1)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假設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1.25%
預期薪資增加率	2.00%	2.00%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之主要精算假設說明如下：

- A. 折現率：用以將退職後福利義務(包括提撥基金及未提撥基金者)折現及評估下一年度計畫資產利息收入之利率，應參考衡量日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對此類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貨幣，應使用以該貨幣計價之政府公債(於衡量日)之市場殖利率。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貨幣及期間應與退職後福利義務之貨幣及估計期間一致。
- B. 預期薪資增加率：未來薪資增加之估計考量通貨膨脹、年資、升遷及其他相關因素，如就業市場之供需情況。

(2)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457,000)	\$ (24,395,00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1,723,943	24,701,924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 6,266,943	\$ 306,924

(3)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負債)
111. 1. 1 餘額	\$ (32,315,000)	\$ 25,890,441	\$ (6,424,559)
確定福利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66,325)	—	(266,325)
利息(費用)收入	(161,575)	131,902	(29,673)
認列於(損)益	(427,900)	131,902	(295,99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791,216	1,791,216
精算利益(損失)			
— 財務假設變動	810,000	—	810,000
精算利益(損失)			
— 經驗調整	(367,372)	—	(367,37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42,628	1,791,216	2,233,844
雇主提撥數	—	827,832	827,832
計畫資產支付數	3,939,467	(3,939,467)	—
公司帳上支付數	3,965,805	—	3,965,805
111. 12. 31 餘額	(24,395,000)	24,701,924	306,924
112. 1. 1 餘額	\$ (24,395,000)	\$ 24,701,924	\$ 306,924
確定福利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18,462)	—	(118,462)
利息(費用)收入	(304,937)	313,424	8,487
認列於(損)益	(423,399)	313,424	(109,97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14,061	214,061
精算利益(損失)			
— 經驗調整	(358,355)	—	(358,35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58,355)	214,061	(144,294)
雇主提撥數	—	239,858	239,858
計畫資產支付數	3,745,324	(3,745,324)	—
公司帳上支付數	5,974,430	—	5,974,430
112. 12. 31 餘額	\$ (15,457,000)	\$ 21,723,943	\$ 6,266,943

(4)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之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18,462	\$ 266,325
確定福利義務之利息成本	304,937	161,575
計畫資產之利息收入	(313,424)	(131,902)
淨退休金成本	\$ 109,975	\$ 295,998

(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組成百分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自行運用		
轉存金融機構	15.62%	15.81%
短期票券	5.07%	4.75%
公債、金融債券、公司債及 證券化商品	7.69%	6.01%
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含期貨)	11.87%	13.01%
國外投資	10.23%	11.04%
委託經營		
國內委託經營	10.48%	10.26%
國外委託經營	39.04%	39.12%
合 計	100.00%	100.00%

本公司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確定福利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及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後所作之估計。

(6) 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敏感度分析，係以精算假設之折現率及預期薪資增加率為基礎，在其他精算假設維持不變之前提下，將折現率及預期薪資增加率分別加減0.25%計算：

A. 折現率敏感度分析：

	折現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50%	1.00%	1.50%	1.00%
依模擬假設計算	\$ (15,250,000)	\$ (15,668,000)	\$ (24,139,000)	\$ (24,657,000)
依原假設計算	(15,457,000)	(15,457,000)	(24,395,000)	(24,395,000)
確定福利義務利益(損失)	207,000	(211,000)	256,000	(262,000)
確定福利義務變動百分比	-1.34%	1.37%	-1.05%	1.07%

B. 預期薪資增加率敏感度分析：

	預期薪資增加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2.25%	1.75%	2.25%	1.75%
依模擬假設計算	\$ (15,668,000)	\$ (15,249,000)	\$ (24,655,000)	\$ (24,140,000)
依原假設計算	(15,457,000)	(15,457,000)	(24,395,000)	(24,395,000)
確定福利義務利益(損失)	(211,000)	208,000	(260,000)	255,000
確定福利義務變動百分比	1.37%	-1.35%	1.07%	-1.05%

(7) 本公司預期民國113年度對確定福利計畫支付金額為5,960,398元。民國112年底及111年底確定福利義務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分別為7年及8年。

3.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提撥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者分別為7,651,465元及7,238,389元。民國112年底及111年底尚未支付金額分別為2,151,419元及1,342,492元，該金額已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支付。

4. 上列退休金僅本公司之資料，子公司－Honest Fine並未僱用員工，委由本公司提供服務。江蘇信實並未訂定退休金辦法，係依當地政府規定就雇員工資提撥養老保險金。

(十八) 所得稅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均為20%，所得基本稅額稅率均為12%，江蘇信實所得稅稅率為25%，Honest Fine本期尚無所得稅負，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相關資訊暨所得稅費用與應付所得稅之調節說明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組成及其變動分析

	112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權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超限	\$ 1,536,631	\$ 1,819,353	\$ —	\$ —	\$ 3,355,984
預付退休金費用	(4,184,690)	(1,220,863)	—	—	(5,405,553)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7,342,191	(139,682)	—	—	7,202,509
未實現員工休假給付	1,012,797	(14,386)	—	—	998,411
未實現兌換損(益)	38,156	(177,994)	—	—	(139,838)
未實現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80,000	(647,548)	—	—	(467,548)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4,172,885	—	28,859	—	4,201,744
公司債折價攤銷	(6,259,310)	1,653,793	—	2,686,678	(1,918,839)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 1,272,673	\$ 28,859	\$ 2,686,67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3,838,660				\$ 7,826,87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4,282,660				\$ 15,758,64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0,444,000				\$ 7,931,778

111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權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超限	\$ 1,524,202	\$ 12,429	\$ —	\$ —	\$ 1,536,631
預付退休金費用	(3,285,163)	(899,527)	—	—	(4,184,69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4,766,105	2,576,086	—	—	7,342,191
未實現員工休假給付	1,019,146	(6,349)	—	—	1,012,797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8,156	—	—	38,156
未實現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	—	180,000	—	—	180,000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4,619,654	—	(446,769)	—	4,172,885
公司債折價攤銷	—	547,462	—	(6,806,772)	(6,259,310)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 2,448,257	\$ (446,769)	\$ (6,806,77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8,643,944				\$ 3,838,6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1,929,107				\$ 14,282,6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3,285,163				\$ 10,444,000

2.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項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	\$ 1,423,759
暫時性差異		
國外財務報表換算差額	—	2,991,489
未實現催收款項呆帳損失	957,445	957,445
合 計	\$ 957,445	\$ 5,372,693

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	\$ 250,799	\$ 16,821,381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	6,234,31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調整	(54,996,940)	(2,507,436)
江蘇信實補償收入分離課稅之稅額	—	47,971,102
當期所得稅總額	(54,746,141)	68,519,359
遞延所得稅	(1,272,673)	(2,448,25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56,018,814)	66,071,102
減：屬停業單位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47,618,814)	47,971,102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8,400,000)	\$ 18,100,000

當期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及期末應付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0,304,210	\$ 65,000,333
停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20,269,775)	128,190,620
稅前淨(損)利	\$ (9,965,565)	\$ 193,190,953
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2,601,615	\$ 45,047,669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	6,234,312
江蘇信實補償收入分離課稅之稅額	—	47,971,102
永久性差異	(2,203,647)	1,367,619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	(32,075,889)
虧損扣抵未認列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1,419,842)	33,72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調整	(54,996,940)	(2,507,43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56,018,814)	66,071,102
減：屬停業單位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47,618,814)	47,971,102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8,400,000)	\$ 18,100,000
應計所得稅(當期所得稅)	\$ 250,799	\$ 64,792,483
加：期初應付所得稅	71,984,005	31,799,129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	6,234,312
減：扣繳稅款	(69,995)	—
繳納所得稅	(13,748,015)	(28,113,567)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4,996,940)	(2,507,436)
匯率影響數	(131,372)	(220,916)
期末應付所得稅	\$ 3,288,482	\$ 71,984,005

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8,859)	\$ 446,769

5.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當期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公司債折價攤銷	\$ (2,686,678)	\$ 6,806,772

6.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民國110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191,039,731	246,172,875
合計	\$ 191,039,731	\$ 246,172,875

(十九) 權 益

1. 股 本

本公司民國111年1月1日及111年12月31日，額定股本均為1,800,000,000元，實收股本總額均為1,082,500,000元，分為108,250,000股，均為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

民國112年第2季至第3季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申請轉換金額為314,600,000元，申請換發普通股10,214,251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102,142,510元。考量應付公司債折價、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後，認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217,567,548元。本公司於民國112年8月9日董事會決議以民國112年8月10日為增資基準日，已於民國112年9月1日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本公司民國112年12月31日，額定股本為1,800,000,000元，實收股本總額為1,184,642,510元，分為118,464,251股，均為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

2.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發行股票溢價(含可轉換公司債溢價)	\$ 217,877,387	\$ 309,839
合併溢額	9,008,923	9,008,923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9,382,000	27,227,088
合 計	\$ 236,268,310	\$ 36,545,850

依公司法之規定，資本公積除於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得彌補該項虧損，另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依股東會決議可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10%為法定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4.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另金管會已於民國110年3月31日發布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該函令發布後，原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及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分別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及110年3月31日廢止，本公司後續將依照相關函令辦理。

5. 盈餘分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本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屬前期累積未提足之部分，應先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分派股東紅利，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者，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2,148,662
現金股利	86,600,000 (每股0.80元)

上述現金股利已於民國112年2月22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於民國112年5月26日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於民國113年2月21日經董事會擬議之民國112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361,552
特別盈餘公積之迴轉	(15,659,048)
現金股利	35,539,275 (每股0.30元)

上述現金股利已於民國113年2月21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尚待預計民國113年5月24日股東會決議。

另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6.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公司發展投資之需要並兼顧股東利益，在無其他特殊情形下，每年股利發放應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至少分配10%以上，現金股利至少為當年度股利總額30%以上。

7.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情形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14,957,443)	\$ (15,659,04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64,029)	701,605
重分類調整—處分國外營運機構	15,721,472	—
期末餘額	\$ —	\$ (14,957,443)

民國112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相關之重分類調整金額為17,552,553元，其中1,831,081元係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8. 非控制權益

非控制權益變動情形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11,851,407	\$ 4,359,58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2,322,296	7,420,3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7,876)	71,514
重分類調整—處分國外營運機構	1,831,081	—
處分子公司	(15,926,908)	—
期末餘額	\$ —	\$ 11,851,407

本公司之子公司並無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

(二十) 每股盈餘

	112年度		
	本期淨利 (分子)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繼續營業單位			
之本期淨利	\$ 18,704,210		\$ 0.1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停業單位之本			
期淨利	25,026,743		0.2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u>\$ 43,730,953</u>	113,220,492 股	<u>\$ 0.39</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繼續營業單位			
之本期淨利	\$ 18,704,210		\$ 0.1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2,663 股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停業單位之本			
期淨利	25,026,743		0.2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u>\$ 43,730,953</u>	<u>113,243,155 股</u>	<u>\$ 0.39</u>

民國112年度將可轉換公司債之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111年度		
	本期淨利 (分子)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繼續營業單位 之本期淨利	\$ 46,900,333		\$ 0.4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停業單位之本 期淨利	72,799,213		0.6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u>\$ 119,699,546</u>	108,250,000 股	<u>\$ 1.11</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繼續營業單位 之本期淨利	\$ 46,900,33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7,997 股	
－可轉換公司債	<u>3,257,877</u>	4,870,130 股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50,158,210		\$ 0.4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停業單位之本 期淨利	72,799,213		0.6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u>\$ 122,957,423</u>	113,188,127 股	<u>\$ 1.09</u>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發行之普通股	108,250,000 股	108,250,000 股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0,214,251 股	—
期末發行之普通股	118,464,251 股	108,250,000 股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13,220,492 股</u>	<u>108,250,000 股</u>

(二一)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功能別 性質別	112年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 計	減：屬停業單位	繼續營業單位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14,560,159	\$ 53,456,203	\$ 168,016,362	\$ —	\$ 168,016,362
勞健保費用	12,358,852	5,653,221	18,012,073	—	18,012,073
退休金費用	5,112,382	2,649,058	7,761,440	—	7,761,440
其他員工福					
利費用	8,843,047	2,995,783	11,838,830	—	11,838,830
折舊費用(註)	183,611,308	22,789,831	206,401,139	—	206,401,139

功能別 性質別	111年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 計	減：屬停業單位	繼續營業單位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9,377,672	\$ 59,528,470	\$168,906,142	\$ —	\$168,906,142
勞健保費用	11,242,714	5,915,049	17,157,763	—	17,157,763
退休金費用	4,727,171	2,807,216	7,534,387	—	7,534,387
其他員工福					
利費用	9,336,037	3,149,456	12,485,493	—	12,485,493
折舊費用(註)	173,564,632	22,047,150	195,611,782	—	195,611,782

註：合併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另有供出租之資產折舊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金額分別為889,811元及954,144元。

依本公司章程所訂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政策如下：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報經董事會通過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 400,000	\$ 1,420,000
董事酬勞	\$ 400,000	\$ 1,600,000

上述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獲利扣除累積虧損後之餘額作為估列基礎，並認列為當期費用，惟若嗣後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分別為1,420,000元及2,400,000元，董(監)事酬勞分別為1,600,000元及4,500,000元，與實際配發金額並無差異。

另有關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二二) 營業收入

收入之細分如下：

主要產品 主要地區市場	112年度			
	基礎化學品	特用化學品	電子化學品	合 計
台 灣	\$ 863,671,833	\$ 252,604,601	\$ 485,510,956	\$ 1,601,787,390
日 本	—	60,438,400	—	60,438,400
美 國	—	35,608,245	—	35,608,245
其 他	2,958,197	23,183,126	—	26,141,323
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	\$ 866,630,030	\$ 371,834,372	\$ 485,510,956	\$ 1,723,975,358

		111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主要產品	基礎化學品	特用化學品	電子化學品	合 計
台 灣		\$ 1,257,687,237	\$ 257,706,140	\$ 467,817,119	\$ 1,983,210,496
中國大陸		—	331,919	—	331,919
日 本		—	113,200,355	—	113,200,355
美 國		—	187,357,298	—	187,357,298
其 他		2,375,731	20,193,379	—	22,569,110
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		\$ 1,260,062,968	\$ 578,789,091	\$ 467,817,119	\$ 2,306,669,178

(二三) 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利息收入之分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3,072,490	\$ 2,347,016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46,690	90,827
合 計	3,119,180	2,437,843
減：屬停業單位之利息收入	(2,115,523)	(2,299,887)
繼續營業單位之利息收入	\$ 1,003,657	\$ 137,956

(二四) 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其他收入之分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 1,728,168	\$ 1,725,890
政府補助收入	332,890	126,431,359
其他收入－其他	3,202,741	1,560,753
合 計	5,263,799	129,718,002
減：屬停業單位之其他收入	(1,542,742)	(126,293,969)
繼續營業單位之其他收入	\$ 3,721,057	\$ 3,424,033

(二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之分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 3,080,977	\$ 4,107,482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損失	(17,552,553)	—
外幣兌換淨(損)益	(1,735,720)	1,159,2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及負債(損)益	3,237,740	(900,000)
供出租之資產折舊	(889,811)	(954,144)
什項支出	(1,229,279)	(489,237)
合 計	(15,088,646)	2,923,319
加：屬停業單位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3,599,936	7,031
繼續營業單位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8,511,290	\$ 2,930,350

(二六) 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財務成本之分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4,320,862	\$ 6,456,371
應付商業本票利息	442,662	1,362,350
公司債利息	9,567,142	3,172,346
存入保證金設算息	3,228	1,812
租賃負債利息	129,213	155,989
銀行手續費	10,669	4,385
減：借款成本資本化	(8,471,763)	(3,448,027)
合 計	6,002,013	7,705,226
減：屬停業單位之財務成本	(10,669)	(4,385)
繼續營業單位之財務成本	\$ 5,991,344	\$ 7,700,841

合併公司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分別為8,471,763元及3,448,027元，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資本化利率分別為2.236%及1.64%。

(二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合併公司稅後淨利已減除下列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8,269,019	\$ —
折舊及攤銷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02,604,417	192,621,57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4,578,053	3,835,868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	108,480	108,480
合 計	207,290,950	196,565,926
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之研究發展支出	24,188,036	23,389,635
員工福利費用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7,651,465	7,238,389
確定福利計畫	109,975	295,998
小 計	7,761,440	7,534,387
其他員工福利	197,867,265	198,549,398
合 計	205,628,705	206,083,785
繼續營業單位之費用	\$ 445,376,710	\$ 426,039,346

(二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9,122,570	\$ 261,670,710
應收票據及帳款	503,595,493	582,018,445
其他應收款	4,705,791	4,251,359
應收融資租賃款	311,807	985,117
存出保證金	33,954,974	23,428,726
催收款項	—	—
合 計	<u>\$ 751,690,635</u>	<u>\$ 872,354,357</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599,340	\$ 3,900,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153,682,422	143,481,548
應付短期票券	34,970,674	89,894,225
應付票據及帳款	157,617,724	200,288,206
其他應付款	183,374,387	175,746,339
租賃負債	7,684,388	9,800,298
應付公司債	274,348,786	563,897,016
長期借款	180,000,000	—
存入保證金	324,432	324,432
小 計	<u>992,002,813</u>	<u>1,183,432,064</u>
合 計	<u>\$ 992,602,153</u>	<u>\$ 1,187,332,064</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3.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隨時注意及因應匯率變動可能造成之風險。另合併公司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彈性調整支應營運所需，因目前市場利率長期處低檔，預期並無重大之利率變動風險，故並未以衍生金融工具管理利率風險。

(1) 外幣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部分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會不定期評估其風險，應足以規避大規模匯率風險，減低匯率對合併公司營運的影響。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合併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合併公司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17,839元及8,203元。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及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包括上述二者。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非衍生金融工具利率暴險而決定，假若利率上升/下降0.1%，合併公司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126,840元及增加/減少62,814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無重大之其他價格風險。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儘量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除交易前之徵信外，交易中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狀況，並持續致力於客源多元化及拓展海外市場，以降低客戶集中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應收貨款餘額超過總餘額5%以上客戶，其應收貨款餘額總數佔合併公司應收貨款總餘額之比例分別為38.35%及29.52%，合併公司已針對此項信用風險情況，持續評估主要銷售客戶之財務狀況，以降低信用風險。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若干銀行，故該信用風險及集中風險亦屬有限。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2年12月31日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5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53,682,422	\$ —	\$ —	\$ —	\$ —	\$ 153,682,422
應付短期票券	35,000,000	—	—	—	—	35,000,000
應付票據	1,533,070	—	—	—	—	1,533,070
應付帳款	156,084,654	—	—	—	—	156,084,654
其他應付款	183,374,387	—	—	—	—	183,374,387
租賃負債	2,454,622	1,903,479	2,336,617	1,165,664	—	7,860,382
應付公司債	—	285,400,000	—	—	—	285,400,000
長期借款	—	—	180,000,000	—	—	180,000,000
合 計	\$ 532,129,155	\$ 287,303,479	\$ 182,336,617	\$ 1,165,664	\$ —	\$1,002,934,915

111年12月31日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5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3,481,548	\$ —	\$ —	\$ —	\$ —	\$ 143,481,548
應付短期票券	90,000,000	—	—	—	—	90,000,000
應付票據	17,505,926	—	—	—	—	17,505,926
應付帳款	182,782,280	—	—	—	—	182,782,280
其他應付款	173,298,339	816,000	816,000	816,000	—	175,746,339
租賃負債	2,232,386	2,129,719	3,588,433	2,057,636	—	10,008,174
應付公司債	—	—	—	600,000,000	—	600,000,000
合 計	\$ 609,300,479	\$ 2,945,719	\$ 4,404,433	\$ 602,873,636	\$ —	\$1,219,524,267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認為除應付公司債外之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11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可轉換					
公司債	\$274,348,786	\$ —	\$276,895,080	\$ —	\$276,895,080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可轉換					
公司債	\$563,897,016	\$ —	\$572,160,000	\$ —	\$572,160,000

7. 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貨幣性項目

		112年12月31日			112年度
		期末衡			產生之兌換
幣別	外幣金額	量匯率	新台幣		(損)益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元	\$ 238	30.717	\$ 7,318	\$ 522,113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人民幣	21,481,306	4.3287	92,986,129	157,661
應收帳款	美元	909,561	30.717	27,938,519	(1,219,017)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美元	771,000	30.717	23,682,422	983,509
應付帳款	美元	196,875	30.717	6,036,554	254,924
一般交易產生之兌換損益					(2,434,910)
合計					\$ (1,735,720)

	幣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度
		外幣金額	期末衡	新台幣	產生之兌換
			量匯率		(損)益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元	\$ 58,840	30.708	\$ 1,790,149	\$ —
應收帳款	美元	987,440	30.708	30,322,308	(628,403)
應收帳款	日幣	10,253,973	0.2349	2,408,658	116,895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美元	601,848	30.708	18,481,548	186,257
應付帳款	美元	471,144	30.708	14,604,690	134,470
一般交易產生之兌換損益					1,349,999
合計					\$ 1,159,218

合併公司非貨幣性項目因不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未予以揭露。

(二九)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在於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產品發展藍圖及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並推估可能之產品利潤、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及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合併公司最適當之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民國112年底及111年底之負債比率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1,006,071,247	\$ 1,275,758,559
資產總額	\$ 2,847,080,194	\$ 2,854,780,982
負債比率	35.34%	44.69%

民國112年底負債比率減少之主因，係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申請轉換金額為314,600,000元，申請換發普通股10,214,251股，使負債總額大幅減少所致，請參閱附註六(十五)及(十九)之說明。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永光化學)	本公司法人董事
世界永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世界永續)(註)	本公司總經理為該公司董事
註：本公司於民國111年3月1日新任之總經理，為世界永續之董事，揭露自其就任日起與世界永續之重大交易事項。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制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消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營業收入—商品銷售

1. 交易金額

	112年度	111年度
永光化學	\$ 28,229,921	\$ 40,885,532
世界永續	22,911,760	26,533,552
合 計	\$ 51,141,681	\$ 67,419,084

2. 未結清餘額(帳列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永光化學	\$ 10,691,814	\$ 14,982,359
世界永續	6,936,401	3,966,262
減：備抵損失	(131,168)	—
淨 額	\$ 17,497,047	\$ 18,948,621

合併公司按存貨成本加成後銷售予關係人，收款期限為月結65~90天，其銷售及收款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三)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合併公司對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之當期薪酬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福利	\$ 7,225,600	\$ 12,637,600
退職後福利	321,624	321,624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 7,547,224	\$ 12,959,224

短期福利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等。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成本或帳面金額)業已提供作為取得金融機構借款額度及履約保證之擔保：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 地	\$ 237,920,762	\$ 237,920,762
房屋及建築	37,917,083	42,597,575
其他設備	3,743,063	4,623,815
合 計	\$ 279,580,908	\$ 285,142,15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民國112年底重大之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為向國內購料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為新台幣40,000,000元。
- (二) 為取得金融機構融資額度開立保證票據為新台幣590,000,000元及美金8,000,000元。
- (三) 為銷售貨物開立保證票據為新台幣3,233,550元。

(四) 為擴大生產規模，與各廠商已訂立未完成之重大購置設備合約總價621,992,000元，尚未支付金額為273,894,992元。

(五) 與臺灣巴斯夫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契約，約定本公司部分土地與廠房供其使用並酌收租金，惟其須向本公司購買硫酸作為條件。合約期限至民國98年12月12日止。合約到期後自動展期，每次1年，民國112年12月31日該契約仍於執行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一。
2. 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二。

(四)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三。

十四、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損益之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應揭露之部門資訊如下：

112年度	基礎化學品	特用化學品	電子化學品	繼續營業單位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				
之收入	\$ 866,630,030	\$ 371,834,372	\$ 485,510,956	\$ 1,723,975,358
部門稅前(損)益				\$ 10,304,210

111年度	基礎化學品	特用化學品	電子化學品	繼續營業單位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				
之收入	\$ 1,260,062,968	\$ 578,789,091	\$ 467,817,119	\$ 2,306,669,178
部門稅前(損)益				\$ 65,000,333

合併公司主要係生產及銷售基礎化學品、特用化學品及電子化學品，產品皆屬化學產品，故為單一性質營運部門及應報導部門，營運決策者以之為評估合併公司整體營運結果及制定決策。

基礎化學品係硫酸、液鹼、鹽酸及聚氯化鋁等各項無機化學品，特用化學品係特殊染顏料及中間體、機能性中間體、甲苯磺化系列產品及熱感紙塗層原料等化學品，電子化學品係電子級硫酸、LCD專用之顯影液及其他電子產業之配方產品。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二) 產品及勞務資訊

	112年度營業收入	111年度營業收入
基礎化學品系列	\$ 866,630,030	\$ 1,260,062,968
特用化學品系列	371,834,372	578,789,091
電子化學品系列	485,510,956	467,817,119
繼續營業單位之產品及勞務資訊	\$ 1,723,975,358	\$ 2,306,669,178

(三) 地區資訊

1.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臺 灣	\$ 1,601,787,390	\$ 1,983,210,496
中國大陸	—	331,919
日 本	60,438,400	113,200,355
美 國	35,608,245	187,357,298
其 他	26,141,323	22,569,110
繼續營業單位外部客戶之收入	<u>\$ 1,723,975,358</u>	<u>\$ 2,306,669,178</u>

2. 非流動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臺 灣	\$ 1,774,939,825	\$ 1,659,878,705
中國大陸	—	—
合 計	<u>\$ 1,774,939,825</u>	<u>\$ 1,659,878,705</u>

合併公司地區別收入係以收款地區為計算基礎，非流動資產不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後福利之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佔繼續營業單位營業收入10%以上之客戶：

客戶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銷貨金額	佔繼續營業單位營業收入%	銷售部門	銷貨金額	佔繼續營業單位營業收入%	銷售部門
甲客戶	<u>\$ 295,410,738</u>	17.14%	電子化學	<u>\$ 163,015,589</u>	7.07%	電子化學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數(千)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臺灣中華化學 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	薩摩亞	投資控股	\$ —	\$ 212,146 (美金6,620 千元)	—	—	\$ — (註1)	\$ 27,349	\$ 25,027 (註2)	子公司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2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將辦理清算事宜，並於民國112年9月清算完結及完成註銷登記。

註2：以上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及認列之損益份額，於編製合併報表時已予以消除。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112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	投 資 方 式 (註1)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回 收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鑫園尖端化學(上海)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分析和銷售加工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並提供售後技術服務。	\$ 59,445 (美金1,800千元)	(2) (註3)	\$ 2,908 (美金84千元)	\$ —	\$ —	\$ 2,908 (美金84千元)	\$ —	2.00%	\$ —	\$ — (註5)	\$ —
江蘇信實精密化學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精細化工產品。	260,469 (美金7,400千元)	(2) (註4)	212,146 (美金6,620千元)	\$ —	\$ 158,358 (美金4,983千元)	53,788 (美金1,637千元)	49,782	90.75%	45,177 (2)B	\$ — (註6)	—
				\$ 215,054	\$ —	\$ 158,358	\$ 56,696	\$ 49,782		\$ 45,177	\$ —	\$ —
						(註7)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56,696 (美金1,721千元)	\$ 215,054 (美金6,704千元)	\$ 1,104,605 (註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3：本公司透過Chemfarm Advanced Chemicals Inc.再投資鑫園尖端化學(上海)有限公司。

註4：本公司透過子公司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再投資孫公司江蘇信實精密化學有限公司。

註5：被投資公司鑫園尖端化學(上海)有限公司已於民國96年1月完成解散清算程序。

註6：本公司於民國109年8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江蘇信實精密化學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結束營業，並於民國112年3月清算完結及完成註銷登記。

註7：江蘇信實精密化學有限公司之母公司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於民國112年9月清算完結及完成註銷登記，並匯回剩餘投資資金約當新台幣158,358千元(美金4,983千元)。

註8：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投資上限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較高者)。

(接次頁)

(承前頁)

註9： 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重大交易事項。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重大交易事項。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重大交易事項。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重大交易事項。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重大交易事項。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重大交易事項。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三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千文元		10,689,858	9.02%
寶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208,523	6.92%
豐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208,368	6.92%
眾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207,740	6.92%
嘉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961,985	6.72%

註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截止之適當性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二二)。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1,723,975 千元，主要營業收入係銷售商品，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規定，商品銷售係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通常於移轉商品時滿足履約義務，若交貨條件為商品出廠時認列收入以外者，意即將在不同之時間點滿足履約義務，造成接近報導期間結束日認列之收入可能未被記錄在正確期間之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截止之適當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銷貨收入截止之適當性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商品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執行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收入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相關佐證文件與合約條件，並評估認列之收入其商品是否已滿足履約義務。
3. 執行應收帳款函證，確認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記錄在正確之期間，符合收入認列之時點。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折舊之適當性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八)；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七)。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新台幣 1,571,498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55.20%，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應於該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由於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本支出金額重大，有關折舊開始提列是否適當，將對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績效產生重大影響，因此，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開始提列折舊之適當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開始提列折舊之適當性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折舊性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之條件及相關會計處理。
2. 瞭解並測試轉列至折舊性資產提列折舊時點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3. 抽核驗證本年度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之時點是否適當，且是否開始正確提列折舊。
4. 抽核驗證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尚未達可供使用狀態之理由。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徐 靖 賢

徐靖賢



會計師：許 伯 彥

許伯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字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08743 號函

核准簽證字號：(90)台財證(六)第 145560 號函

民國 113 年 2 月 26 日



臺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負 債 及 權 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09,123	7.35	\$ 85,797	3.07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153,642	5.40	\$ 143,432	5.1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27,281	4.47	159,260	5.7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二)	34,971	1.23	39,894	3.2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58,817	12.60	403,810	14.4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十五)	599	0.02	3,900	0.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七(二)	17,497	0.61	18,949	0.68	2150	應付票據		1,533	0.05	17,506	0.63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四)	4,706	0.17	4,251	0.15	2170	應付帳款		156,085	5.48	132,782	6.54
130X	存 貨	六(五)	287,461	10.10	300,464	10.7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183,374	6.44	175,746	6.29
1410	預付款項	六(十)	10,963	0.39	7,494	0.2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3,288	0.11	24,234	0.8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十)	34,017	1.19	23,331	0.8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四)	4,255	0.15	4,246	0.15
	流動資產合計		1,049,865	36.88	1,003,356	35.90	2321	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六(十五)	274,349	9.64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249	0.08	5,998	0.21
								流動負債合計		814,385	28.60	647,790	23.18
15XX	非流動資產						25XX	非流動負債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	-	116,272	4.16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五)	-	-	563,397	20.1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八	1,571,498	55.20	1,465,215	52.42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180,000	6.33	-	-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7,645	0.27	9,753	0.3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7,932	0.28	10,444	0.3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15,565	0.54	15,673	0.5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3,430	0.12	5,553	0.2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15,759	0.55	14,283	0.51	2645	存入保證金		324	0.01	324	0.0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七)	6,267	0.22	307	0.01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1,686	6.74	580,218	20.75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三)(十)	180,481	6.34	170,320	6.09		負債總計		1,006,071	35.34	1,228,008	43.93
	非流動資產合計		1,797,215	63.12	1,791,823	64.10		權益					
							3XXX	普通股股本	六(十九)	1,184,643	41.61	1,082,500	38.73
							311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236,268	8.30	36,546	1.31
							3200	保留盈餘					
							330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213,399	7.49	201,251	7.20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六(十九)	15,659	0.55	15,659	0.56
							3320	未分配盈餘	六(十八)	191,040	6.71	246,173	8.81
							3350	保留盈餘合計		420,098	14.75	463,083	16.57
								其他權益	六(十九)	-	-	(14,958)	(0.54)
							3400	權益總計		1,841,009	64.66	1,567,171	56.07
資產總計			\$ 2,847,080	100.00	\$ 2,795,179	100.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847,080	100.00	\$ 2,795,179	100.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文元



經理人：干凱恩



會計主管：周志明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除外)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二)、七(二)	\$ 1,723,975	100.00	\$ 2,306,669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1,531,261)	(88.82)	(2,024,723)	(87.78)
5900	營業毛利		192,714	11.18	281,946	12.22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04,096	6.04	143,866	6.24
6200	管理費用		53,102	3.08	49,473	2.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188	1.40	23,390	1.0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三)	8,269	0.48	(992)	(0.04)
	營業費用合計		(189,655)	(11.00)	(215,737)	(9.35)
6900	營業淨利		3,059	0.18	66,209	2.8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三)	1,004	0.06	138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四)	3,721	0.22	3,424	0.1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五)	8,511	0.49	2,931	0.1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六)	(5,991)	(0.35)	(7,701)	(0.3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六(六)	25,027	1.45	72,799	3.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2,272	1.87	71,591	3.10
7900	稅前淨利		35,331	2.05	137,800	5.97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十八)	3,400	0.49	(18,100)	(0.78)
8200	本期淨利		43,731	2.54	119,700	5.1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七)	(145)	(0.01)	2,234	0.10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八)	29	—	(447)	(0.02)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16)	(0.01)	1,787	0.08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六)	14,958	0.87	701	0.0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八)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4,958	0.87	701	0.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842	0.86	2,488	0.1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8,573	3.40	\$ 122,188	5.3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股)	六(二十)	\$ 0.39		\$ 1.1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股)	六(二十)	\$ 0.39		\$ 1.0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于文元



經理人：于凱恩



會計主管：周志明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082,500	\$ 9,319	\$ 181,009	\$ 14,455	\$ 202,422	\$ (15,659)	\$ 1,474,04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242	—	(20,242)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204	(1,204)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6,290)	—	(56,290)
小 計	—	—	20,242	1,204	(77,736)	—	(56,29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 股權而產生者	—	27,227	—	—	—	—	27,227
民國111年度淨利	—	—	—	—	119,700	—	119,700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	—	1,787	—	1,78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減	—	—	—	—	—	701	701
民國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1,487	701	122,18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1,082,500	36,546	201,251	15,659	246,173	(14,958)	1,567,17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148	—	(12,148)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6,600)	—	(86,600)
小 計	—	—	12,148	—	(98,748)	—	(86,600)
民國112年度淨利	—	—	—	—	43,731	—	43,731
民國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	—	(116)	—	(11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減	—	—	—	—	—	14,958	14,958
民國11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3,615	14,958	58,57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02,143	199,722	—	—	—	—	301,865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184,643	\$ 236,268	\$ 213,399	\$ 15,659	\$ 191,040	\$ —	\$ 1,841,00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干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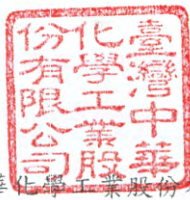


經理人：干凱恩



會計主管：周志明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5,331	\$ 137,80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07,291	196,56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8,269	(9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之淨(利益)損失	(3,238)	900
利息費用	5,991	7,701
利息收入	(1,004)	(13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25,027)	(72,79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081)	(4,1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31,979	(10,772)
應收帳款減少	36,855	101,185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1,320	1,882
其他應收款增加	(261)	(2,657)
存貨減少	13,003	26,973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935)	1,730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	(6,104)	—
應付票據減少	(15,973)	(5,735)
應付帳款減少	(26,698)	(318)
其他應付款減少	(14,468)	(9,048)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750)	4,386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	(4,49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39,500	368,059
收取之利息	764	47
支付之利息	(4,679)	(4,245)
支付之所得稅	(13,818)	(28,11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1,767	335,748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金 額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6,25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2,119)	(345,75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66	6,001
存出保證金增加	(27,798)	(20,337)
存出保證金減少	17,272	15,377
長期應收租賃款減少	720	96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0,101)	(130,26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2,404)	(474,02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30,653	431,068
短期借款減少	(120,452)	(330,557)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24,937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54,924)	-
發行公司債	-	597,759
舉借長期借款	38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200,000)	(471,429)
租賃本金償還	(4,714)	(3,969)
發放現金股利	(86,600)	(56,29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3,963	191,51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23,326	53,24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5,797	32,55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9,123	\$ 85,79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附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干文元



經理人：干凱恩



會計主管：周志明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說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依照中華民國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成立之股票上市公司。本公司設立於民國45年10月30日，嗣於民國89年9月11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登記地址及主要事業經營之地址為桃園市觀音區樹林里工業五路15號，所營事業主要經營之業務為硫酸等及各化學工業原料製造暨零售與成品之買賣及其有關化學工程之設計，各工業投資及化學原料及進出口貿易及代理經銷。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3年2月21日提報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於民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

經金管會認可於民國112年適用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註）範本」	

註：2023年5月發布之「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新增第4A及88A至88D段，於此等修正發布後立即適用第4A及88A段，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規定追溯適用；並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第88B至88D段。結束日在2023年12月31日以前之任何期中期間無須揭露此等段落所規定之資訊。

本公司認為，首次適用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於民國 113 年適用之 IFRSs

經金管會認可於民國113年適用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本公司認為，截至目前為止，首次適用上述準則及解釋將不致對本公司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惟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若有重大影響將於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尚未採用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及其修正，取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對一貨幣係不可兌換時之會計規定」	2025年1月1日

本公司認為，截至目前為止，首次適用上述準則及解釋將不致對本公司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惟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若有重大影響將於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遵循聲明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對資產而言，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通常係指承擔義務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債務而預期將支付之金額。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為交易目的而持有；預期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交換或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為交易目的而持有；預期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項目皆係以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通用貨幣(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記帳貨幣為新台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編製個體之財務報告時，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下。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庫存現金、活期存款、3個月內定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六) 存 貨

存貨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產品成本之計算，變動製造費用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則按正常產能分攤，惟當實際產量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亦得按實際產量分攤；實際產量若異常高於正常產能，則以實際產量分攤。存貨之續後衡量，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係指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之餘額。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係採逐項比較之。製成品之淨變現價值若預期等於或高於成本，則供該製成品生產使用之原物料將不沖減至低於成本，當原物料之價格下跌而製成品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該原物料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於各續後期間重新衡量存貨之淨變現價值，若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或有證據顯示經濟情況改變而使淨變現價值增加時，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之減少。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特殊非公司組織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按時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用於商品生產或供管理目的使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列示。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增額成本。

折舊係採直線法，於資產耐用年限內沖銷其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折舊係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2至36年；機器設備2至51年；水電設備3至20年；電腦通訊設備3至15年；試驗設備5至10年；污染防治設備5至51年；運輸設備5至16年；辦公設備3至13年；其他設備3至21年。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主要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則視為單獨項目處理。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若有估計變動，其影響係推延調整。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資產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九) 租賃

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租賃或包含租賃。

出租人

出租人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為融資租賃；租賃如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為營業租賃。

若為營業租賃，出租人按直線基礎將租賃給付認列為收益，但若其他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標的資產使用效益減少之形態，則適用該基礎。

若為融資租賃，出租人於租賃開始日認列應收融資租賃款及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並採有系統且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使租賃期間之各期有一固定報酬率。

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之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係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原始直接成本、租賃給付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因租賃條件或其他相關因素變更所導致之變動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及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租賃給付係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或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不動產若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非供出售，亦非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管理目的使用，則列為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以原始成本為入帳基礎，後續衡量採用成本模式處理。投資性不動產中之房屋及建築物係採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2至51年計提折舊。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若有估計變動，其影響係推延調整。

(十一) 減損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共用資產亦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攤至按可以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若超過其估計可回收金額，則將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應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損失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原始認列時，應按公允價值衡量，若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應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但未包含一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時，應按交易價格衡量。

金融資產僅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2) 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或於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之情況下，並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

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允價值。

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金融資產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中，但若屬避險關係之一部份則按避險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以有效利息法計算。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金融資產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利益或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但減損利益或損失及外幣兌換損益除外。資產除列時，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另原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特定權益工具投資，若非持有供交易，亦非屬企業合併中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在此情況下，利益或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但非屬投資成本回收之股利列入損益。資產除列時，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除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於原始認列時可被不可撤銷地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以消除或重大減少如不指定將會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或認列其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中，但若屬避險關係之一部份則按避險會計處理。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中除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工具、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衡量、及企業合併中之或有對價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應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但不符合除列之移轉或對已移轉資產持續參與產生之金融負債、財務保證合約及以低於市場利率提供放款之承諾除外。

3. 減 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暨適用減損規定之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按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衡量減損。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於每一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則於報導日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惟本公司對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不含重大財務組成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採用簡易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三) 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十四) 客戶合約收入

本公司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收入金額反映該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

收入認列依下列步驟進行：(1) 辨認客戶合約，確認合約業經核准且承諾履行，確認能辨認對商品或勞務之權利，確認能辨認商品或勞務之付款條件，確認合約具商業實質及確認很有可能將收取移轉商品或勞務之對價。(2) 辨認及區分履約義務。(3) 決定交易價格。(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5) 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已分攤之收入。

本公司依合約提供商品，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通常於移轉商品時滿足履約義務。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產出法或投入法)予以認列。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於客戶支付對價前或款項已可自客戶收取前，已藉由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履約，該履約金額認列為合約資產。但若對該合約對價具有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則該履約金額認列為應收款。

於移轉商品或勞務前，已自客戶收取對價或已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該須移轉商品或勞務之義務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資產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依有系統之基礎認列為損益。但於可收取時若係作為對早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之補償，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為損益。

未實現之政府補助認列為負債，已實現者則列為其他收入。

(十六) 退休福利成本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並按月提撥退休金。屬確定福利計畫者，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前6個月平均薪資計算，並就實付薪資總額6%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繳存臺灣銀行。實際支付員工退休金時，先由準備及勞工退休準備金支付，倘有不足，則以當年度費用列支。屬確定提撥計畫者，則依固定薪資6%按月提撥勞工退休金存入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

屬確定提撥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成本。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係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直接計入權益或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相關所得稅外，認列於當期損益。

當期所得稅係以當年度課稅所得為基礎，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之調整，列入調整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帳面金額間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惟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及課稅損益者、及因投資子公司所產生且於可預見的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另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亦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係以暫時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檢視及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

(十八)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除以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惟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或因減資彌補虧損而減少者，則按增資及減資比例追溯調整。稀釋每股盈餘計算方式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惟係於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九)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當期費用及負債，嗣後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若有差異，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 營運部門報導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管理階層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本公司之假設及估計係根據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為之最佳估計。估計與假設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相關因素，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及假設有所不同。

估計與假設均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年度有重大調整之風險。

(一) 存貨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本公司須以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然而可能因為全球經濟環境及產業環境之變遷，導致存貨未來之淨變現價值因市場競爭或過時陳舊而產生重大變動。有關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五)。

(二)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須依據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之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有關遞延所得稅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八)。

(三) 金融資產評價

本公司應收款項之評價，係根據客戶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並參酌歷史經驗及前瞻性資訊，以進行應收款項之減損估計。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將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有關應收款項及備抵損失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三)。

(四)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有關淨確定福利資產所使用之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50,000	\$ 350,000
支票存款	1,928,873	32,743,614
活期存款	206,843,697	52,703,591
合 計	<u>\$ 209,122,570</u>	<u>\$ 85,797,205</u>

上項現金及約當現金均未提供質押或限制用途。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		
嵌入式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		
賣回權/贖回權	\$ 599,340	\$ 3,900,000

(三)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明細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淨額		
非關係人票據	\$ 127,281,061	\$ 159,259,630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 127,281,061	\$ 159,259,630
應收帳款淨額		
非關係人帳款	\$ 370,559,617	\$ 407,287,092
減：備抵損失	(11,742,232)	(3,476,898)
淨 額	\$ 358,817,385	\$ 403,810,19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關係人帳款	\$ 17,628,215	\$ 18,948,621
減：備抵損失	(131,168)	—
淨 額	\$ 17,497,047	\$ 18,948,621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90~120天，應收票據及帳款均不予計息。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以客戶歷史違約率為基礎，並就前瞻性估計予以調整。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127,281,061	0%	\$ —
應收帳款			
未逾期	370,197,781	0~1%	3,018,774
逾期120天以內	17,990,051	5~50%	8,854,626
逾期121至180天	—	—	—
逾期181天以上	—	—	—
應收帳款小計	388,187,832		11,873,400
應收票據及帳款合計	\$ 515,468,893		\$ 11,873,400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159,259,630	0%	\$ —
應收帳款			
未逾期	426,104,424	0~1%	3,474,272
逾期120天以內	131,289	2%	2,626
逾期121至180天	—	—	—
逾期181天以上	—	—	—
應收帳款小計	426,235,713		3,476,898
應收票據及帳款合計	\$ 585,495,343		\$ 3,476,898

如附註六(十)，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催收款項係預期逾1年後收回之應收帳款，分別全數提列備抵損失15,609,540元及15,737,023元。

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19,213,921	\$ 20,205,364
認列減損損失	8,830,026	—
減損損失迴轉	(561,007)	(991,443)
期末餘額	\$ 27,482,940	\$ 19,213,921

(四) 其他應收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2,711,617	\$ 2,049,119
應收利息	193,543	—
其他應收款—其他	1,800,631	2,202,240
合 計	4,705,791	4,251,359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 4,705,791	\$ 4,251,359

(五) 存貨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85,050,306	\$ 66,746,225
在製品及半成品	25,078,476	23,233,046
製 成 品	140,806,846	137,675,641
商 品	72,538,362	108,231,341
在途商品	—	1,289,119
合 計	323,473,990	337,175,372
減：備抵存貨跌價	(36,012,546)	(36,710,957)
存貨淨額	\$ 287,461,444	\$ 300,464,415

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為：

	112年度	111年度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 (698,411)	\$ 12,880,433
存貨盤損	1,055,274	—
存貨報廢損失	2,400,135	8,641,384
未分攤製造費用	108,772,988	131,145,692
合計(淨額)	\$ 111,529,986	\$ 152,667,509

民國112年度存貨產生回升利益之主要原因，係前期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部分存貨業已出售或報廢。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投資子公司明細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 額	持有比例	金 額	持有比例
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	\$ —	—	\$116,271,912	90.75%

1.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投資，依其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採權益法按約當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	\$ 25,026,743	\$ 72,799,21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	\$ 14,957,443	\$ 701,605

2. 本公司為拓展中國業務，於民國94年1月設立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 (Samoa)，再轉投資中國江蘇信實精密化學有限公司。

民國111年底，本公司累計投資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Samoa)金額為美金6,620,000元，持股比例為90.75%。

上述江蘇信實精密化學有限公司於民國94年4月設立，並於民國95年8月起開始量產，主要營業項目係生產及銷售精細化工產品。

3. 投資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構成母子公司關係。本公司編製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將所有子公司納入範圍。
4.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8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江蘇信實精密化學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結束營業，並於民國112年3月清算完結及完成註銷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2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將辦理清算事宜，已於民國112年9月清算完結及完成註銷登記，並匯回剩餘投資資金約當新台幣158,358,288元(美金4,983,422元)。

請併詳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六)說明。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明細及期初金額與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成 本				
	112. 1. 1 餘額	本期增添	本期處分	重 分 類	112. 12. 31 餘額
土 地	\$ 294,306,546	\$ —	\$ —	\$ —	\$ 294,306,546
房屋及建築	445,560,605	5,753,484	(135,055)	7,439,527	458,618,561
機器設備	1,522,921,682	85,792,537	(29,371,767)	86,948,339	1,666,290,791
水電設備	177,763,116	8,207,288	(1,120,719)	13,980,829	198,830,514
電腦通訊設備	52,678,027	2,507,800	(99,000)	1,962,200	57,049,027
試驗設備	72,726,947	10,080,250	—	—	82,807,197
污染防治設備	83,480,300	34,200	(450,140)	—	83,064,360
運輸設備	71,572,551	1,284,000	(7,128,544)	2,450,000	68,178,007
辦公設備	4,177,924	159,200	(448,655)	—	3,888,469
其他設備	189,383,344	40,535,881	(1,525,018)	25,594,198	253,988,405
未完工程及待 驗設備	160,778,165	117,765,080	—	(101,321,821)	177,221,424
合 計	\$3,075,349,207	\$ 272,119,720	\$ (40,278,898)	\$ 37,053,272	\$3,344,243,301

	累 計 折 舊				
	111. 1. 1 餘額	本期增添	本期處分	重 分 類	111. 12. 31 餘額
土 地	\$ 294,306,546	\$ —	\$ —	\$ —	\$ 294,306,546
房屋及建築	449,103,589	4,678,595	(8,221,579)	—	445,560,605
機器設備	1,397,260,374	145,225,683	(74,406,360)	54,841,985	1,522,921,682
水電設備	168,954,089	8,873,500	(976,473)	912,000	177,763,116
電腦通訊設備	52,783,313	217,000	(322,286)	—	52,678,027
試驗設備	63,935,408	10,342,599	(1,716,300)	165,240	72,726,947
污染防治設備	81,461,005	2,201,795	(182,500)	—	83,480,300
運輸設備	71,482,701	1,251,100	(1,161,250)	—	71,572,551
辦公設備	4,068,928	167,000	(188,004)	130,000	4,177,924
其他設備	168,407,005	43,789,420	(5,867,271)	(16,945,810)	189,383,344
未完工程及待 驗設備	21,305,601	129,007,170	—	10,465,394	160,778,165
合 計	\$2,773,068,559	\$ 345,753,862	\$ (93,042,023)	\$ 49,568,809	\$3,075,349,207

	累 計 折 舊				
	112. 1. 1 餘額	本期提列	本期處分	重 分 類	112. 12. 31 餘額
房屋及建築	\$ 270,944,563	\$ 21,611,907	\$ (135,055)	\$ —	\$ 292,421,415
機器設備	938,042,753	136,750,459	(29,138,540)	—	1,045,654,672
水電設備	124,646,644	10,887,486	(1,120,719)	—	134,413,411
電腦通訊設備	39,054,783	3,483,893	(99,000)	—	42,439,676
試驗設備	41,832,050	7,726,763	—	—	49,558,813
污染防治設備	50,077,434	4,379,457	(450,140)	—	54,006,751
運輸設備	50,479,174	4,953,096	(7,128,544)	—	48,303,726
辦公設備	3,572,564	260,224	(396,749)	—	3,436,039
其他設備	91,484,160	12,551,132	(1,525,018)	—	102,510,274
合 計	\$1,610,134,125	\$ 202,604,417	\$ (39,993,765)	\$ —	\$1,772,744,777

累 計 折 舊					
	111. 1. 1 餘額	本期提列	本期處分	重 分 類	111. 12. 31 餘額
房屋及建築	\$ 257,772,520	\$ 21,267,962	\$ (8,095,919)	\$ —	\$ 270,944,563
機器設備	879,996,017	131,304,400	(73,257,664)	—	938,042,753
水電設備	114,291,914	11,331,203	(976,473)	—	124,646,644
電腦通訊設備	36,177,275	3,199,794	(322,286)	—	39,054,783
試驗設備	36,934,417	6,362,154	(1,464,521)	—	41,832,050
污染防治設備	46,237,947	4,021,987	(182,500)	—	50,077,434
運輸設備	46,349,924	4,923,242	(793,992)	—	50,479,174
辦公設備	3,526,937	233,631	(188,004)	—	3,572,564
其他設備	87,374,226	9,977,205	(5,867,271)	—	91,484,160
合 計	\$1,508,661,177	\$ 192,621,578	\$ (91,148,630)	\$ —	\$1,610,134,125

	帳 面 金 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 地	\$ 294,306,546	\$ 294,306,546
房屋及建築	166,197,146	174,616,042
機器設備	620,636,119	584,878,929
水電設備	64,417,103	53,116,472
電腦通訊設備	14,609,351	13,623,244
試驗設備	33,248,384	30,894,897
污染防治設備	29,057,609	33,402,866
運輸設備	19,874,281	21,093,377
辦公設備	452,430	605,360
其他設備	151,478,131	97,899,184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77,221,424	160,778,165
合 計	\$ 1,571,498,524	\$ 1,465,215,082

上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八)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明細及期初金額與期末金額之調節如下：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	\$12,277,133	\$ —	\$12,277,133
增 加	3,888,459	720,192	—	4,608,651
減 少	—	(1,069,550)	—	(1,069,55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3,888,459	11,927,775	—	15,816,234
增 加	—	1,409,203	1,060,042	2,469,245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3,888,459	\$13,336,978	\$ 1,060,042	\$18,285,479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 計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3,296,259	\$ —	\$ 3,296,259
折 舊	756,091	3,079,777	—	3,835,868
減 少	—	(1,069,550)	—	(1,069,55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756,091	5,306,486	—	6,062,577
折 舊	1,296,156	3,193,562	88,335	4,578,053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2,052,247	\$ 8,500,048	\$ 88,335	\$10,640,630
帳面金額：				
111年1月1日	\$ —	\$ 8,980,874	\$ —	\$ 8,980,874
111年12月31日	\$ 3,132,368	\$ 6,621,289	\$ —	\$ 9,753,657
112年12月31日	\$ 1,836,212	\$ 4,836,930	\$ 971,707	\$ 7,644,849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之明細及期初金額與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成本合計	累計折舊	淨 額
111. 1. 1餘額	\$ 12,554,052	\$ 6,083,061	\$ 18,637,113	\$ (2,855,327)	\$ 15,781,786
折舊提列	—	—	—	(108,480)	(108,480)
112. 1. 1餘額	12,554,052	6,083,061	18,637,113	(2,963,807)	15,673,306
折舊提列	—	—	—	(108,480)	(108,480)
112. 12. 31餘額	\$ 12,554,052	\$ 6,083,061	\$ 18,637,113	\$ (3,072,287)	\$ 15,564,826

1.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認列後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
2. 依據外部獨立專業鑑價公司對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所出具之鑑價報告，上項投資性不動產民國112年1月10日之公允價值為55,820,000元。基於該鑑價報告及民國111年度之市況推論，民國112年底及111年底，上述投資性不動產應無減損。該鑑價報告係採比較法及收益法進行評估，其重要假設及鑑價之相關資訊如下：

公允價值：55,820,000元

公允價值層級中之等級：第三級，即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使用不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並以評價技術推導公允價值。

評價方法：比較法評估價值：57,403,240元

收益法評估價值：55,820,000元

折現率：2.47%

比較法及收益法之權重比：0%:100%

最高及最佳使用異於現時使用之事實及理由：無此事項。

3.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均供出租使用，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認列之租金收入分別為1,282,116元及1,280,772元，產生之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259,495元及170,502元。
4.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並未提供質押。

(十)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用品盤存	\$ 322,404	\$ 470,501
其他預付費用	11,483,382	10,615,755
預付貨款	412,929	197,192
預付設備款	178,975,610	165,447,133
存出保證金	33,954,974	23,428,726
催收款項	15,609,540	15,737,023
減：備抵損失	(15,609,540)	(15,737,023)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311,807	985,117
合 計	\$ 225,461,106	\$ 201,144,424
流 動	\$ 44,979,480	\$ 30,824,724
非 流 動	180,481,626	170,319,700
合 計	\$ 225,461,106	\$ 201,144,424

1. 催收款項係預期逾1年後收回之應收款項，全數提列備抵損失，請參閱附註六(三)之說明。
2. 本公司以融資租賃出租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為3-5年，依據租賃合約之條款，該資產將於到期時移轉所有權予承租人。

(1) 本公司以融資租賃出租之未折現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 320,000	\$ 720,000
1年至5年	—	320,000
合 計	\$ 320,000	\$ 1,040,000

(2) 本公司以融資租賃出租之未折現租賃給付與租賃投資淨額之調節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流 動	非 流 動	合 計
未折現租賃給付	\$ 320,000	\$ —	\$ 320,000
未賺得融資收益	(8,193)	—	(8,193)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 311,807	\$ —	\$ 311,807

	111年12月31日		
	流 動	非 流 動	合 計
未折現租賃給付	\$ 720,000	\$ 320,000	\$ 1,040,000
未賺得融資收益	(46,690)	(8,193)	(54,883)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 673,310	\$ 311,807	\$ 985,117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 153,682,422	\$ 143,481,548
期末年利率	1.78~6.72%	1.73~5.41%
最後到期日	113年4月28日	112年4月30日

上項短期借款本公司未提供擔保品。

(十二) 應付短期票券

保證(承兌)機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台灣票券	\$ 35,000,000	\$ —
中華票券	—	50,000,000
國際票券	—	40,000,000
合計	35,000,000	90,0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29,326)	(105,775)
淨額	\$ 34,970,674	\$ 89,894,225
期末年利率	1.45%	1.35~1.65%
最後到期日	113年1月18日	112年2月10日

上項應付短期票券本公司未提供擔保品。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費用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4,832,405	\$ 24,595,733
應付利息	215,001	127,519
應付退休金費用	2,151,419	1,342,492
應付員工酬勞	400,000	1,420,000
應付董事酬勞	400,000	1,600,000
應付運費	13,085,221	14,938,319
應付防治污染費	8,850,435	13,514,594
應付零件及消耗品費	5,747,929	7,230,962
應付水電及天然氣費	5,425,711	4,712,904
應付保險費	3,773,277	3,529,046
應付出口費用	880,857	8,699,486
其他應付費用	16,420,538	14,852,712
小計	82,182,793	96,563,767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	101,191,594	79,182,572
合計	\$ 183,374,387	\$ 175,746,339
流動	\$ 183,374,387	\$ 175,746,339
非流動	—	—
合計	\$ 183,374,387	\$ 175,746,339

(十四) 租賃負債

1. 本公司之租賃負債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租賃負債－流動	\$ 4,358,101	\$ (103,331)	\$ 4,254,770
租賃負債－非流動	3,502,281	(72,663)	3,429,618
合 計	<u>\$ 7,860,382</u>	<u>\$ (175,994)</u>	<u>\$ 7,684,388</u>

111年12月31日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租賃負債－流動	\$ 4,362,105	\$ (114,408)	\$ 4,247,697
租賃負債－非流動	5,646,069	(93,468)	5,552,601
合 計	<u>\$ 10,008,174</u>	<u>\$ (207,876)</u>	<u>\$ 9,800,298</u>

2.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129,213</u>	<u>\$ 155,989</u>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u>\$ 152,384</u>	<u>\$ 269,256</u>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u>\$ 679,314</u>	<u>\$ 396,471</u>

3.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4,714,368</u>	<u>\$ 3,968,583</u>

(十五) 應付公司債

1. 應付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600,000,000	\$ 600,000,000
累計轉換金額	(314,600,000)	—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11,051,214)	(36,102,984)
小 計	274,348,786	563,897,016
減：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274,348,786)	—
合 計	<u>\$ —</u>	<u>\$ 563,897,016</u>
嵌入式衍生工具－賣回權/贖回權 (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u>\$ 599,340</u>	<u>\$ 3,900,000</u>
權益組成要素－轉換權 (列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u>\$ 9,382,000</u>	<u>\$ 27,227,088</u>

	112年度	111年度
嵌入式衍生工具－賣回權/贖回權 評價損(益)(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評價 損益)	\$ (3,237,740)	\$ 900,000
利息費用(註)	\$ 9,567,142	\$ 3,172,346

註：本公司發行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1.9836%。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轉換普通股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九)。

2.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0月3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條款及內容如下：

- (1) 發行面額：600,000,000元。
- (2) 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之100.5%發行，每張面額100,000元。
- (3) 票面利率：0%。
- (4) 還本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10條轉換為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19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18條提前贖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 (5) 發行期限：3年(民國111年10月3日至民國114年10月3日)
- (6)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民國112年1月4日)起，至到期日(民國114年10月3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15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向本公司請求將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7)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30.80元。惟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 A. 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包括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
- B. 遇有本公司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按每股時價之比率調降轉換價格。
- C. 遇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
- D. 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5月26日經股東會決議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致轉換價格於民國112年8月11日調整為30.10元。

(8) 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之日(民國113年10月3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之賣回基準日。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1.0025%(實質收益率0.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9) 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112年1月4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民國114年8月24日)止，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本公司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A. 本公司普通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

B. 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60,000,000元(原發行面額之10%)時。

(10)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十六) 長期借款

融資機構	借款期間及辦法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華南銀行 擔保借款	自112.12.29至114.12.29，本金180,000千元到期一次償還，按月付息。112.12.31之年利率1.835%。	\$ 180,000,000	\$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合 計		\$ 180,000,000	\$ —

上項長期借款本公司提供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七) 員工退休金

1. 本公司根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

(1) 確定福利計劃

凡服務本公司年滿15年以上且年滿55歲者，或服務本公司滿25年以上者，或工作10年以上且年滿60歲者得申請退休，退休金之給付係按其工作年資及核准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工資計算，每滿1年給與2個基數，超過15年之工作年資後，每滿1年給與1個基數，最高總數以45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算，滿半年者以1年計。但若因執行職務致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而命令其退休者，得依前述基數，再加給20%。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提撥退休金者，服務本公司年滿15年以上且年滿60歲者得請領月退休金，但工作年資未滿15年者，應請領1次退休金。

(2) 確定提撥計劃

民國94年7月1日起，勞工退休金條例開始實施，本公司員工選擇適用新制退休金者，按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固定薪資6%於勞保局員工帳戶，而針對員工於民國94年7月1日前之舊年資及選擇適用舊制退休金者，則已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於臺灣銀行專戶儲存。

2.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係以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為衡量日進行精算，其精算假設、確定福利義務之組成、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之費用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組成百分比分別列示如下：

(1)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假設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1.25%
預期薪資增加率	2.00%	2.00%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之主要精算假設說明如下：

- A. 折現率：用以將退職後福利義務(包括提撥基金及未提撥基金者)折現及評估下一年度計畫資產利息收入之利率，應參考衡量日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對此類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貨幣，應使用以該貨幣計價之政府公債(於衡量日)之市場殖利率。公司債或政府債之貨幣及期間應與退職後福利義務之貨幣及估計期間一致。
- B. 預期薪資增加率：未來薪資增加之估計考量通貨膨脹、年資、升遷及其他相關因素，如就業市場之供需情況。

(2)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457,000)	\$ (24,395,00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1,723,943	24,701,924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 6,266,943	\$ 306,924

(3)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負債)
111.1.1 餘額	\$ (32,315,000)	\$ 25,890,441	\$ (6,424,559)
確定福利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66,325)	—	(266,325)
利息(費用)收入	(161,575)	131,902	(29,673)
認列於(損)益	(427,900)	131,902	(295,99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791,216	1,791,216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810,000	—	810,000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367,372)	—	(367,37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42,628	1,791,216	2,233,844
雇主提撥數	—	827,832	827,832
計畫資產支付數	3,939,467	(3,939,467)	—
公司帳上支付數	3,965,805	—	3,965,805
111.12.31 餘額	\$ (24,395,000)	\$ 24,701,924	\$ 306,924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
112. 1. 1 餘額	\$ (24,395,000)	\$ 24,701,924	\$ 306,924
確定福利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18,462)	—	(118,462)
利息(費用)收入	(304,937)	313,424	8,487
認列於(損)益	(423,399)	313,424	(109,97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14,061	214,061
精算利益(損失)			
— 經驗調整	(358,355)	—	(358,35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58,355)	214,061	(144,294)
雇主提撥數	—	239,858	239,858
計畫資產支付數	3,745,324	(3,745,324)	—
公司帳上支付數	5,974,430	—	5,974,430
112. 12. 31 餘額	\$ (15,457,000)	\$ 21,723,943	\$ 6,266,943

(4)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之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18,462	\$ 266,325
確定福利義務之利息成本	304,937	161,575
計畫資產之利息收入	(313,424)	(131,902)
淨退休金成本	\$ 109,975	\$ 295,998

(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組成百分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自行運用		
轉存金融機構	15.62%	15.81%
短期票券	5.07%	4.75%
公債、金融債券、公司債及 證券化商品	7.69%	6.01%
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含期貨)	11.87%	13.01%
國外投資	10.23%	11.04%
委託經營		
國內委託經營	10.48%	10.26%
國外委託經營	39.04%	39.12%
合 計	100.00%	100.00%

本公司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確定福利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及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後所作之估計。

(6) 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敏感度分析，係以精算假設之折現率及預期薪資增加率為基礎，在其他精算假設維持不變之前提下，將折現率及預期薪資增加率分別加減0.25%計算：

A. 折現率敏感度分析：

	折現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50%	1.00%	1.50%	1.00%
依模擬假設計算	\$ (15,250,000)	\$ (15,668,000)	\$ (24,139,000)	\$ (24,657,000)
依原假設計算	(15,457,000)	(15,457,000)	(24,395,000)	(24,395,000)
確定福利義務利益(損失)	207,000	(211,000)	256,000	(262,000)
確定福利義務變動百分比	-1.34%	1.37%	-1.05%	1.07%

B. 預期薪資增加率敏感度分析：

	預期薪資增加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2.25%	1.75%	2.25%	1.75%
依模擬假設計算	\$ (15,668,000)	\$ (15,249,000)	\$ (24,655,000)	\$ (24,140,000)
依原假設計算	(15,457,000)	(15,457,000)	(24,395,000)	(24,395,000)
確定福利義務利益(損失)	(211,000)	208,000	(260,000)	255,000
確定福利義務變動百分比	1.37%	-1.35%	1.07%	-1.05%

(7) 本公司預期民國113年度對確定福利計畫支付金額為5,960,398元。民國112年底及111年底確定福利義務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分別為7年及8年。

3.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提撥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者分別為7,651,465元及7,238,389元。民國112年底及111年底尚未支付金額分別為2,151,419元及1,342,492元，該金額已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支付。

(十八) 所得稅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均為20%，所得基本稅額稅率均為1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相關資訊暨所得稅費用與應付所得稅之調節說明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組成及其變動分析

	112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權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超限	\$ 1,536,631	\$ 1,819,353	\$ —	\$ —	\$ 3,355,984
預付退休金費用	(4,184,690)	(1,220,863)	—	—	(5,405,553)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7,342,191	(139,682)	—	—	7,202,509
未實現員工休假給付	1,012,797	(14,386)	—	—	998,411
未實現兌換損(益)	38,156	(177,994)	—	—	(139,838)
未實現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80,000	(647,548)	—	—	(467,548)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4,172,885	—	28,859	—	4,201,744
公司債折價攤銷	(6,259,310)	1,653,793	—	2,686,678	(1,918,839)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 1,272,673	\$ 28,859	\$ 2,686,67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3,838,660				\$ 7,826,87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4,282,660				\$ 15,758,64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0,444,000				\$ 7,931,778

	111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權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超限	\$ 1,524,202	\$ 12,429	\$ —	\$ —	\$ 1,536,631
預付退休金費用	(3,285,163)	(899,527)	—	—	(4,184,69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4,766,105	2,576,086	—	—	7,342,191
未實現員工休假給付	1,019,146	(6,349)	—	—	1,012,797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8,156	—	—	38,156
未實現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	—	180,000	—	—	180,000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4,619,654	—	(446,769)	—	4,172,885
公司債折價攤銷	—	547,462	—	(6,806,772)	(6,259,310)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 2,448,257</u>	<u>\$ (446,769)</u>	<u>\$ (6,806,772)</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8,643,944</u>				<u>\$ 3,838,660</u>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11,929,107</u>				<u>\$ 14,282,66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3,285,163</u>				<u>\$ 10,444,000</u>

2.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項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轉投資損失	\$ —	\$ 10,154,145
國外財務報表換算差額	—	2,991,489
未實現催收款項呆帳損失	957,445	957,445
合 計	<u>\$ 957,445</u>	<u>\$ 14,103,079</u>

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	\$ 250,799	\$ 16,821,381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	6,234,31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調整	(7,378,126)	(2,507,436)
當期所得稅總額	<u>(7,127,327)</u>	<u>20,548,257</u>
遞延所得稅	<u>(1,272,673)</u>	<u>(2,448,25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u>\$ (8,400,000)</u>	<u>\$ 18,100,000</u>

當期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及期末應付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 35,330,953	\$ 137,799,546
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7,066,191	\$ 27,559,909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	6,234,312
永久性差異	(3,082,716)	1,373,057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5,005,349)	(14,559,84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調整	(7,378,126)	(2,507,43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8,400,000)	\$ 18,100,000
應計所得稅(當期所得稅)	\$ 250,799	\$ 16,821,381
加：期初應付所得稅	24,233,819	31,799,129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	6,234,312
減：扣繳稅款	(69,995)	—
繳納所得稅	(13,748,015)	(28,113,567)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7,378,126)	(2,507,436)
期末應付所得稅	\$ 3,288,482	\$ 24,233,819

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8,859)	\$ 446,769

5.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當期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公司債折價攤銷	\$ (2,686,678)	\$ 6,806,772

6.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民國110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191,039,731	246,172,875
合計	\$ 191,039,731	\$ 246,172,875

(十九) 權益

1. 股本

本公司民國111年1月1日及111年12月31日，額定股本均為1,800,000,000元，實收股本總額均為1,082,500,000元，分為108,250,000股，均為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

民國112年第2季至第3季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申請轉換金額為314,600,000元，申請換發普通股10,214,251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102,142,510元。考量應付公司債折價、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後，認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217,567,548元。本公司於民國112年8月9日董事會決議以民國112年8月10日為增資基準日，已於民國112年9月1日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本公司民國112年12月31日，額定股本為1,800,000,000元，實收股本總額為1,184,642,510元，分為118,464,251股，均為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

2.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發行股票溢價(含可轉換公司債溢價)	\$ 217,877,387	\$ 309,839
合併溢額	9,008,923	9,008,923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9,382,000	27,227,088
合 計	<u>\$ 236,268,310</u>	<u>\$ 36,545,850</u>

依公司法之規定，資本公積除於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得彌補該項虧損，另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依股東會決議可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10%為法定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4.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另金管會已於民國110年3月31日發布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該函令發布後，原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及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分別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及110年3月31日廢止，本公司後續將依照相關函令辦理。

5. 盈餘分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本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屬前期累積未提足之部分，應先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分派股東紅利，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者，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2,148,662
現金股利	86,600,000 (每股0.80元)

上述現金股利已於民國112年2月22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於民國112年5月26日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於民國113年2月21日經董事會擬議之民國112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361,552
特別盈餘公積之迴轉	(15,659,048)
現金股利	35,539,275 (每股0.30元)

上述現金股利已於民國113年2月21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尚待預計民國113年5月24日股東會決議。

另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6.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公司發展投資之需要並兼顧股東利益，在無其他特殊情形下，每年股利發放應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至少分配10%以上，現金股利至少為當年度股利總額30%以上。

7.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情形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14,957,443)	\$ (15,659,04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64,029)	701,605
重分類調整—處分國外營運機構	15,721,472	—
期末餘額	\$ —	\$ (14,957,443)

民國112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相關之重分類調整金為17,552,553元，其中1,831,081元係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二十) 每股盈餘

	112年度		
	本期淨利 (分子)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本 期淨利	\$ 43,730,953	113,220,492 股	\$ 0.39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22,663 股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本 期淨利	\$ 43,730,953	113,243,155 股	\$ 0.39

民國112年度將可轉換公司債之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111年度		
		本期淨利 (分子)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本				
期淨利		\$ 119,699,546	108,250,000 股	\$ 1.11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員工酬勞			67,997 股	
— 可轉換公司債		3,257,877	4,870,130 股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本				
期淨利		\$ 122,957,423	113,188,127 股	\$ 1.09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發行之普通股	108,250,000 股	108,250,000 股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0,214,251 股	—
期末發行之普通股	118,464,251 股	108,250,000 股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13,220,492 股	108,250,000 股

(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功能別 性質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14,560,159	\$ 53,456,203	\$ 168,016,362	\$ 109,377,672	\$ 59,528,470	\$ 168,906,142
勞健保費用	12,358,852	5,653,221	18,012,073	11,242,714	5,852,249	17,094,963
退休金費用	5,112,382	2,649,058	7,761,440	4,727,171	2,807,216	7,534,387
董事酬金	—	5,632,000	5,632,000	—	4,192,000	4,192,000
其他員工福						
利費用	8,843,047	2,995,783	11,838,830	9,336,037	3,149,456	12,485,493
折舊費用(註)	183,611,308	22,789,831	206,401,139	173,564,632	22,047,150	195,611,782

註：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另有供出租之資產折舊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金額分別為889,811元及954,144元。

1.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279名及276名，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10名及9名，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2. 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764,419元及771,614元。
3. 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624,596元及632,607元。

4. 民國112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較民國111年度減少1.27%，主要係民國112年度因營運獲利較111年度減少，依稅前淨利13%提列年終獎金及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稅前淨利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所致。
5. 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監察人酬金均為0元。
6.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1) 董事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23條辦理，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28條辦理，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及各種津貼等。

獨立董事每月支給固定報酬，不參與酬勞分配及不支領業務執行費用。

(2) 監察人

本公司於110年7月20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3) 經理人及員工

依據公司從業人員薪給相關規定支給，其中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依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及訂定，並提董事會決議後辦理。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28條辦理，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

(4) 訂定酬金之程序

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依規定須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及訂定薪資報酬，並提送董事會通過後辦理。

(5)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之獨立董事支給固定報酬，董事除車馬費外，皆依本公司獲利狀況分配，故無重大影響公司之風險；經理人及員工除固定之薪資外，其餘獎金皆依本公司績效予以分配，故無重大影響公司之風險。

7.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報經董事會通過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 400,000	\$ 1,420,000
董事酬勞	\$ 400,000	\$ 1,600,000

上述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獲利扣除累積虧損後之餘額作為估列基礎，並認列為當期費用，惟若嗣後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分別為1,420,000元及2,400,000元，董事酬勞分別為1,600,000元及4,500,000元，與實際配發金額並無差異。

另有關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二二) 營業收入

收入之細分如下：

		112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主要產品	基礎化學品	特用化學品	電子化學品	合 計
台 灣		\$ 863,671,833	\$ 252,604,601	\$ 485,510,956	\$ 1,601,787,390
日 本		—	60,438,400	—	60,438,400
美 國		—	35,608,245	—	35,608,245
其 他		2,958,197	23,183,126	—	26,141,323
合 計		\$ 866,630,030	\$ 371,834,372	\$ 485,510,956	\$ 1,723,975,358

		111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主要產品	基礎化學品	特用化學品	電子化學品	合 計
台 灣		\$ 1,257,687,237	\$ 257,706,140	\$ 467,817,119	\$ 1,983,210,496
中國大陸		—	331,919	—	331,919
日 本		—	113,200,355	—	113,200,355
美 國		—	187,357,298	—	187,357,298
其 他		2,375,731	20,193,379	—	22,569,110
合 計		\$ 1,260,062,968	\$ 578,789,091	\$ 467,817,119	\$ 2,306,669,178

(二三) 利息收入

本公司利息收入之分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956,967	\$ 47,129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46,690	90,827
合 計	\$ 1,003,657	\$ 137,956

(二四) 其他收入

本公司其他收入之分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 1,728,168	\$ 1,725,890
政府補助收入	332,890	137,390
其他收入－其他	1,659,999	1,560,753
合 計	\$ 3,721,057	\$ 3,424,033

(二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之分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 3,080,977	\$ 4,107,482
外幣兌換淨利益	3,514,012	1,159,2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及負債(損)益	3,237,740	(900,000)
供出租之資產折舊	(889,811)	(954,144)
什項支出	(431,628)	(482,206)
合 計	\$ 8,511,290	\$ 2,930,350

(二六) 財務成本

本公司財務成本之分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4,320,862	\$ 6,456,371
應付商業本票利息	442,662	1,362,350
公司債利息	9,567,142	3,172,346
存入保證金設算息	3,228	1,812
租賃負債利息	129,213	155,989
減：借款成本資本化	(8,471,763)	(3,448,027)
合 計	\$ 5,991,344	\$ 7,700,841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分別為8,471,763元及3,448,027元，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資本化利率分別為2.236%及1.64%。

(二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本公司稅後淨利已減除下列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8,269,019	\$ —
折舊及攤銷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02,604,417	192,621,57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4,578,053	3,835,868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	108,480	108,480
合 計	207,290,950	196,565,926
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之研究發展 支出	24,188,036	23,389,635
員工福利費用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7,651,465	7,238,389
確定福利計畫	109,975	295,998
小 計	7,761,440	7,534,387
其他員工福利	197,867,265	198,486,598
合 計	205,628,705	206,020,985
總 計	\$ 445,376,710	\$ 425,976,546

(二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9,122,570	\$ 85,797,205
應收票據及帳款	503,595,493	582,018,445
其他應收款	4,705,791	4,251,359
應收融資租賃款	311,807	985,117
存出保證金	33,954,974	23,428,726
催收款項	—	—
合 計	<u>\$ 751,690,635</u>	<u>\$ 696,480,852</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599,340	\$ 3,900,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153,682,422	143,481,548
應付短期票券	34,970,674	89,894,225
應付票據及帳款	157,617,724	200,288,206
其他應付款	183,374,387	175,746,339
租賃負債	7,684,388	9,800,298
應付公司債	274,348,786	563,897,016
長期借款	180,000,000	—
存入保證金	324,432	324,432
小 計	<u>992,002,813</u>	<u>1,183,432,064</u>
合 計	<u>\$ 992,602,153</u>	<u>\$ 1,187,332,064</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隨時注意及因應匯率變動可能造成之風險。另本公司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彈性調整支應營運所需，因目前市場利率長期處低檔，預期並無重大之利率變動風險，故並未以衍生金融工具管理利率風險。

(1) 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部分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會不定期評估其風險，應足以規避大規模匯率風險，減低匯率對本公司營運的影響。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17,839元及11,804元。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及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包括上述二者。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非衍生金融工具利率暴險而決定，假若利率上升/下降0.1%，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126,840元90,776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無重大之其他價格風險。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儘量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除交易前之徵信外，交易中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狀況，並持續致力於客源多元化及拓展海外市場，以降低客戶集中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應收貨款餘額超過總餘額5%以上客戶，其應收貨款餘額總數佔本公司應收貨款總餘額之比例分別為38.35%及29.52%，本公司已針對此項信用風險情況，持續評估主要銷售客戶之財務狀況，以降低信用風險。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若干銀行，故該信用風險及集中風險亦屬有限。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2年12月31日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5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53,682,422	\$ —	\$ —	\$ —	\$ —	\$ —	\$ 153,682,422
應付短期票券	35,000,000	—	—	—	—	—	35,000,000
應付票據	1,533,070	—	—	—	—	—	1,533,070
應付帳款	156,084,654	—	—	—	—	—	156,084,654
其他應付款	183,374,387	—	—	—	—	—	183,374,387
租賃負債	2,454,622	1,903,479	2,336,617	1,165,664	—	—	7,860,382
應付公司債	—	285,400,000	—	—	—	—	285,400,000
長期借款	—	—	180,000,000	—	—	—	180,000,000
合 計	\$ 532,129,155	\$ 287,303,479	\$ 182,336,617	\$ 1,165,664	\$ —	—	\$1,002,934,915

111年12月31日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5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3,481,548	\$ —	\$ —	\$ —	\$ —	\$ 143,481,548
應付短期票券	90,000,000	—	—	—	—	90,000,000
應付票據	17,505,926	—	—	—	—	17,505,926
應付帳款	182,782,280	—	—	—	—	182,782,280
其他應付款	173,298,339	816,000	816,000	816,000	—	175,746,339
租賃負債	2,232,386	2,129,719	3,588,433	2,057,636	—	10,008,174
應付公司債	—	—	—	600,000,000	—	600,000,000
合 計	\$ 609,300,479	\$ 2,945,719	\$ 4,404,433	\$ 602,873,636	\$ —	\$1,219,524,267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認為除應付公司債外之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11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可轉換					
公司債	\$274,348,786	\$ —	\$276,895,080	\$ —	\$276,895,080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 計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可轉換					
公司債	\$563,897,016	\$ —	\$572,160,000	\$ —	\$572,160,000

7. 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貨幣性項目

		112年12月31日			112年度
		期末衡			產生之兌換
幣別	外幣金額	量匯率	新台幣	(損)益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元	\$ 238	30.717	\$ 7,318	\$ 522,113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人民幣	21,481,306	4.3287	92,986,129	157,661
應收帳款	美元	909,561	30.717	27,938,519	(1,219,017)

		112年12月31日			112年度
		期末衡			產生之兌換
幣別	外幣金額	量匯率	新台幣		(損)益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美元	771,000	30.717	23,682,422	983,509
應付帳款	美元	196,875	30.717	6,036,554	254,924
一般交易產生之兌換損益					2,814,822
合計					\$ 3,514,012
		111年12月31日			111年度
		期末衡			產生之兌換
幣別	外幣金額	量匯率	新台幣		(損)益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元	\$ 47,112	30.708	\$ 1,446,838	\$ —
應收帳款	美元	987,440	30.708	30,322,308	(628,403)
應收帳款	日幣	10,253,973	0.2349	2,408,658	116,895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美元	601,848	30.708	18,481,548	186,257
應付帳款	美元	471,144	30.708	14,604,690	134,470
一般交易產生之兌換損益					1,349,999
合計					\$ 1,159,218

本公司非貨幣性項目因不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未予以揭露。

(二九)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在於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產品發展藍圖及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並推估可能之產品利潤、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及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本公司最適當之資本結構。

本公司民國112年底及111年底之負債比率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u>\$ 1,006,071,247</u>	<u>\$ 1,228,008,373</u>
資產總額	<u>\$ 2,847,080,194</u>	<u>\$ 2,795,179,389</u>
負債比率	<u>35.34%</u>	<u>43.93%</u>

民國112年底負債比率減少之主因，係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申請轉換金額為314,600,000元，申請換發普通股10,214,251股，使負債總額大幅減少所致，請參閱附註六(十五)及(十九)之說明。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永光化學)	本公司法人董事
世界永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世界永續)(註)	本公司總經理為該公司董事
註：本公司於民國111年3月1日新任之總經理，為世界永續之董事，自其就任日起，增加揭露與世界永續之重大交易事項。	

(二) 營業收入—商品銷售

1. 交易金額

	112年度	111年度
永光化學	\$ 28,229,921	\$ 40,885,532
世界永續	22,911,760	26,533,552
合 計	<u>\$ 51,141,681</u>	<u>\$ 67,419,084</u>

2. 未結清餘額(帳列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永光化學	\$ 10,691,814	\$ 14,982,359
世界永續	6,936,401	3,966,262
減：備抵損失	(131,168)	—
合 計	<u>\$ 17,497,047</u>	<u>\$ 18,948,621</u>

本公司按存貨成本加成後銷售予關係人，收款期限為月結65~90天，其銷售及收款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三)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本公司對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之當期薪酬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福利	\$ 7,225,600	\$ 12,637,600
退職後福利	321,624	321,624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u>\$ 7,547,224</u>	<u>\$ 12,959,224</u>

短期福利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等。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成本或帳面金額)業已提供作為取得金融機構借款額度及履約保證之擔保：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 地	\$ 237,920,762	\$ 237,920,762
房屋及建築	37,917,083	42,597,575
其他設備	3,743,063	4,623,815
合 計	<u>\$ 279,580,908</u>	<u>\$ 285,142,15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民國112年底重大之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為向國內購料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為新台幣40,000,000元。
- (二) 為取得金融機構融資額度開立保證票據為新台幣590,000,000元及美金8,000,000元。
- (三) 為銷售貨物開立保證票據為新台幣3,233,550元。
- (四) 為擴大生產規模，與各廠商已訂立未完成之重大購置設備合約總價621,992,000元，尚未支付金額為273,894,992元。
- (五) 與臺灣巴斯夫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契約，約定本公司部分土地與廠房供其使用並酌收租金，惟其須向本公司購買硫酸作為條件。合約期限至民國98年12月12日止。合約到期後自動展期，每次1年，民國112年12月31日該契約仍於執行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一。
- 2. 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二。

(四)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三。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業已依規定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相關部門資訊。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數(仟)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臺灣中華化學 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	薩摩亞	投資控股	\$ —	\$ 212,146 (美金6,620 千元)	—	—	\$ — (註1)	\$ 27,349	\$ 25,027	子公司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2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將辦理清算事宜，並於民國112年9月清算完結及完成註銷登記。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112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5)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鑫園尖端化學(上海)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分析和銷售加工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並提供售後技術服務。	\$ 59,445 (美金1,800千元)	(2) (註3)	\$ 2,908 (美金84千元)	\$ —	\$ —	\$ 2,908 (美金84千元)	\$ —	2.00%	\$ —	\$ — (註5)	\$ —
江蘇信實精密化學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精細化工產品。	260,469 (美金7,400千元)	(2) (註4)	212,146 (美金6,620千元)	\$ —	\$ 158,358 (美金4,983千元)	53,788 (美金1,637千元)	49,782	90.75%	45,177 (2)B	— (註6)	—
				\$ 215,054	\$ —	\$ 158,358	\$ 56,696	\$ 49,782		\$ 45,177	\$ —	\$ —
						(註7)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56,696 (美金1,721千元)	\$ 215,054 (美金6,704千元)	\$ 1,104,605 (註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3：本公司透過Chemfarm Advanced Chemicals Inc.再投資鑫園尖端化學(上海)有限公司。

註4：本公司透過子公司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再投資孫公司江蘇信實精密化學有限公司。

註5：被投資公司鑫園尖端化學(上海)有限公司已於民國96年1月完成解散清算程序。

註6：本公司於民國109年8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江蘇信實精密化學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結束營業，並於民國112年3月清算完結及完成註銷登記。

註7：江蘇信實精密化學有限公司之母公司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於民國112年9月清算完結及完成註銷登記，並匯回剩餘投資資金約當新台幣158,358千元(美金4,983千元)。

註8：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投資上限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較高者)。

(接次頁)

(承前頁)

註9：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重大交易事項。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重大交易事項。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重大交易事項。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重大交易事項。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重大交易事項。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重大交易事項。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三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千文元		10,689,858	9.02%
寶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208,523	6.92%
豐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208,368	6.92%
眾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207,740	6.92%
嘉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961,985	6.72%

註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前後期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差異	
			增(減)金額	%
流動資產	1,049,865	1,179,230	(129,365)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71,498	1,465,215	106,283	7
其他資產	225,717	210,336	15,381	7
資產總計	2,847,080	2,854,781	(7,701)	(0)
流動負債	814,385	695,541	118,844	17
非流動負債	191,686	580,218	(388,532)	(67)
負債總額	1,006,071	1,275,759	(269,688)	(21)
股本	1,184,643	1,082,500	102,143	9
資本公積	236,268	36,546	199,722	546
保留盈餘	420,098	463,083	(42,985)	(9)
其他權益	0	(14,958)	14,958	(100)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841,009	1,567,171	273,838	17
非控制權益	0	11,851	(11,851)	(100)
權益總計	1,841,009	1,579,022	261,987	17

最近兩年度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說明如下：

1. 非流動負債減少係轉換公司債依性質轉列為流動負債所致。
2. 負債總額減少係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所致。
3. 資本公積增加係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認列發行股票溢價所致。
4. 其他權益增加及非控制權益減少係子公司已清算所致。

(二)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變動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前後期增減比例變動項目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	1,723,975	2,306,669	(582,694)	(25)
營業成本	1,531,261	2,024,723	(493,462)	(24)
營業毛利	192,714	281,946	(89,232)	(32)
營業費用	189,655	215,737	(26,082)	(12)
營業淨利	3,059	66,209	(63,150)	(9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245	(1,208)	8,453	(700)
稅前淨利	10,304	65,001	(54,697)	(84)
所得稅費用	(8,400)	18,100	(26,500)	(14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8,704	46,901	(28,197)	(60)
停業單位利益	27,349	80,219	(52,870)	(66)
本期淨(損)利	46,053	127,120	(81,067)	(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6,595	2,560	14,035	5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2,648	129,680	(67,032)	(52)

最近兩年度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說明如下：

1. 營業收入減少係銷貨量及銷售價格下降所致。
2. 營業成本減少係營業收入減少及原物料價格下降所致。
3. 營業毛利、營業淨利、稅前淨利及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減少係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係外幣兌換淨利益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增加所致。
5. 所得稅費用減少係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6. 停業單位利益減少係 111 年有認列補償收入所致。
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淨額)增加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8. 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係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及停業單位淨利減少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依據所營產業之未來市場供需評估，預期銷售數量請參閱第 3 頁。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重大影響。

三、現金流量

年 度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6.9	48.61	-44.6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9.17	132.01	-17.30
現金再投資比率(%)	3.48	7.47	-53.41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增減變化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前一年度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③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209,123	179,166	285,539	102,750	0	0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主要係包含獲利、折舊費用、營運所需週轉金及所得稅支付。
- 現金流出量：主要係包含資本支出、支付現金股利及舉借銀行借款。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及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 完工日期	所需資 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生產機器設備	銀行貸款及自 有資金	108.12	119,817	119,817				
生產機器設備	"	109.12	153,709		153,709			
生產機器設備	"	110.12	71,984			71,984		
生產機器設備	"	111.12	145,226				145,226	
生產機器設備	"	112.12	85,793					85,793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最近年度之預計重大資本支出主要係用以改善現有製程及產品品質、增加產能。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項 目	轉投資獲利 (虧損)	政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	27,349 仟元	投資控股	認列所得稅利益	無	無

六、風險事項

(一) 風險管理之政策與組織架構

1.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訂立之風險管理政策經 107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討論通過。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政策為：追求營運獲利與營運風險的平衡發展，創造最大的股東價值。採取以下策略：

- (1) 承諾將整體組織列為風險管理範圍並建立營運風險管理制度
- (2) 引進最佳風險管理實務並達到持續，強化公司治理，提升營運績效
- (3) 以公司的風險作為管理物件實施教育訓練，強化風險意識
- (4) 提供適當資源整合風險管理事務
- (5) 落實法規遵循、社會、環境政策之義務

2.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並於 107/3/20 制定「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本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各單位主管參與運作，定期召開委員會議討論營運有關之風險議題。

本公司董事會為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及督導單位，負責核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督導風險管理運作機制。

本公司稽核室依據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畫，依計畫執行稽核作業，協助董事會監督及控管執行決策可能潛在之風險，確保各作業風險均獲得有效管控，並適時提出改善建議。

本公司各層級主管應以審慎嚴謹之態度，審視其所負責督導之各項風險，並確保相關風險管理作業之落實執行。

本公司主要風險管理執行與負責單位：

- (1) 營運風險：由總經理室及各部室經營團隊進行年度營運方針的風險評估，並定期施行績效追蹤，確保營運策略符合公司願景及達成營運目標。
- (2) 市場風險：由產銷及各功能單位依其業務權責，依據市場變化，評估並採取相關因應措施，決策層與各部室經營團隊必要時成立專案小組，以管控市場風險。
- (3) 財務及信用風險：由財會部負責衡量、監控與評估財務及信用風險，分析公司之資產負債結構與各重要財務比率之適當性。
- (4) 資安風險：由資訊室負責規劃、監控及執行資訊安全管理作業。
- (5) 法遵風險：由相關單位依法令、政策及產業發展，評估並採取相關因應措施。

(二) 風險事項評估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A.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2 年	111 年
利息收(支)淨額(1)	(2,872)	(5,263)
營業收入(2)	1,723,975	2,306,669
(1)/(2)	(0.17%)	(0.23%)

本公司利息收(支)淨額佔營業收入比率不高，故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不大，假若利率上升/下降 0.1%，本公司於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26,840 元及增加/減少 62,814 元。

B. 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會密切觀察未來利率趨勢，並據此選擇適當的融資工具，以有效控管利息費用。

(2)匯率變動

A.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兌換(損)益(1)	(1,736)	1,159
營業收入(2)	1,723,975	2,306,669
(1)/(2)	(0.10%)	0.05%

本公司兌換(損)益淨額佔營業收入比率不高，故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不大，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1%時，本公司於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7,839 元及增加/減少 8,203 元。

B. 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會密切觀察未來匯率趨勢，並據此選擇適當的避險工具和決定避險部位，以有效控管兌換(損)益。

(3)通貨膨脹

通貨膨脹將導致公司各項營運成本上升，本公司會密切觀察未來通貨膨脹情況，及時適度調整產品售價，有效控管成本，以減少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2.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等情事。

(2)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本公司目前並未有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形。

(3) 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目前並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未來如有需要而交易，亦會依本公司所訂的「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只從事避險性的交易。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將持續研發特用化學品和電子化學品，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佔營業額 1~2%。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法律風險之評估及因應對策由財會部負責，事前審閱重要契約文件，並隨時針對需要，洽本公司法律顧問諮詢處理法律事務。另財會部隨時針對會計及稅務相關法令及規定之變動，評估該項變動對本公司財務之影響及相關因應措施，並與會計師討論，以作好相關變動之事前規劃。

5.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 外部科技：近年來網際網路科技進步，縮短時間及空間距離，對業務推廣國際化與客戶層、供應商等整體之供應鏈串聯，節省很多時間，也成就更多商機，對公司財務業務之推動均有助益。+
- (2) 內部科技：由於科技產品進步，機器設備改良，近年來本公司積極深耕特用化學品及電子化學品領域，成果已具體顯現，預計將逐步對營收及獲利產生貢獻。
- (3) 資訊安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公司制定「資訊安全管理辦法」與相關作業細則，並據以執行資訊工作計畫，同時訂定「個人資料安全維護管理辦法」，嚴格管理資料之利用與安全維護，建置防火牆、電子檔案加密系統及電子個資存放平台，以管制人員使用權限及記錄，以減少公司資訊安全風險。

①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由「資訊室」負責統籌資訊安全及相關事宜，由稽核室依相關內部控制程序管理及定期進行內部稽核，並將稽核報告(含追蹤報告)送獨立董事審閱，於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

② 資訊安全政策

為建立安全及可信賴之資訊化作業環境，確保本公司電腦資料、系統、設備及所屬之資訊資產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並符合相關法規之要求，使其免於遭受內、外部的蓄意或意外之威脅。

③ 資訊安全管理方案

A. 實行範圍

公司之所有資訊資產，電腦、資訊與網路服務相關的系統、設備、程序、資料及人員，包含委外廠商、訪客及其它經授權使用之人員、服務及基礎設施之管理。

B. 管理方式

包括：人員安全管理及教育訓練、電腦主機安全管理、資料安全管理、網路安全管理、設備安全管理、實體環境安全管理等。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公司治理，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故目前並無可預見企業形象之風險危機。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依產品發展與市場需求，規劃擴充產能及廠房之資本支出，以達到提升產品品質及增加產能之預期效益。然若產業景氣或市場需求不如預期時，可能面臨產能無法有效利用，將會造成營運成本增加風險。因此，本公司將持續關注市場變化及客戶需求，適當調整擴充計劃，以降低或避免風險。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注重基礎化工原料市場資訊研判和強化產銷與採購等營運策略規劃，以尋求獲利最大化，故可將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降低。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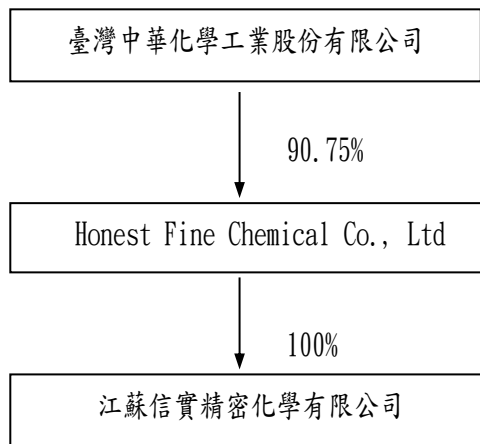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2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所在地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u>母公司</u>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5.10	臺灣桃園	1,184,643千元	基礎、特用及電子化學品
<u>子公司</u> 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	94.01	薩摩亞	212,146千元 (USD6,620千元)	投資控股
<u>孫公司</u> 江蘇信實精密化學有限公司	94.04	中國大陸	260,469千元 (USD7,400千元)	精細化工產品

註：江蘇信實精密化學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12年3月清算完結及完成註銷登記，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 已於民國112年9月清算完結及完成註銷登記。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推定原因與人員相關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行業以及往來分工情形

(1) 除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 為間接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外，其餘整體產業均為化學工業。

(2) 江蘇信實精密化學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之特用化學品製造廠。

5. 各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資料：不適用。

(二)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除外)

企 業 名 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u>母公司</u>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84,643	2,847,080	1,006,071	1,841,009	1,723,975	3,059	43,731	0.39
<u>子公司</u>								
Honest Fine Chemical Co., Ltd.	0	0	0	0	0	0	27,349	-
<u>孫公司</u>								
江蘇信實精密化學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49,78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干文元



民國 113 年 2 月 21 日

(四)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文元

